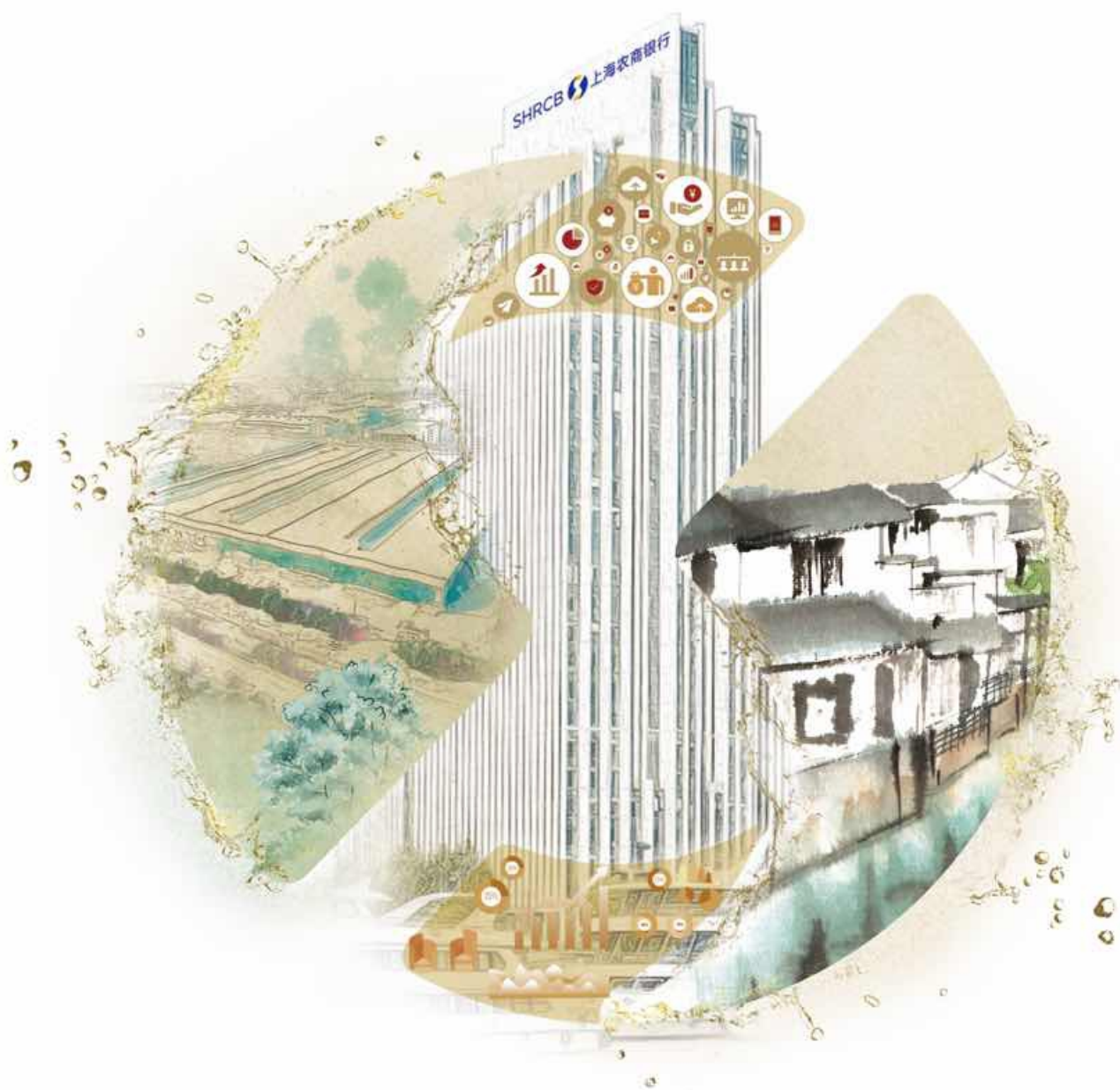


2024 半年度报告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601825



目 录

重要提示.....	3
释义.....	4
备查文件目录.....	5
第一章 公司简介.....	6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1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一、总体经营情况.....	13
二、财务报表分析.....	14
三、贷款质量分析.....	24
四、资本充足率分析.....	29
五、分部经营信息.....	31
六、发展战略实施情况.....	31
七、业务综述.....	39
八、经营中关注的重点问题.....	61
九、风险管理.....	68
十、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75
第四章 公司治理.....	80
第五章 环境和社会责任.....	95
第六章 重要事项.....	104
第七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0
第八章 财务报告.....	123

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法律责任。

2、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报告，会议应出席董事 17 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 17 名。17 名董事均行使表决权。本公司部分监事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3、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审阅准则审阅，并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审阅报告。

4、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力、行长顾建忠、首席财务官姚晓岗、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南华声明：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5、经 2024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已向截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了 2023 年度现金红利，对普通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79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655,244,444.66 元（含税）。

6、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对普通股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2.39 元（含税），共计 23.05 亿元（含税），2024 年中期分红比例为 33.07%。本报告期，本公司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7、本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8、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9、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10、重大风险提示：本公司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风险。公司经营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有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公司已经采取各种措施，有效管理和控制各类经营风险，具体详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本行/母公司/上海农商银行	指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长江金租	指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央行/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原中国银保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国资委	指	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金融监管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
上海自贸区	指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临港新片区/临港自贸新片区	指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而非数据错误。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行长、首席财务官、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 三、载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 四、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 五、公司章程。

第一章 公司简介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上海农商银行
英文名称	Shangh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英文简称	Shanghai Rural Commercial Bank
英文名称缩写	SHRCB
法定代表人	徐 力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05年8月23日
注册地址及历史变更情况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70号 (2005.8.23-2011.6.20,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981号; 2011.6.20-2017.12.28,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15-20楼、22-27楼; 2017.12.28-至今,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70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70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793473149
互联网网址	http://www.shrcb.com
电子信箱	ir@shrcb.com
服务热线及投诉电话	021-962999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晓岗	柏正惠
联系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70号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70号
电话	021-61899333	021-61899333
传真	021-61899460	021-61899460
电子信箱	ir@shrcb.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沪农商行	601825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莹、张晨晨

二、公司业务概要

本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25 日，是由国资控股、总部设在上海的法人银行，也是全国首家在农信基础上改制成立的省级股份制商业银行。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成功登陆 A 股资本市场，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简称：沪农商行，股票代码：601825）。

本公司以“普惠金融助力百姓美好生活”为使命，传承上海农信七十余载历史，扎根大都会、携手千百业、贴近老百姓，面向企业和个人提供全面综合金融服务，着力在推动普惠金融、科创金融、乡村振兴、养老金融、绿色金融、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领域培育和塑造经营特色，以金融诚善守护生活本真，以专业进取回应市场期待，实现银行商业价值和社会功能的有机统一。

本公司在英国《银行家》公布的“2024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中，本公司位居全球银行业第 128 位；位列 2023 年《财富》中国 500 强第 310 位，比 2022 年大幅上升 159 位；位列 2024 年全球银行品牌价值 500 强排行榜第 174 位，比 2023 年上升 20 位；标普信用评级（中国）主体信用等级“AAAspc”，展望“稳定”。

三、发展战略、投资价值及核心竞争力

使命：

普惠金融助力百姓美好生活。

战略愿景：

打造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服务型银行，建设具有最佳体验和卓越品牌的区域综合金融服务集团。

战略目标：

打造稳健发展的品质银行、ESG 管理的示范银行、普惠金融的先锋银行。

核心战略：

坚持客户中心、坚守普惠金融、坚定数字转型。

经营策略：

经营理念上突出客户优先、经营定位上突出小散优先、业务布局上突出零售优先、管理进阶上突出数字优先。

战略布局：

打造以财富管理为引擎的零售金融服务体系、以交易银行为引擎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以“三农”金融为本色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以科创金融为特色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以绿色金融为底色的可持续发展金融服务体系。

投资价值及核心竞争力：

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 本公司总部设在上海这一国内最发达的经济与金融中心，上海雄厚的经济基础、合理的产业结构、蓬勃的市场活力和开放的社会文化为本公司业绩的持续提升奠定了坚实基础，

“长三角一体化”国家战略、上海“五个中心”¹和“五个新城”²建设机遇更为本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广泛扎实的客户基础。 本公司扎根上海逾 70 年，尤其是在市郊地区，网点覆盖面广，客户沉淀率和忠诚度高，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在上海市 108 个乡镇中，基本实现全覆盖。与当地政府和企业保持着紧密的合作关系。同时，依托面向上海市的工会服务卡，零售客户范围覆盖了上海市主要大中型企业（集团）及事业单位职工。

¹ “五个中心”是指国际经济、金融、贸易、航运、科技创新五个中心。

² “五个新城”是指上海市嘉定、青浦、松江、奉贤、南汇五个新城。

特色鲜明的普惠金融。本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以“服务三农、服务小微、服务科创、服务社区居民”作为立行之本，依托自身的经营属地化、客户普惠化、服务专业化等优势，坚持“定位向下、服务向细”，健全普惠金融服务体制机制，创新特色服务产品与服务模式，扎实推进普惠金融服务，积极赋能社会治理。

高速发展的零售业务。本公司明确将零售金融作为战略“主战场”，举全行之力优先发展零售业务，深耕目标客群，发力财富管理和个人信贷两大重点业务，积极推进专业化经营和网点转型，发挥人才和科技两个支撑能力，实现零售业务贡献的较快增长。

稳健优质的资产质量。本公司始终坚持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建立起较为完备的、多层次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具有清晰的风险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技术，不良贷款率保持在行业较低水平。

优势突出的综合服务。本公司是全国农金系统中最早开展金融市场、投资银行和跨境业务的机构之一，业务资格较为齐全，交易活跃度始终保持市场前列，使本公司具备向客户提供高效的投融资综合金融服务的能力。

成熟完善的公司治理。本公司股权结构清晰均衡，拥有央企、地方国有企业、民营企业、自然人等“利益多元、有效制衡、协调运转”的股权结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坚持市场化的选人用人和激励机制，完成高级管理层职业经理人改革，为本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稳固的基础。

深厚优秀的企业文化。本公司始终坚持“诚信、责任、创新、共赢”的核心价值观和“尚德尚善、惠城惠民、至精至勤、共愿共美”的企业文化核心精神，培育形成了优秀的企业文化，员工队伍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不断增强。

四、荣誉与奖项

本公司在国内外机构组织的评选活动中荣获诸多荣誉与奖项，其中：

国内外排名	
2024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第 128 名	英国《银行家》杂志
2023 年中国银行业 100 强榜单，第 23 名	中国银行业协会
2023 年《财富》中国 500 强，第 310 名	《财富》（中文版）
2023 年《财富》中国上市公司 500 强，第 474 名	《财富》（中文版）
品牌价值	
2024 年全球银行品牌价值 500 强排行榜，第 174 位	Brand Finance
评级	
标普全球评级长期主体信用评级“BBB”	标准普尔
标普信用评级（中国）主体信用等级“AAA _{spc} ”，展望“稳定”	标普信评（中国）
2023 年度商业银行稳健发展能力“陀螺”（GYROSCOPE）评价，城区农商银行综合评价第一	中国银行业协会
明晟 MSCI ESG 评级 A	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公司
Wind ESG 评级 A	万得 Wind
华证 ESG 评级 AA	上海华证指数信息服务有 限公司
获奖	
2024 中国上市公司英华奖“A 股价值奖”	中国基金报
2023 年度 Wind 最佳投行之“最佳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商”	万得 Wind
第十六届基金与财富管理·介甫奖“优秀农商行资产管理奖”“优秀现金管理产品”“优秀固定收益理财产品”	财视中国
2022 年度金融科技发展奖三等奖	中国人民银行
2024 年数智化转型卓越创新团队奖、2024 年数智化转型引领企业奖	世界人工智能大会暨人工智能全球治理高级别会议 商业 AI 高峰论坛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千元

经营业绩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1-6月
营业收入	13,917,062	13,885,801	0.23	12,865,983
营业利润	8,630,496	8,134,371	6.10	7,319,545
利润总额	8,624,757	8,594,257	0.35	7,337,771
净利润	7,142,853	7,150,737	-0.11	6,052,2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70,829	6,927,665	0.62	5,847,3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55,123	6,434,520	1.87	5,826,283
每股计(人民币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72	0.72	-	0.61
稀释每股收益	0.72	0.72	-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68	0.67	1.49	0.60
规模指标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454,957,287	1,392,213,700	4.51	1,281,399,121
贷款和垫款总额 ³	735,875,955	711,483,312	3.43	670,623,035
企业贷款和垫款	427,458,759	415,012,575	3.00	381,972,865
个人贷款和垫款	206,436,832	210,949,238	-2.14	213,891,965
票据贴现	101,980,364	85,521,499	19.25	74,758,205
贷款损失准备 ⁴	(26,541,193)	(28,049,658)	-5.38	(28,214,612)
负债总额	1,332,563,391	1,275,855,205	4.44	1,175,683,474
吸收存款本金	1,047,388,478	1,016,411,756	3.05	943,484,521
股东权益	122,393,896	116,358,495	5.19	105,715,6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398,248	112,426,981	5.31	101,833,969
股本	9,644,444	9,644,444	-	9,644,444
资本净额	139,816,163	133,517,933	4.72	122,997,899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19,668,553	112,967,044	5.93	103,073,479
风险加权资产	815,223,549	848,308,505	-3.90	795,442,350
每股计(人民币元/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2.28	11.66	5.32	10.56

³ 注：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包括应计利息和损失准备。

⁴ 注：贷款损失准备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损失准备。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盈利能力指标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个百分点)	2022年1-6月
年化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1.00	1.08	-0.08	1.03
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9	13.07	-1.18	12.10
年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8	12.14	-0.96	12.05
净利差	1.50	1.67	-0.17	1.78
净利息收益率	1.56	1.72	-0.16	1.87
成本收入比	29.11	28.91	0.20	28.42
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26.85	24.72	2.13	20.65
资本充足率指标(标准值)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 增减(个百分点)	2022年12月31日
资本充足率(≥10.5)	17.15	15.74	1.41	15.46
一级资本充足率(≥8.5)	14.71	13.35	1.36	12.9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14.68	13.32	1.36	12.96
资产质量指标(标准值)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 增减(个百分点)	2022年12月31日
不良贷款率(≤5)	0.97	0.97	-	0.94
拨备覆盖率	372.42	404.98	-32.56	445.32
贷款拨备率	3.61	3.94	-0.33	4.21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43,378	34,538	9,2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8,507	10,207	25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468,816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739)	(8,931)	18,2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2,034	12,669	7,3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406	(1,184)	(657)
合计	415,706	493,145	21,087

四、根据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财务信息

单位：%

项目	标准值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	≥25	65.71	63.25	63.09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⁵	≤10	2.50	2.26	2.39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⁶	≤50	19.10	19.57	19.06

⁵ 注：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单一最大客户贷款余额/资本净额。

⁶ 注：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户贷款余额合计/资本净额。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持续落实“做小做散”经营策略，全力打造五大金融服务体系，不断强化风险管控，积极推动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

盈利水平略有提升。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39.17 亿元，同比增长 0.23%；利润总额 86.25 亿元，同比增长 0.3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71 亿元，同比增长 0.62%；年化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1.00%，较上年同期下降 0.08 个百分点；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9%，较上年同期下降 1.18 个百分点。

规模实力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 14,549.5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51%；其中，贷款和垫款总额为 7,358.7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43%。本集团负债总额为 13,325.6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44%；其中，吸收存款本金为 10,473.8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05%。

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为 71.2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00 亿元；不良贷款率为 0.97%，与上年末持平；拨备覆盖率为 372.42%，较上年末下降 32.56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为 3.61%，较上年末下降 0.33 个百分点。

资本充足水平持续良好。报告期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 17.15%，一级资本充足率 14.7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4.68%，持续高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规定的资本要求，资本缓冲较为充足。

二、财务报表分析

(一) 利润表分析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3,917,062	13,885,801	0.23
利息净收入	10,180,198	10,452,981	-2.61
非利息净收入	3,736,864	3,432,820	8.86
营业支出	5,286,566	5,751,430	-8.08
税金及附加	153,490	162,208	-5.37
业务及管理费	4,044,479	3,997,989	1.16
信用减值损失	1,082,094	1,573,697	-31.24
资产减值损失	332	628	-47.13
其他业务成本	6,171	16,908	-63.50
营业利润	8,630,496	8,134,371	6.10
营业外收支净额	(5,739)	459,886	-101.25
利润总额	8,624,757	8,594,257	0.35
所得税费用	1,481,904	1,443,520	2.66
净利润	7,142,853	7,150,737	-0.1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70,829	6,927,665	0.62
少数股东损益	172,024	223,072	-22.88

1、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 101.80 亿元，同比下降 2.61%，其中，利息收入为 226.84 亿元，同比增长 0.15%；利息支出为 125.04 亿元，同比增长 2.52%。报告期内，本集团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为 3.48%，同比下降 26BPs，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1.98%，同比下降 9BPs；净利差 1.50%，同比下降 17BPs，净利息收益率 1.56%，同比下降 16BPs。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平均余额 ¹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成本率(%)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704,886,228	13,763,021	3.93	662,918,609	14,397,892	4.38
金融投资	387,423,171	5,899,823	3.06	331,848,797	5,255,210	3.19
同业资产 ²	117,104,745	1,514,694	2.60	131,191,011	1,526,018	2.35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844,528	433,845	1.41	63,238,575	464,168	1.48
融资租赁 ³	39,504,440	1,072,730	5.46	33,364,874	1,006,063	6.08
生息资产合计	1,310,763,112	22,684,113	3.48	1,222,561,866	22,649,351	3.74

负债						
吸收存款	1,013,464,402	9,247,007	1.83	945,592,870	9,298,719	1.98
已发行债务证券	88,926,175	1,122,208	2.54	94,283,801	1,209,920	2.59
向中央银行借款	49,415,769	550,101	2.24	35,355,523	403,036	2.30
同业负债 ⁴	120,663,445	1,584,599	2.64	114,581,842	1,284,695	2.26
计息负债合计	1,272,469,791	12,503,915	1.98	1,189,814,036	12,196,370	2.07
净利息收入	10,180,198			10,452,981		
净利差(%) ⁵	1.50			1.67		
净利息收益率(%) ⁶	1.56			1.72		

注：

1. 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为日均余额，该数据未经审阅；
2. 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 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
4. 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 按总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与总计息负债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额计算；
6. 按利息净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年化计算。

(1)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137.63 亿元，同比减少 4.41%，平均收益率为 3.93%，同比下降 45BPs。主要由于实体经济有效融资需求偏弱、同业竞争激烈，新发放贷款收益率持续低位，同时叠加存量贷款受重定价影响，贷款收益率进一步下降。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企业贷款	413,032,281	7,893,271	3.84	388,376,343	8,248,887	4.28
个人贷款	203,591,483	5,219,872	5.16	209,077,836	5,568,218	5.37
贴现	88,262,464	649,878	1.48	65,464,430	580,787	1.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704,886,228	13,763,021	3.93	662,918,609	14,397,892	4.38

注：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一般性短期贷款收益率为 3.78%，中长期贷款收益率为 4.37%。

(2) 存款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92.47 亿元，同比减少 0.56%，平均付息率为 1.83%，同比下降 15BPs。主要由于本集团持续加强存款期限结构主动管理，贯彻落实央行和自律机制存款定价要求，推动存款成本压降。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单位活期存款	268,042,526	857,863	0.64	267,138,814	910,000	0.69
单位定期存款	198,731,333	2,323,472	2.35	183,403,546	2,334,872	2.57
个人活期存款	76,954,914	78,699	0.21	75,079,807	85,760	0.23
个人定期存款	469,735,629	5,986,973	2.56	419,970,703	5,968,087	2.87
吸收存款	1,013,464,402	9,247,007	1.83	945,592,870	9,298,719	1.98

2、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37.37 亿元，同比增长 8.86%，在营业收入中占比 26.85%，较上年同期上升 2.13 个百分点。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45 亿元，同比下降 17.39%。其中：代理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78 亿元，同比下降 25.46%，主要是受保险费率下降影响，代理保险业务手续费收入有所减少；结算与清算业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2 亿元，同比增长 26.28%，主要是本集团深化综合金融服务理念，有序推进交易银行建设，相关结算手续费收入增长较快。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358,141	1,617,359
其中：代理业务	878,215	1,178,158
顾问与咨询	178,941	180,770
结算与清算	171,547	135,849
电子银行	42,363	44,138
银行卡	34,111	26,818
担保及承诺	32,887	29,082
其他业务	20,077	22,54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2,694	109,7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45,447	1,507,615

(2)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汇兑收益、其他业务收入、资产处置收益和其他收益。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24.91 亿元，同比增长 29.41%。其中：投资收益和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为 19.39 亿元，同比增长 9.67%，主要是本集团加强市场研判，主动把握交易机会，优化资产配置结构，经营效益有所提升；资产处置收益 5.43 亿元，主要是本集团获得房产征收补偿收益。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投资收益	1,419,096	731,72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20,152	1,036,492
汇兑收益	(39,547)	84,150
其他业务收入	19,831	28,095
资产处置收益	543,378	34,538
其他收益	28,507	10,207
合计	2,491,417	1,925,205

3、业务及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发生业务及管理费 40.44 亿元，同比增长 1.16%，主要是本集团加强了金融科技和营销条线人力资源投入。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2,832,170	2,802,908
折旧、摊销和租赁费费用	507,348	503,620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704,961	691,461
合计	4,044,479	3,997,989

4、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0.82 亿元，同比下降 31.24%，主要是本集团信贷资产质量整体保持稳定，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有所减少。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662,888	1,384,0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63,638	3,162
债权投资	33,572	(2,638)
其他债权投资	4,911	10,301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	127,107	147,846
表外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201,275	14,204

其他	(11,297)	16,746
信用减值损失合计	1,082,094	1,573,697

5、所得税费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利润总额	8,624,757	8,594,257
所得税费用	1,481,904	1,443,520

(二) 资产负债表分析

1、资产

报告期内，本集团立足国家战略全局，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资产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14,549.5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27.44 亿元，增长 4.51%，资产规模增长主要是由于本集团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等增长。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贷款和垫款总额	735,875,955	50.58	711,483,312	51.10
贷款应计利息	1,146,684	0.08	1,230,190	0.09
贷款损失准备 ¹	(26,262,115)	-1.81	(27,834,218)	-2.00
贷款和垫款净额	710,760,524	48.85	684,879,284	49.19
金融投资 ²	518,349,873	35.63	494,078,101	35.49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7,797,284	4.66	69,533,946	4.99
同业资产 ³	93,809,225	6.45	89,301,726	6.41
融资租赁 ⁴	42,380,851	2.91	34,797,958	2.50
其他 ⁵	21,859,530	1.50	19,622,685	1.41
资产总额	1,454,957,287	100.00	1,392,213,700	100.00

注：

1. 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损失准备；
2.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包括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 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和长期应收款；
5. 包括贵金属、衍生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他资产。

(1) 贷款和垫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紧跟国家政策导向，聚焦制造业、科技、绿色、民营等重点客群，加大“五个新城”、长三角一体化建设、镇村等重

点区域项目的支持力度，不断提升实体经济服务能力，贷款规模实现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和垫款总额 7,358.7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43.93 亿元，增长 3.43%。有关本集团贷款和垫款的详情，请参阅“[贷款质量分析](#)”部分。

(2) 金融投资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合理优化投资结构，金融投资规模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金融投资总额 5,183.5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42.72 亿元，增长 4.91%，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增长较快。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213,414	10.27	59,242,408	11.99
债权投资	190,219,720	36.70	173,856,650	35.19
其他债权投资	274,680,239	52.99	260,742,543	52.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500	0.05	236,500	0.05
金融投资总额	518,349,873	100.00	494,078,101	100.00

其中，按金融资产性质划分的金融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债权投资	518,113,373	99.95	493,841,601	99.95
权益工具	236,500	0.05	236,500	0.05
金融投资总额	518,349,873	100.00	494,078,101	1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 532.13 亿元，主要类别为债券投资、基金投资等。有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五、7](#)。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报告期末，债权投资余额为 1,902.20 亿元，主要类别为债券投资、债权融资计划等。有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五、8](#)。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报告期末，其他债权投资余额为 2,746.80 亿元，主要为债券投资。有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五、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为 2.37 亿元，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对被投资方无控制、无共同控制、无重大影响的非交易性股权投资。有关详情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五、10。

报告期末本集团所持前十大面值金融债券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
2018 年政策银行债	8,810,000	4.0400	2028/7/6	-
2016 年政策银行债	6,870,000	3.0500	2026/8/25	-
2022 年政策银行债	4,950,000	2.8200	2027/6/17	-
2016 年政策银行债	4,810,000	3.1800	2026/4/5	-
2018 年政策银行债	4,580,000	4.0000	2025/11/12	-
2018 年政策银行债	4,500,000	4.6500	2028/5/11	-
2023 年政策银行债	4,229,657	2.8500	2033/7/7	-
2020 年政策银行债	4,110,000	3.3400	2025/7/14	-
2017 年政策银行债	3,920,000	4.0400	2027/4/10	-
2015 年政策银行债	3,760,000	3.7400	2025/9/10	-

2、负债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优化负债结构，夯实存款基础，拓宽优质负债来源，灵活运用主动融资工具，负债规模实现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为 13,325.6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67.08 亿元，增长 4.44%。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1,067,232,207	80.09	1,037,738,098	81.34
同业负债 ¹	106,168,763	7.97	83,541,444	6.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53,176,858	3.99	50,215,083	3.94
已发行债务证券	90,497,213	6.79	92,120,146	7.22
其他 ²	15,488,350	1.16	12,240,434	0.96
负债总额	1,332,563,391	100.00	1,275,855,205	100.00

注:

1. 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 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租赁负债、预计负债及其他负债。

吸收存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夯实客户基础，优化产品体系，丰富获客方式，提升客户粘性，存款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吸收存款本金为 10,473.8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09.77 亿元，增长 3.05%。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公司存款	420,287,182	39.38	421,414,561	40.61
活期存款	238,468,809	22.34	261,622,802	25.21
定期存款	181,818,373	17.04	159,791,759	15.40
个人存款	557,653,135	52.25	532,567,799	51.32
活期存款	76,728,165	7.19	76,930,384	7.41
定期存款	480,924,970	45.06	455,637,415	43.91
存入保证金	11,541,098	1.08	10,463,430	1.01
其他	57,907,063	5.43	51,965,966	5.01
吸收存款本金	1,047,388,478	98.14	1,016,411,756	97.94
应计利息	19,843,729	1.86	21,326,342	2.06
吸收存款	1,067,232,207	100.00	1,037,738,098	100.00

负债质量分析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制定《上海农商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建立负债质量管理组织架构，明确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负债质量具体管理工作。本集团以平衡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为目标，根据经营战略导向、风险偏好、总体业务特征、市场外部环境和监管要求等因素，围绕负债来源的稳定性、负债结构的多样性、负债与资产匹配的合理性、负债获取的主动性、负债成本的适当性、负债项目的真实性等六项要素，

完善并执行负债质量管理的策略，优化控制与监督体系，确保负债业务开展满足监管要求和本集团经营实际。

报告期内，本集团围绕负债质量六项要素，通过加强精细化管理推进负债质量提升。一是完善负债质量管理策略，加强负债质量指标传导，提升负债质量管理主动性和精细化水平；二是积极拓展客户来源、丰富产品体系，推进负债规模平稳增长；三是加强市场研判，把握融资节奏，通过发行债券等多渠道主动及时获取资金，负债获取主动性不断加强；四是完善内外部资金定价机制，前瞻性研判市场变化，动态调整存款定价策略，促进存款成本下降。

报告期末，本集团吸收存款占总负债比例为 80.09%，持续贡献稳定的资金来源；本集团流动性比例 65.71%，流动性覆盖率 166.43%，净稳定资金比例 135.10%，流动性指标表现稳健；存款付息率 1.83%，较上年末压降 12BPs。整体来看，本集团负债质量保持稳定。

3、股东权益

报告期末，本集团股东权益为 1,223.9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0.35 亿元，增长 5.19%。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
股本	9,644,444	9,644,444	-
资本公积	16,550,194	16,550,194	-
其他综合收益	5,966,375	3,310,694	80.22
盈余公积	36,745,387	32,135,260	14.35
一般风险准备	15,354,359	14,511,669	5.81
未分配利润	34,137,489	36,274,720	-5.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8,398,248	112,426,981	5.31
少数股东权益	3,995,648	3,931,514	1.63
股东权益合计	122,393,896	116,358,495	5.19

(三) 现金流量表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 325.85 亿元，主要为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

生现金净流出 209.92 亿元，主要是由于投资支付的现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出 66.44 亿元，主要是由于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所致。

（四）会计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末比上 年末增减 (%)	变动的主要原因
贵金属	149,798	77,099	94.29	贵金属资产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3,965,777	2,036,268	94.76	利率和贵金属衍生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增加
拆入资金	70,365,663	44,915,989	56.66	同业拆入款项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2,955,078	1,781,336	65.89	利率和贵金属衍生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应交税费	1,258,421	659,708	90.75	上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金额较少
其他综合收益	5,966,375	3,310,694	80.2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变动的主要原因
投资收益	1,419,096	731,723	93.94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20,152	1,036,492	-49.8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汇兑损益	(39,547)	84,150	-147.00	外币资产和外汇衍生工具产生的汇兑收益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	543,378	34,538	1,473.28	房产征收补偿收益增加
其他收益	28,507	10,207	179.29	收到政府补助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1,082,094	1,573,697	-31.24	计提贷款和垫款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332	628	-47.13	计提抵债资产减值损失减少
其他业务成本	6,171	16,908	-63.50	凭证工本费支出减少
营业外收入	21,888	482,575	-95.46	上年同期参股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营业外收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55,681	1,447,237	83.50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

(五)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具体参见财务报告附注七。

三、贷款质量分析**(一)按五级分类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类	719,733,054	97.81	695,782,722	97.80	3.44
关注类	9,016,155	1.23	8,774,335	1.23	2.76
次级类	3,231,558	0.44	3,798,285	0.53	-14.92
可疑类	1,783,620	0.24	1,398,718	0.20	27.52
损失类	2,111,568	0.29	1,729,252	0.24	22.11
贷款和垫款总额	735,875,955	100.00	711,483,312	100.00	3.43
不良贷款总额	7,126,746	0.97	6,926,255	0.97	2.89

报告期内，本集团坚持从严认定贷款风险分类，真实反映资产质量，信贷资产规模平稳增长，不良贷款保持低位。报告期末，本集团贷款和垫款总额 7,358.7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43%；不良贷款余额 71.2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00 亿元；不良贷款率 0.97%，与上年末持平；关注类贷款占比 1.23%，与上年末持平。

(二)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企业贷款和垫款	427,458,759	4,399,254	1.03	415,012,575	4,565,498	1.10
个人贷款和垫款	206,436,832	2,727,492	1.32	210,949,238	2,353,435	1.12
票据贴现	101,980,364	-	0.00	85,521,499	7,323	0.01
贷款和垫款总额	735,875,955	7,126,746	0.97	711,483,312	6,926,255	0.97

报告期末，本集团企业贷款和垫款余额 4,274.5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00%，不良贷款率 1.03%，较上年末下降 0.07 个百分点；个人贷款和垫款余额 2,064.37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2.14%，不良贷款率 1.32%，较上年末上升 0.20 个百分点；票据贴现规模较上年末增长 19.25%，不良率处于较低水平。

（三）前十大行业的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房地产业	108,902,783	1,880,605	1.73	104,664,765	2,284,006	2.1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8,401,763	314,441	0.36	95,013,113	542,953	0.57
制造业	82,145,854	558,471	0.68	83,730,810	430,023	0.51
批发和零售业	36,630,250	890,905	2.43	33,388,568	462,938	1.3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410,619	163,764	0.94	15,353,415	37,051	0.2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157,220	67,322	0.44	13,926,035	61,559	0.44
金融业	12,949,804	-	0.00	8,005,163	-	0.00
建筑业	12,351,632	279,230	2.26	11,368,635	134,850	1.19
住宿和餐饮业	7,616,258	53,285	0.70	7,111,178	60,132	0.8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556,435	56,837	0.87	6,279,788	53,444	0.85

注：本表根据借款人行业类型界定。

报告期内，本集团企业贷款主要集中在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制造业，贷款余额分别占本集团贷款总额的 14.80%、12.01% 和 11.16%。本集团聚焦重点行业，落实信用风险管控，有效缓释不良新增压力。报告期末，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不良率较上年末有所下降。受上半年经济复苏不平衡和个别大额公司客户风险暴露影响，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不良率较上年末有所上升，其他行业不良水平基本保持稳定。本集团积极落实各项举措并加大清收处置力度，有效防控信贷领域风险，确保资产质量可控。

（四）按地区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上海地区	698,630,187	6,495,038	0.93	674,564,475	6,396,923	0.95
上海以外地区	37,245,768	631,708	1.70	36,918,837	529,332	1.43
贷款和垫款总额	735,875,955	7,126,746	0.97	711,483,312	6,926,255	0.97

作为一家总部在上海的区域性银行，本集团贷款主要投放在上海地区。报告期末，上海地区贷款余额在贷款总额中占比 94.94%，上海以外地区仅占 5.06%；上海地区贷款不良率 0.93%，较上年末下降 0.02 个百分点；上海以外地区贷款不良率 1.70%，较上年末上升 0.27 个百分点。

（五）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结构及贷款质量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余额	不良贷款率 (%)
信用贷款	150,371,906	1,934,272	1.29	144,577,030	1,710,335	1.18
保证贷款	109,645,700	1,665,006	1.52	112,682,655	1,445,583	1.28
抵押贷款	359,884,395	3,479,957	0.97	355,640,187	3,719,010	1.05
质押贷款	115,973,954	47,510	0.04	98,583,440	51,328	0.05
贷款和垫款总额	735,875,955	7,126,746	0.97	711,483,312	6,926,255	0.97

本集团重视抵质押担保的信用风险缓释作用，通过抵质押品夯实信用风险防御基础。报告期末，本集团抵质押贷款占贷款总额比例为 64.67%。信用贷款和保证贷款不良率较上年末有所上升，抵押贷款和质押贷款不良率有所下降。

（六）贷款迁徙率情况

单位：%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0.90	2.24	1.34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19.71	40.82	21.21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88.42	20.44	55.79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76.96	24.33	37.11

注：迁徙率为母公司口径。

报告期末，母公司口径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0.90%，关注类贷款迁徙 19.71%，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88.42%，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76.96%。其中，正常类、关注类贷款迁徙率较上年末有所下降，次级类、可疑类贷款迁徙率有所上升。

（七）前十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借款人	202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比例 (%)
客户 A	3,501,000	0.48
客户 B	3,003,274	0.41
客户 C	2,995,000	0.41
客户 D	2,880,000	0.39
客户 E	2,745,162	0.37
客户 F	2,683,056	0.36
客户 G	2,497,450	0.34
客户 H	2,206,000	0.30
客户 I	2,121,343	0.29
客户 J	2,067,600	0.28
合计	26,699,885	3.63

报告期末，本集团最大单一借款人贷款余额 35.01 亿元，在贷款总额中占比 0.48%，前十大单一借款人贷款余额合计 267.00 亿元，在贷款总额中占比 3.63%。

（八）按逾期期限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比例 (%)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比例 (%)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2,840,452	0.39	2,364,033	0.33
逾期 91 天至 360 天(含)	4,516,232	0.61	3,565,360	0.50
逾期 361 天至 3 年 (含)	1,895,159	0.26	2,718,075	0.38
逾期 3 年以上	354,681	0.05	251,955	0.04
逾期贷款合计	9,606,524	1.31	8,899,423	1.25

报告期末，本集团逾期贷款金额 96.07 亿元，逾期贷款占比 1.31%，较上年末上升 0.06 个百分点。逾期贷款主要分布在逾期 91 天至 360 天 (含)，逾期贷款占比 0.61%，较上年末上升 0.11 个百

分点。针对逾期贷款本集团采取针对性的管控措施，根据客户情况分类制定清收和重组转化方案，积极推进风险管理和化解工作，整体风险可控。

（九）重组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比上年末增减(%)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总额比例(%)	
重组贷款	3,360,800	0.46	51.84

报告期末，本集团重组贷款金额 33.61 亿元，重组贷款占比 0.46%，较上年末上升 0.15 个百分点。重组贷款规模大幅增加主要是根据《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规定，纳入重组贷款的资产范围有所扩大。

（十）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期初余额	16,325,377	6,454,344	5,054,497	27,834,218	208,114	3	7,323	215,440
转移：								
-至阶段一	1,799,170	(1,771,646)	(27,524)	-	-	-	-	-
-至阶段二	(603,971)	636,755	(32,784)	-	-	-	-	-
-至阶段三	(31,545)	(408,147)	439,692	-	-	-	-	-
本期计提/(转回)	(2,315,924)	1,168,614	1,810,198	662,888	63,640	(2)	-	63,638
本期核销	-	-	(2,424,540)	(2,424,540)	-	-	-	-
核销后收回	-	-	189,549	189,549	-	-	-	-
期末余额	15,173,107	6,079,920	5,009,088	26,262,115	271,754	1	7,323	279,078

（十一）抵债资产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类别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	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44,720	(16,618)	41,140	(16,286)

四、资本充足率分析

(一) 资本充足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资本新规口径)		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
核心一级资本	120,469,132	115,198,988	113,641,737	109,898,262
其中：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9,644,444	9,644,444	9,644,444	9,644,444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6,550,194	16,784,499	16,826,301	16,826,301
盈余公积	36,745,387	36,077,895	31,571,069	31,571,070
一般风险准备	15,354,359	14,766,676	13,956,708	13,956,709
未分配利润	34,137,488	33,088,138	37,131,631	35,266,036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070,884	-	1,877,798	-
其他	5,966,375	4,837,335	2,633,785	2,633,703
其他一级资本	276,118	-	250,373	-
其中：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溢价	-	-	-	-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76,118	-	250,373	-
二级资本	19,871,492	18,685,073	20,300,516	19,098,229
其中：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超额损失准备	9,325,491	8,685,073	9,804,043	9,098,229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546,001	-	496,473	-
资本总额	140,616,742	133,884,060	134,192,625	128,996,492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800,580	3,505,658	674,692	3,358,48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19,668,553	111,693,330	112,967,044	106,539,781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	-	-	-
一级资本净额	119,944,671	111,693,330	113,217,417	106,539,781
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	-	-
资本净额	139,816,163	130,378,403	133,517,933	125,638,010
风险加权资产	815,223,549	760,107,664	848,308,505	787,389,036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755,364,799	703,490,901	794,127,460	736,956,586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13,728,313	13,728,313	6,879,440	6,879,440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6,130,437	42,888,450	47,301,606	43,553,01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4.68	14.69	13.32	13.5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4.71	14.69	13.35	13.53
资本充足率(%)	17.15	17.15	15.74	15.96

注：

1.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计量资本充足水平。
2. 更多资本信息详见在本公司官方网站 (<http://www.shrcb.com>) 披露的《上海农商银行 2024 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

（二）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资本新规口径)		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
一级资本净额	119,944,671	111,693,330	113,217,417	106,539,781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527,467,746	1,441,520,017	1,460,212,577	1,381,426,912
杠杆率(%)	7.85	7.75	7.75	7.71

注：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计量杠杆率。

（三）各类风险暴露相关信息

1、表内、外信用风险暴露

本公司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报告期末，集团合并口径下表内、外信用风险暴露总额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缓释前风险暴露	缓释后风险暴露
表内信用风险暴露	1,421,598,163	1,342,886,137
表外信用风险转换后风险暴露	62,420,771	51,334,676
合计	1,484,018,934	1,394,220,813

2、市场风险暴露

本公司采用简化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资本。报告期末，集团合并口径下标准法市场风险资本要求为 10.98 亿元，具体风险的资本占用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时间	利率风险	股票风险	汇率风险	商品风险	交易账簿 证券化风险暴露的 特定风险	汇总
2024年6月末	976,245.65	0.00	120,441.84	1,577.58	0.00	1,098,265.07

3、操作风险暴露

本公司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资本。报告期末，集团合并口径下操作风险资本要求为 36.90 亿元。

4、其他风险暴露

(1)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本公司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的风险加权资产主要包括：衍生工具交易形成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以及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报告期末，集团合并口径下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为 34.74 亿元。

(2) 银行账簿股权风险暴露

本公司对股权风险的计量严格遵循《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集团合并口径下银行账簿股权风险暴露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被投资机构类型	2024年6月30日	
	公开交易风险暴露	非公开交易风险暴露
银行业金融机构	-	1,910,468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	-	11,500
非金融机构	-	225,000
合计	-	2,146,968

注：公开交易股权风险暴露指被投资机构为上市公司的股权风险暴露，非公开交易股权风险暴露指被投资机构为非上市公司的股权风险暴露。

五、分部经营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业务营业收入为 62.38 亿元，在集团营业收入中占比 44.82%，同比下降 2.86 个百分点；个人银行业务营业收入为 53.98 亿元，占比 38.79%，同比下降 0.48 个百分点；金融市场业务营业收入为 20.16 亿元，占比 14.49%，同比上升 4.01 个百分点；其他条线业务营业收入为 2.65 亿元，占比 1.90%，同比下降 0.67 个百分点。

六、发展战略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坚持三大核心战略，坚持“做小做散”经营策略，锚定全年目标，聚焦“抓执行、强管理、炼内功”十大工程，奋力书写“五篇大文章”，加快

布局五大金融服务体系，全面提高专业化经营能力和精细化管理水平，打造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服务型银行，推动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发展，本公司发展总体保持较好态势。报告期内围绕 2023-2025 年发展战略要求主要推进以下工作：

（一）坚持客户中心，零售金融稳进提质

本公司整体性推进零售金融“九个体系”⁷建设，坚持以客户为中心，聚焦价值创造，提升专业化经营能力，以客户分层分类为基础，推进线上线下渠道融合，打造以财富管理为引擎的零售金融服务体系。报告期末，零售金融资产（AUM）余额 7,735.3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76.55 亿元，增幅 3.71%。

构建专业化客户经营体系。本公司围绕“高端做精，中部做优，基础做实”的经营理念，明晰了基础客群、财富客群、私行客群的分层分类经营主路径，从产品管理、客群经营、队伍建设等多维度提升专业化经营能力，配套定制客群专属服务方案，夯实客户发展基础。报告期末，个人客户数（不含信用卡客户）2,390.54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65.94 万户，增幅 2.84%。

升级多元化产品服务平台。本公司立足客户需求与偏好，择优引入头部管理机构及优势产品，不断提升多元化的产品供给能力，构建有稳健特色的全品类财富产品供给平台。升级零贷产品体系，优化产品功能，搭建多层次、广覆盖的零贷业务全产品体系，实现客户分层分类经营，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报告期内，本公司上架各类财富新产品 243 只。

优化全渠道经营服务体系。持续迭代手机银行功能，形成以手机银行 APP 为主阵地，微信银行、网上银行、小程序等渠道为有效补充的线上经营服务体系，增强数智经营能力，打造客户随身服务平台。以提升客户体验为目标，优化网点布局，增强线下渠道辐射能力，形成渗透全辖、辐射到位的网点分布体系，不断改进网点建设标准，提

⁷ “九个体系”是指专业化经营体系、客户经营体系、产品服务体系、渠道建设体系、数字经营体系、风险管理体系、队伍建设体系、绩效评价体系、组织运营体系。

升客户线下体验。强化远程银行运营，拓展智能语音导航、智能外呼等业务场景。深入挖掘三大渠道的协同优势，逐步实现线上、线下、远程三轮驱动，有效提升经营效能。报告期末，电子渠道承载了全行 96.14%的理财和 97.65%的基金交易。

推进数字化价值创造体系。以客户体验为中心，围绕数字化转型战略，加快推进产品、营销、渠道、运营、风控、决策等全面数字化转型，提升整体金融服务质量和效率，更好地赋能业务发展，助力价值创造。报告期内，升级零售营销策略系统功能，围绕客户全生命周期部署经营策略，统筹各触客渠道，有效扩大客户触达覆盖范围。在同业竞争激烈，利率下行趋势下，护航存贷利差水平维持稳定，零售金融资产有效提升。

积极做好“养老金融”大文章。聚力建设养老金金融、养老服务金融和养老产业金融三大业务板块，打造养老金融特色，为客户提供更有温度的养老金融服务。参加 2024 上海国际养老、辅具及康复医疗博览会，展现公司养老金融服务亮点。同时，不断强化“心家园”公益服务项目建设，积极探索金融服务与社区治理相结合，报告期末，建成并投入运营 901 家“心家园”公益服务站，基本实现街道和乡镇全覆盖。

（二）交易银行引擎发力，综合金融扎实推进

本公司持续围绕以客户体验优化为引领、以数字化转型为依托、以专业化队伍建设为支撑、以综合金融服务提升为目标的四个维度，集中优势资源，构建客户全生命周期、全业务需求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打造交易银行特色品牌体系。报告期末，公司客户融资总量(FPA)达 6,05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10 亿元，增幅 5.39%。

升级产品服务，优化客户体验。结合市场资金特性及客户需求，通过短期及低波产品扩充，进一步丰富对公财富管理产品线；打造全新票据承兑业务产品，开发资产池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新场景；重塑业务流程，简化操作手续，依托存款产品质押、大额存单转让、理财到期提醒、票据保证金冻结关联一体化等功能优化，提升线上化办理

程度，增强客户业务与服务体验；推进现金管理业务场景渗透，通过鑫账簿、委贷资金池、在线监管业务切入客户合作；升级“结算十件事”专项工作，持续强化结算归行，提升客户黏性及结算活跃度。

推动交易银行系统建设，强化数字赋能。积极推动交易银行系统群建设，企业手机银行 5.0、多银行财资管理系统全面焕新；不断优化电子保函、智慧供应链、资金池、鑫账簿等交易银行线上化功能，完善业务流程，便捷客户操作；持续开展 CCRM 对公客户管理系统及灵龙 APP 优化迭代，进一步提升客户视图全面完整性，丰富营销拓客场景，完善营销标准化流程，同步持续开展系统培训推广和运营“组合拳”。

激发人才支撑，夯实专业能力。进一步加强公金队伍建设体系顶层设计，重塑以产品经理为核心的公金中场支撑体系，综合提升组织战略与中场岗职设置、人员配置的耦合度；持续开展客户经理、产品经理、内训师等分层赋能项目，面向全条线开展战略宣导、学习交流、案例诊断，提升战略共识。

聚焦综合金融，提升服务能级。加强上行渠道建设，为业务开展提供支撑。报告期内，与虹口区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持续推进农民工工资代发、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业务；进一步深化商会协会合作，报告期末，对苏浙皖三省在沪企业整体授信规模达 4,228 亿元，授信余额 1,898 亿元，累计服务三省在沪企业超 2.6 万户。聚焦客户需求，积极对接 181 个重点园区，加强园区行业研究和核心企业的对接，运用特色化、差异化产品，形成差异化、特色化的“一园一策”的综合服务方案。巩固镇村优势，全面开展“全面服务乡村振兴，助力镇村高质量发展”百日百镇系列行动，报告期末，对接 108 个行政镇（乡），形成“一镇一策”专属金融服务方案全覆盖，并与 63 个行政镇（乡）正式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融入区域经济发展，持续加强服务实体经济力度。报告期内，本公司累计走访科技创新、先进制造、低碳绿色等重点领域的 5,800 余户民营企业，与 19 家民营企业集中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组织开展服

务民营企业“走出去”银企对接会、“鑫动能”客户专享主题沙龙、首贷客户专题座谈、供应链企业专题座谈等活动。

（三）坚守初心本色，普惠金融提质扩面

本公司围绕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 and 综合化经营策略，坚守小微、“三农”、科创、社区居民的经营定位，构建以“三农”金融为本色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报告期末，本公司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823.69 亿元，较上年末增幅 5.70%；涉农贷款余额 671.97 亿元，较上年末增幅 1.23%。

推进网格化建设，走出金融支农“上海模式”。报告期内，本公司从完善机制保障、强化“三农”客群金融生态、优化“三农”产品体系和赋能乡村治理等方面着手，指导金融支持乡村振兴，走出金融助力都市农业现代化发展的“上海道路”。出台涉农贷款专项补贴政策，坚持金融资源向涉农领域倾斜。积极探索适应上海都市现代农业发展需要的农业产业链金融业务模式，聚焦本地优质农业品牌及特色产业集群。大力推进网格化金融服务走深走实，潜心分析，对农村客群分层分类，实施精准专业服务。

重塑业务流程，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能力。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响应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政策号召，以服务小微企业为己任，深化推进业务流程重塑，推进普惠贷款业务快速流程系统开发上线、试点推广应用，普惠贷款业务快速流程全流程共缩减 6 个岗位节点，进一步释放展业效能。推进移动展业功能建设和应用推广、优化线上提款、推进信贷电子资料应用建设和流水尽调平台建设，进一步构建完善线上化、标准化的普惠小微信贷作业模式。

深化微贷体系，推进普惠数字化转型。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推动微贷融合发展新格局，提升微小客群专业化经营，探索与分支行人员融合管理、小微客群渠道开发、多元化经营效益等融合协作方向，联动推动微贷模式与分支行融合发展，提升微小客群专业化经营水平。加强微贷中心建设，进一步下沉服务重心，将“做小、做散、做细、做精”作为突破口和着力点，依托“园区、专业市场、行业协会、

商会和供应链”等五大平台，通过“平台+白名单”，精准聚焦市场普惠客群，实现微小企业名单制、网格化批量获客，并通过深化机制改革、完善流程建设、强化履职效能、创新产品服务等一系列“组合拳”，实现差异化、特色化、可持续的发展之路。报告期末，本公司微贷中心贷款余额 19.71 亿元，较年初净增 39 万元；贷款户数 1,352 户，较年初净增 38 户；贷款户均 145.77 万元，加权平均利率为 7.79%。

（四）立足科创求新求变，科技金融持续优化

本公司紧扣上海科创中心、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要求，秉承科技金融“四梁八柱”⁸发展理念，进一步突破创新推动金融更高质量服务科创企业。报告期末，本公司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 1,085.5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0.41 亿元，增幅 17.34%；科技型企业贷款客户数 3,966 户，较上年末增加 691 户，增幅 21.10%。

六专机制⁹全面深化。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完善专营机构体系，初步形成涵盖科技金融事业部、科技支行、科技金融特色支行（二级）及科技金融特色团队的多层次、广覆盖科技金融专营组织架构，并在差异化考核激励、集中化专职审批、尽职免责等方面制定配套支持政策。持续打造专业人才体系，聚焦上海现代化产业体系研究，着力培育一支懂行业、会研究的科技金融客户经理、产品经理、风控经理专业队伍。持续优化数字运用体系，上线知识产权评价体系、科创企业孵化器及在孵企业评估模型等多项信息管理系统，以数字科技赋能科技金融。持续构建高效信贷评价体系，落实创投型思维的新“三查”信贷机制，重塑科技企业信用评价逻辑，全面优化贷前、贷中、贷后环节的评价体系。

创新产品质效提升。报告期内，本公司以企业“核心人才+核心技术+核心优势”为衡量坐标推陈出新。聚焦园区金融，迭代更新临港园区科创贷 4.0，进一步深化园区科技企业孵化器和投资基金的服

⁸ “四梁八柱”是指基础、核心、高潜、产业四大客群，更完善的专营机构体系、更高效的信贷评价体系、更科学的绩效考核体系、更综合的创新产品体系、更专业的科技人才体系、更务实的行业研究体系、更精准的数字运用体系、更全面的品牌建设体系八大体系。

⁹ “六专机制”指专营的组织架构、专业的经营管理团队、专用的风险管理制度、专项的激励考核机制、专门的信息管理系统、专属客户的评价标准。

务通道，专设联合评审、联合挂牌等合作机制，支持园区科技企业成长；聚焦企业孵化，推进“鑫孵贷”产品落地，以专属评估模型、专项审批通道等机制快速响应早期孵化企业需求，通过远期共赢利息等重点产品提供有效资金支持；聚焦产业金融，推出集成电路芯片设计、生物医药 CXO 两个细分赛道专项服务方案，推进半导体材料、生物医药 IVD 等新兴细分领域的研究，进一步深化园区产业技术创新场景的资金解决路径。

生态赋能凝心聚力。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推进“鑫动能”战略新兴客户培育，联合政府、委办、交易所、投资机构、券商等深入构建科技金融服务联盟“鑫生态”。强化“鑫动能”品牌的客户赋能增值，落实“鑫动能”3.0 服务方案，围绕“鑫动能”客户不同成长周期的发展特点和服务需求，做深做实“六维赋能”¹⁰综合服务体系，为“鑫动能”客户提供产业资源整合、惠企政策对接、投资机构引荐等赋能增值服务，突出投商行一体化，进一步加强“鑫动能”品牌传播，提升市场认知与口碑。

（五）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绿色金融稳步推进

本公司始终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将发展绿色金融作为推动银行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力量，全面深化绿色金融管理体系，积极拓展绿色业务领域，不断创新绿色金融产品与服务，加速数字化转型进程，增强信息披露透明度，并积极探索绿色运营新模式，致力于打造长三角最具绿色底色的银行。报告期末，本公司绿色信贷余额 747.58 亿元¹¹，较上年末增幅 21.70%。

完善治理架构，巩固绿色发展基础。本公司持续完善绿色金融顶层设计和组织架构，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加强绿色金融工作的全面领导，加强前中后台联动和总分协同，全面性、系统性地推动全行绿色金融发展。本公司建立健全绿色金融“2+N”制度框架，制定绿色金融管理、业务、风控、考核相关制度办法，在授信投向政策中持续

¹⁰ “六维赋能”指产业资源整合、政策资源对接、投资机构引荐、专业辅导咨询、人才管理服务、金融科技赋能。

¹¹ 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计口径，包括表内贷款、表外信用证和承兑汇票。

加大对绿色信贷的支持力度，在信贷全流程中加强环境风险管理要求，为绿色金融业务的稳健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制度支撑。

推进风险预研，加固 ESG 风控堤坝。 本公司持续深化环境与气候风险管理，持续关注客户或项目的环境、社会和治理风险情况，主动开展气候风险及机遇的前瞻性辨识与评估，不断推进绿色信贷项目的环境效益量化评估。本公司不断扩宽投融资和自身运营的碳排放量测算广度，探索性地开展气候转型压力测试，探索构建客户 ESG 风险评价体系，不断增强风险应对的前瞻性。

数字化转型加速，提升绿色金融效率。 本公司积极推进绿色金融的数字化转型，上线绿金系统二期，将绿色认定嵌入业务系统，并持续优化迭代，提升绿色信贷业务处理效率，赋能绿色信贷认定管理。持续开展绿色金融数据治理，不断丰富绿色信贷认定和分类标准具体要求，加强培训和宣贯，进一步提高绿色金融数据质量，同时加强绿色数据的收集、分析和应用，为绿色金融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加强环境信息披露，增强与社会公众的沟通互信。 本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公开披露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治理 (ESG) 报告、2023 年环境信息披露报告，连续第三年向社会主动披露本公司在环境保护、绿色金融、气候风险管理等方面所担当的责任和义务，增强了与投资者、客户和公众的沟通与互信。作为上海市首家承诺履行联合国负责任银行 (PRB) 的商业银行，本公司在 PRB 工作中明确设定绿色金融目标，确保业务战略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 (SDGs)、《巴黎气候协定》等目标保持一致，并为之作出贡献。

七、业务综述

（一）零售金融业务

本公司践行客户中心，聚焦价值创造，提升专业化经营能力，加强管理赋能和品牌建设，全面深化零售转型，为客户提供“金融+非金融”综合化服务体系。报告期内，零售金融板块业务规模有效增长，业务结构持续优化，人民币存款付息率持续压降，价值创造能力保持稳定。

零售金融业务关键指标（部分）

单位：人民币千元

维度	项目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较上年 变动(%)
规模	零售 AUM 余额	773,537,375	745,882,655	3.71
	-储蓄 AUM 余额	532,837,219	508,323,469	4.82
	-非储蓄 AUM 余额	240,700,156	237,559,186	1.32
	个人贷款余额（不含信用卡）	185,803,130	189,895,929	-2.16
	-房产按揭类贷款余额	99,059,094	101,936,325	-2.82
	-非房产按揭贷款余额	86,744,036	87,959,604	-1.38
客户	个人客户数（不含信用卡客户） （万户）	2,390.54	2,324.60	2.84
	-贵宾及财富客户数（万户）	103.19	99.36	3.86
	-私行客户数（万户）	0.36	0.34	6.46
	代发养老金客群客户数（万户）	121.95	121.88	0.05
	个人线上渠道用户数（万户）	630.66	613.28	2.83

零售客户及管理客户总资产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构建“一体化经营、专业化服务、集约化配置”的经营新格局，以促动产品叠加、提升客户黏性为目标，战略性打造养老金融生态，以“四个联动”¹²为抓手，丰富客群产品和权益体验，进一步发挥本土网点布局优势、资源优势和服务优势，依托网点厅堂服务的转型升级，为客户提供更加专业化、个性化、综合化的服务。报告期末，个人客户数（不含信用卡客户）2,390.54 万户，较上年末增加 65.94 万户，增幅 2.84%。零售金融资产（AUM）余额 7,735.3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76.55 亿元，增幅 3.71%。

¹² 四个联动：公私联动、零运联动、线上线下联动、网点社区联动。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断升级客户服务和产品体系，健全养老权益体系，丰富养老金融产品，加快个人养老金业务布局，加强适老金融服务，提升老年人群体对金融服务的获得感。报告期末，本公司代发养老金客群客户 121.95 万户，养老金代发量较上年同期提升 12%，管理代发养老金客群客户金融资产（AUM）余额突破 3,000 亿元。

财富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适应市场环境及客户需求变化，聚焦重点客群，主动优化业务推进策略，持续构建以客户多元化资产配置为核心、以稳健财富管理为特色的产品和服务体系。

一是聚焦价值创造。通过完善产品布局、搭建资产配置体系，提升专业化经营能力；通过差异化定价、优化营销策略、总量控制等举措，持续优化储蓄存款结构，在规模增长的同时，实现负债成本有效压降。报告期末，零售 AUM 余额 7,735.3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76.55 亿元，增幅 3.71%，其中：储蓄 AUM 余额 5,328.3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45.14 亿元，增幅 4.82%；人民币储蓄存款付息率较上年末持续下降 20BPs，2023 年至今已累计下降 39BPs。

二是丰富以“稳健”为特色的财富产品体系。坚持“全”是基础，“稳”是根本的基本原则，提高多元化财富产品供给能力。报告期内，本公司新上架财富产品 243 只，推出优质大额存单及通知存款产品，进一步丰富财富产品矩阵，满足客群多样化投资需求。

三是强化以客户为中心的分层分类经营体系。从客群经营、产品管理和队伍建设三个维度提升经营能力。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搭建财私客群权益体系，丰富客群标签，提高精准服务能力；打造差异化产品配置，满足不同客群对稳健型财富资产配置的需求，有效提升产品适配性；持续推进理财专员、贵宾客户经理及私行客户经理三级服务体系建设，以资产配置为核心的服务能力进一步夯实。报告期末，本公司贵宾及财富客户数 103.19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3.86%。

个人贷款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推进个人贷款业务资产结构转型与管理体系统优化，在同业竞争日益激烈的情况下，本公司通过不断强化产品、科技、风控和服务体系的能力建设，平衡收益与风险，推动个人贷款业务稳步发展。

房产按揭类贷款方面，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各项房地产政策，大力支持居民合理的购房需求。非房产按揭类贷款方面，积极响应国家恢复和扩大消费的相关措施，调整业务结构，加大对小微企业、消费信贷的投放力度，大力推进绿色金融及汽车消费等贷款，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需求，报告期末，本公司新能源汽车贷余额 12.09 亿，较上年末增加 4.57 亿元，增幅 60.77%；持续提升大数据风控能力，对不同需求的客群进行分层管理，提升个人贷款业务客户体验及经营管理效能。

在楼市震荡、新政成效有待进一步显现、客户信贷需求尚显不足的情况下，本公司个人贷款规模基本稳定，与市场整体趋势保持一致。报告期末，个人贷款余额（不含信用卡）1,858.03 亿元，较上年末略降 40.93 亿元，降幅 2.16%。房产按揭类贷款方面，投放量较去年同期显著提升，增幅 13.81%，但提前还贷规模持续高位，报告期末，房产按揭类贷款余额 990.59 亿元，较上年末略降 28.77 亿元，降幅 2.82%；非房产按揭类贷款方面，报告期末余额 867.44 亿元，较上年末微降 12.16 亿元，降幅 1.38%，规模已逐步趋稳。个人不良贷款余额（不含信用卡）22.08 亿元，不良率 1.19%，整体风险可控。

（二）公司金融业务

本公司紧密围绕国家及区域发展布局，结合新三年发展战略，围绕重点产业、重点区域、重点客群、重点场景，打造“以交易银行为引擎的综合金融服务体系、以三农金融为本色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以科创金融为特色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以绿色金融为底色的可持续发展金融服务体系”四大公司金融战略布局。报告期末，本公司客户总数 34.60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0.48%；对公贷款余额 4,776.9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56.76 亿元，增幅 5.68%，郊区对公贷款余额占比达 62.01%；对公存款余额 4,840.1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66.95 亿元，增幅 1.40%，郊区对公存款余额占比达 54.83%；对公存款付息率下降 7BPs，2023 年至今已累计下降 12BPs。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动融入区域经济发展，持续加强服务实体经济力度。着力降低制造业企业融资成本，加大客户拓户力度及贷款投放，报告期末，制造业客户数 4,439 户，较上年末增加 102 户；制造业贷款余额 914.96 亿元，制造业贷款余额占比近 20%；开展“上海金融支持民营经济服务月”活动，通过实地走访调研、金融进园区活动、民企进银行活动、战略客户授牌活动等举措优化民营企业服务策略，制定有针对性的金融服务方案，提高服务民营经济的质效。报告期末，民营企业贷款¹³余额 3,400.36 亿元，较上年末净增 200.09 亿元，增幅 6.25%。

公司金融业务关键指标（部分）

单位：人民币千元

维度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较上年变 动 (%)
规模	公司客户融资总量 (FPA)	605,672,600	574,685,131	5.39
	-非贷 FPA	154,029,427	143,739,447	7.16
	对公贷款余额 ¹⁴	477,699,261	452,023,341	5.68
	-制造业贷款余额	91,496,046	93,302,670	-1.94
	-民营企业贷款余额	340,036,353	320,027,041	6.25
	-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 ¹⁵	108,556,172	92,515,644	17.34
	-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82,369,066	77,927,601	5.70
	-绿色信贷余额 ¹⁶	74,758,035	61,430,550	21.70
	对公存款余额 ¹⁷	484,016,886	477,321,465	1.40
客户	公司客户数量 (万户)	34.60	34.43	0.48
	-制造业贷款客户数 (户)	4,439	4,337	2.35
	-科技型企业贷款客户数 (户)	3,966	3,275	21.10
	-普惠小微贷款客户数 (万户)	5.17	5.03	2.78

¹³ 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计口径，包含私人控股企业贷款和个人经营性贷款。

¹⁴ 对公贷款余额数据不含转贴。

¹⁵ 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计口径。

¹⁶ 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计口径，包含绿色贷款、绿色信用证和绿色承兑汇票。

¹⁷ 含保证金存款和其他对公存款。

交易银行

本公司持续以客户为中心，聚焦交易结算、供应链金融、贸易金融、跨境金融、渠道建设、投资银行、资产管理、财富管理的“5+3”业务体系建设，推动构建以交易银行为引擎的生态金融场景。

交易结算方面，本公司围绕企业在数字化转型中的实际需求，聚焦发展“鑫易财资”多银行业务，扩大财资类产品客户覆盖面，匹配相应的产品端解决方案。以扩展服务功能、提高运维效率、提升客户体验为目标，推动多银行财资管理系统全面焕新，完成一期功能上线，协助企业对资金资源进行全方位管理，实现企业资金管理“看得见、管得住、调得动、用得好”。报告期末，财资管理核心客户 1,544 户，财资业务交易量 1,635 亿元，对公结算活跃客户达 4.5 万户；对公客户线上渠道人民币交易量达 1.42 万亿元，同比增长 9.87%。

供应链金融方面，本公司始终以核心企业为风险抓手、以上下游企业为主要服务群体，直面客户，提供有温度的金融服务；以产品更新迭代拓展服务场景，以个性化开发贴合市场需求；以科技创新持续提升客户融资体验、降低交易成本，实现核心企业、融资客户及本公司多方共赢。打造鑫易智链智慧供应链平台，通过保理、票据、信用证、保函、经销商融资、订单融资等表内外产品切实推动我行供应链金融一揽子服务方案，依托上海重点产业链核心企业，为上下游中小微客群提供专项服务方案。报告期内，本公司围绕百家核心企业，为上下游逾 1,300 家企业提供各类表内外融资服务，较上年增加近 300 家。

贸易金融方面，本公司持续推进票据业务系统开发与业务流程重塑，打造更为便捷、高效、专业的开票体验，同时推进贸易背景线上化流程，增强风险管理的数字化，报告期末，本公司票据直贴规模 525.1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29.70 亿元，增幅 32.80%。积极开展供应链金融等交易银行业务，通过国内信用证、国际信用证及一级市场福费廷等贸易融资产品，进一步实现向轻资产业务转型，积极为客户

制定基于贸易背景的综合交易银行服务方案，报告期内，本公司信用证发生额折合人民币 105.04 亿元，较上年增长 6.36%。创新推出“鑫易保函”微贷模式，以“信用优先”为原则，基于征信、工商、司法等企业数据信用，让信用优质的小微企业享受专项投标保函额度。报告期内，本公司各类保函产品已服务中小微企业近 3,000 家，与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函直连互通，持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新动力，助力企业降本增效。

跨境金融方面，本公司积极向国家外汇管理局申请开展跨境贸易高水平开放便利化业务资格，已获得备案通过，选择本公司优质企业按照简化流程办理跨境资金结算业务，提高业务处理效率。本公司获批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CIPS）直接参与者资格，为目前唯一一家具备 CIPS 直参资格的农村金融机构。

渠道建设方面，本公司初步完成企业网银、企业手机银行、企业微信银行三大对公电子渠道布局。报告期内，本公司推出企业手机银行 5.0，在“灵巧办公、灵智服务、灵盾防护、灵犀沟通、灵便互通”五方面全面提升，有效加强公司金融业务移动服务能力；企业网银线上服务基座作用不断巩固，客户体验不断提升，通过引入客户体验官共建，转化客户建议近 300 条，并推出一站式转账、极速保函、资产池等重要功能，加快网银向服务丰富性、专业性提升。

投资银行方面，本公司持续贯彻“投商行一体化”发展理念，实现主流投行产品全覆盖，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债券承销业务方面，报告期内，本公司债券承销金额 236.92 亿元，承销金额同比增长 9.95%，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金额位居全国农商银行主承销商首位，与去年同期持平。业务创新方面，报告期内成功落地多单债券创新项目，包括本公司首单混合型科创票据、首单“碳中和/乡村振兴/革命老区”债券、3 单信用风险缓释凭证（CRMW）创设项目以及 1 单资产支持票据（债券通）项目等。并购业务方面，围绕“科技+产业”布局，聚焦科技企业、上市公司、产业龙头、投资机构四类核心客群，重点服务企业客户基于提升科技水平、完善产

业链上下游、完善业务结构等衍生的产业并购需求。代理推介业务方面，聚焦普惠金融与科技金融两类客群，全力构建涵盖保险、信托、券商、租赁、基金等各类非银机构的撮合生态体系。报告期内，代理推介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客户数较去年同期增长 40.91%，其中，科技型企业占比 24.19%。

资产管理方面，深化 FPA 综合金融服务理念，紧密围绕价值主线，增进资管协同效益，通过以投拓新服务公司客户发展，通过定制理财精准把握公司客户需求，通过资产联动提升公司客户价值赋能。报告期内，本公司已通过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的现场检查验收，完成《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换发，通过进一步深化团队专业能力建设、系统优化迭代和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强化业务协同和外部客户储备，为下半年正式展业奠定基础。

财富管理方面，本公司加强代客产品策略运用，优化渠道和系统功能建设，提升客户服务质效。人民币代客业务方面，在债券收益率快速下行的行情中，通过为客户提供产品投资策略、拓宽柜台债数字人民币认购渠道，有效满足客户多元化的财富管理需求。

普惠金融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守区域定位，提质增效促进普惠小微优化发展。聚焦普惠重点领域，优化区域客群布局经营，不断创新优化产品组合，实施数字化赋能，为普惠小微客户提供更高效快捷的金融服务。报告期末，本公司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823.69 亿元，较上年末增幅 5.70%；普惠小微贷款客户 5.17 万户，较上年末增幅 2.78%；涉农贷款余额 671.97 亿元，较上年末增幅 1.23%；普惠涉农贷款余额 154.0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1.07 亿元，增幅 7.74%，服务覆盖面持续扩大，保持上海“三农”金融服务的主力军和领先者地位。报告期内，本公司新发放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3.92%，较上年末下降 12BPs。

持续深化普惠金融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不断增强普惠小微企业金融资源支撑能力，打造普惠金融重点领域产品服务新模式，开拓延伸

小微企业服务平台渠道，致力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题，扩大服务覆盖面，深化普惠金融服务渗透率。一是**深化普惠客群经营**，布局小微客群综合经营管理，开展 2024 年度“无贷户激活”专项活动，推动无贷户向有贷户转化；深化推进“伙伴计划 2.0”普惠客群经营专项行动，依托存量客户打开获客服务渠道。从“以达成单类业务为目标”升级到“以实现长期深耕为目标”，促进交易结算留存，挖潜代发合作机会，提升非贷 FPA 产品配置率，实现银企相伴成长及价值反哺。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公普惠小微客户加载非贷 FPA 产品（业务品种包括贴现、开票、信用证、保函）余额 7.73 亿，较上年末增幅 10.27%。二是**发挥政策性融资担保效能**，针对无抵押、轻资产的小微企业，联合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担保基金，持续开展批量贷、批次贷、园区贷、创业贷、浦江之光专项方案等各项创新产品服务。报告期末，本公司市担项下业务余额 138.0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53 亿元，户数 3,684 户，较年初增长 236 户，进一步巩固区域领域领先地位。三是**加大无缝续贷支持力度**，面向资质信用较好、经营持续稳定、合作关系良好的客户，进一步优化无缝续贷服务机制，推动无还本续贷业务落地，切实降低小微企业资金续转压力。报告期内，本公司当年累计投放中小微无缝续贷 344.83 亿元，其中：中小微企业无还本续贷累计发生额 92.99 亿元，惠及企业 1,167 家；报告期末，本公司普惠在线贷款余额 250.2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75 亿元，增幅 3.62%。

持续深化镇村网格化金融服务体系建设。本公司扩大网格化金融服务试点范围、优化升级工作方案，提升农村各群体金融供给，深入推动农村信用体系建设。报告期内，本公司制定《上海农商银行 2024 年信用村（镇）专项业务营销提示》，明确目标，加大信用村（镇）评定力度；同步配套整村授信金融服务，丰富信用镇村金融服务内涵。报告期末，实现 193 个信用村、7 个信用镇（乡）认定，新增信用村数量较上年末增长 20%，完成村居民基本信息建档超 8 万户，并为信用村内一千余位村居民主动授信超 2 亿元。针对信用村内村民理财需求，定制推出“乡村振兴理财产品”信用村专属客群权益，降费让利。

报告期内，本公司充分运用“政银保担”四方合作机制，围绕农业装备提升、粮食生产安全等农业重点领域，加大信贷支持力度。报告期末，本公司通过“政银保担”四方业务模式，当年贷款落地超 1.2 亿元，较上年增长超 50%。

持续拓展特色农业产业链生态场景。报告期内，本公司进一步延展农业产业链生态金融支农内涵，聚焦本地特色优质农产品，支持包括“白鹤草莓”“练塘茭白”“亭林雪瓜”等一系列地理标志农产品，助力本地优质农业品牌发展；继续推进农批农贸场景，打造适应上海大都市大消费市场的产业链场景。报告期内，本公司向 97 户产业链上涉农主体投放产业链贷款 7.58 亿元。

科技金融

本公司持续贯彻“科创更前、科技更全、科研更先”的服务理念，打造以科创金融为特色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探索金融支持上海科创中心、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的有效路径，以专业化做精做优科技金融业务。报告期内，本公司多维度布局四大科技企业拓客渠道，全方位筑牢八大科技金融体系架构，不断提升科技金融专业服务与综合服务能力。报告期内，本公司荣获“2023 年度上海知识产权金融卓越贡献奖”以及“2023 年度上海银行业科技金融服务突出单位”等奖项。

进一步下沉服务重心，夯实客群基础。报告期末，本公司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 1,085.5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0.41 亿元，增幅 17.34%；科技型企业贷款客户数 3,966 户，较上年末增加 691 户，增幅 21.10%，规模与户数均位列上海同业前列，已累计服务科技型企业近 7,500 户。

进一步深化客户经营，优化客群结构。报告期末，本公司已服务上海市近半数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约三成“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其中 180 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 1,930 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为本公司授信客户，授信余额分别为 88.76 亿元、416.02 亿

元，贷款余额分别为 77.74 亿元、358.24 亿元，贷款余额位列上海市同业前列。

进一步延伸服务触角，培育雏鹰企业。本公司持续加强对早中期科技型企业的服务支撑，以企业的科技属性、发展赛道、核心技术、实控人及团队背景等作为业务准入标准，并着手打造“鑫孵化”基地，与社会各方共同培育初创企业。报告期末，已建联孵化器超 160 家，年内累计落地服务孵化器在孵企业近 150 家。

进一步加强行业研究，助力技术革新。本公司聚焦上海“(2+2)+(3+6)+(4+5)”¹⁸产业发展设立 11 个战略新兴行业研究小组，覆盖总、分支行前中后台，正在进一步升级为行业研究院。加强行业研究在营销端和风险端的有效运用，积极推进以行业研究为支撑、以行业发展与企业估值增长为重点参考的企业服务模式。报告期末，本公司 3,966 家科技型企业有贷户主要集中于上海市重点产业。

持续打造多层次的专营机构体系。报告期内，本公司围绕上海市各区重点科技产业园区及上海市重点产业新增 6 家科技金融特色支行（二级）与 3 个科技金融特色团队，各专营机构逐渐形成符合自身特色的科技行业服务模式与前中后台一体化的专业队伍。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成立上海市首家总行级科技金融事业部及首家科技支行，并累计展业 12 家科技金融特色支行（二级）与 5 个科技金融特色团队。

持续丰富多元化的特色产品体系。报告期内，本公司全面升级临港园区科创贷 4.0，大力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发展与模式创新，积极落地生物医药临床贷、“鑫动能”研发贷等特色产品。报告期末，本公司已累计为上海市产业园区近千家企业提供授信支持，累计放款金额合计 112 亿元。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余额突破 33 亿元，较上年末增幅超过 50%，规模与客户数连续多年位列上海市同业第一，

¹⁸ (2+2)+(3+6)+(4+5): 即上海现代化产业体系，其中第一个“2”指先进制造业与现代化服务业深度融合，第二个“2”指数字化与绿色低碳协同转型；“3+6”指大力发展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三大先导产业和电子信息、生命科技、汽车、高端装备、先进制造、时尚消费品六大重点产业；“4+5”指抢先布局数字经济、绿色低碳、元宇宙、智能终端四大新赛道和未来健康、未来智能、未来能源、未来空间、未来材料五大未来产业方向。

并荣获上海知识产权金融创新中心称号。信贷投向进一步突显“向早向小、中长期、信用”特征，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余额及贷款户数占比分别为 81.23%、97.33%。

持续构建生态化的客户赋能体系。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头部金融机构共建新质生产力服务培育联盟“千帆会”，凝聚联盟各方客户资源和服务能力，共同赋能客户发展。聚集“鑫动能”客户的多样化“金融+非金融”需求，推出“鑫动能”领航计划系列赋能活动，包含产业沙龙、投融资对接会、上市问诊会等，积极为“鑫动能”客户对接外部投资机构，提供“并购撮合+并购贷款+并购咨询”全流程服务等。报告期末，本公司“鑫动能”库内企业达 991 家，库内上市及拟上市企业已超 200 家，培育库企业孵化作用、高成长企业资本市场服务能力更加突出。

绿色金融

本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双碳”战略，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明确提出打造“以绿色金融为底色的可持续发展金融服务体系”，以金融力量推动绿色发展，大力推进绿色金融。

持续健全绿色金融服务。报告期内，本公司基于《上海市转型金融目录（试行）》，制定转型金融、可持续发展挂钩贷款等可持续金融服务方案，成功落地本公司首笔可持续发展挂钩贷款，即国内首笔化工行业转型金融贷款，促成银行和保险机构在全国转型金融领域的首次跨界合作，有效衔接绿色金融、助力经济社会绿色转型；本公司不断丰富绿色金融内涵，以合同能源管理项下未来收益权质押融资产品为核心抓手，支持普惠小微企业绿色低碳专项发展，并积极拓展绿色农业金融服务，支持绿色农业产业集群的发展；本公司积极运用碳减排支持工具、绿色金融债、节水惠等绿色金融货币政策工具，支持绿色能源、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等领域，助力经济社会绿色转型发展。

开展绿色金融前沿探索。作为上海绿色金融服务平台的首批入驻机构，本公司积极开展上海市绿色项目库金融服务对接，精准投放绿色信贷资源，有力推动绿色产业的发展，积极开展气候投融资试点工

作，落地上海市首批气候投融资项目库，持续加强银保合作、银政合作、银会合作，扩大低碳转型覆盖面。

持续加大绿色金融投融资规模。报告期内，本公司在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租赁等领域均实现了显著增长。报告期末，本公司绿色信贷余额 747.58 亿元¹⁹，较上年末增长 21.70%；表内绿色债券投资余额 134.6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60%；表外理财投资绿色债券余额 26.0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1.91%；绿色租赁余额 138.11 亿元²⁰，较上年末增长 36.11%。

（三）金融市场与同业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金融市场业务围绕“交易中心+代客中心”建设，面对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的经营环境，坚持稳健经营理念，合理研判市场走势，推动投资交易业务稳中有进。同时，加强产品功能迭代、深化同业生态圈建设，以丰富的产品种类和优质的综合金融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

投资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聚焦高质量发展主线，推动金融市场投资交易业务稳健发展。一是发挥债券资金撬动实体经济发展功效，稳步加大绿色、“三农”、科创等领域的债券投资力度，其中：绿色债务融资工具规模在交易商协会 (NAFMII) 国内城市商业银行及农村金融机构排名中位居前列。积极参与特别国债、上海债、“支持上海外贸提质增效”等主题政金债的承销与投资，助力国家重点战略实施。二是把握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导向，丰富资产组合和投资策略，增厚投资收益。三是积极融入要素市场创新，成为外汇交易中心通用回购业务首批参与机构，促进银行间资金高效融通。创设全市场首只现金比例补充政金债篮子，切实履行做市商职责。

¹⁹ 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计口径，包括表内贷款、表外信用证和承兑汇票。

²⁰ 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计口径。

代客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优化本外币代客产品服务体系，着力提升客户黏性。**人民币代客业务方面**，结合金融市场走势判断，丰富产品投资买卖策略，拓宽柜台债数字人民币认购渠道，上线积存金实时报价及挂单交易功能，有效满足客户资产配置及投资交易需求，人民币代客产品活跃客户数跃同比提升约 103%。**外汇代客业务方面**，定期开展线上线下汇市讲座活动和客户沙龙活动，积极宣传汇率风险中性理念，完善外汇代客产品体系，致力推动企业客户通过外汇衍生产品规避汇率风险。本公司代客外汇衍生产品交易量约 22.23 亿美元，同比增长 40%。

同业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强金融同业合作，为客户打造多场景、定制化的综合金融服务方案。**一是**深化同业生态圈建设，升级营销策略模式，通过与券商、保险等同业机构开展总部互访、基层网点建联，挖掘多领域业务合作潜能。**二是**围绕科创、小微、三农企业等重点客群，制定差异化营销服务套餐，推动存量客户挖掘与增量客户开拓。**三是**积极开展同业沟通与合作，维护并拓展全球代理行网络。报告期末，本公司全球代理行机构总数 577 家，继续保持国内农金系统领先地位。

资产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经营稳健，在完善产品体系图谱、细化投资运作策略、夯实专业投研能力、提升风险管理水平等方面持续发力，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报告期末，本公司存续理财产品 459 只，总规模 1,805.31 亿元²¹，理财规模继续保持全国农村金融机构首位，理财产品兑付业绩保持“0 破净”。

聚焦客户需求，丰富稳健产品货架。报告期内，本公司进一步丰富“安享”系列低波稳健类理财产品期限品类，以相对稳定的收益表

²¹ 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统计口径。

现与相对多元的产品供给充分满足客户稳健、灵活的投资需求。

打造差异化经营特色，践行普惠金融使命。报告期内，本公司结合农历节气及传统节日，设计发行“乡村振兴”战略主题产品与节日特色产品，为代发工资客户、代发养老金客户、信用村（镇）客户等客群加载专属份额，差异化降费让利，力求切实惠及广大投资者。

全面夯实管理能力，发挥专业运作水准。报告期内，本公司加大宏观市场研判力度，搭建利率择时和量化择券等研究框架，强化投资过程跟踪，主动做好仓位管理，增厚投资组合收益，报告期内累计为客户创造收益 23.51 亿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获得《财视中国》第十六届基金与财富管理介甫奖“优秀农商行资产管理奖”“优秀固定收益理财产品奖”，在中国投资协会金融业资产管理专业委员会银行业理财产品评价中，本公司共有 13 款产品获评“五星产品”。

（四）金融科技

本公司持续推进数字转型战略，以金融科技赋能高质量发展，扎实做好“数字金融”大文章。报告期内，坚持目标导向，启动第三轮数字化转型三年规划的滚动迭代工作，本轮规划重点从系统建设向价值创造转变。坚持问题导向，开展全行数字化转型诉求调研，加强问题发现到解决的闭环管理。坚持“业务+科技”双轮驱动，深化业务科技融合工作机制，促进“联合决策、联合访客、联合实施”成果转化。坚持客户中心，完善流程革新与客户体验工作体系，在业务流程上做“减法”，在客户体验上做“加法”。坚持价值创造，高质量推进战略精品项目，加速业务成效显现。持续强化金融科技治理，科技精细化管理水平和科技支撑能力稳步提升。

报告期末，本公司专职金融科技人员 856 人，较上年末增长 4.65%，占员工总数 9.59%；拥有软件著作权 9 项，国家专利 5 个，其中发明专利 3 个。报告期内，本公司荣获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科技发展奖、亚洲银行家 2023 年度区域金融最佳合规风险技术实施奖、农信机构首届数字化转型职业技能大赛网络安全攻防职业技能竞赛团

体二等奖及个人三等奖、西湖论剑·数字安全大会第七届数据安全创新实践案例等金融科技竞赛和创新奖项。

深化数字化转型顶层设计和机制建设

报告期内，本公司启动《2025-2027 年业务数字化转型规划》编制。从业务发展、数据价值与技术应用的视角出发，梳理明确转型目标与转型策略，加快推进业务模式的数字化转变。

推进全行数字化转型诉求调研与问题解决。围绕系统整合、产品功能、流程优化等调研重点，加深、压实问题解决程度。加快优化“啄木鸟管理平台”，持续加强全行数字化转型痛点问题和创新创意的闭环管理机制建设，提高全行员工的参与感与获得感。

持续夯实业务科技融合工作机制。完成 2023 年“融合共进”主题立功竞赛获奖团队表彰，加强营造融合氛围；定期做好业技融合效果的复盘与分析，切实抓好“三联合”举措落实推进，总结提炼优秀范例，不断提升融合效能。

积极响应乡村振兴国家战略。运用金融科技手段赋能涉农金融产品、服务渠道、业务流程数字化升级，推动金融服务提质增效。

推进流程革新与客户体验工作体系有效运行。推动普惠贷款等重点业务流程再造与优化；深化电子渠道客户端用户调研与洞察，以科技赋能提升客户体验。

夯实金融科技基础能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聚焦数字化转型、高质量发展主线，持续夯实金融科技基础能力，推进金融科技创新，业务发展支撑持续深化。

完善架构管理，持续迭代三年架构体系建设规划，制定云平台 2.0 建设规划及技术主线建设规划，加强顶层设计与整体谋划。优化架构师体系，强化分级培训赋能和评价机制建立。持续优化应用系统基础架构，有序推进双中心双活建设，累计投产 99 套系统双活改造。

升级研发管理，推出研发流程 2.1，推进研发领域工具平台搭建，开展研发管理体系标准化、模板化建设。敏捷样板间试点成效显著，逐步建立研发过程可视、研发节奏稳定、价值交付顺畅的敏捷模式。

报告期内,投产项目同比增长 98%,科技交付周期较 2023 年降幅 6.5%,研发效率稳步提升。

推进测试 2.0,优化“3+2+1”工作体系,加强测试工具平台建设,持续提升测试工作自动化程度,逐步推广移动自动化测试,不断提升测试效能,持续向开发及业务赋能。

优化 IT 风险管理机制,结合战略目标及监管要求,深化风险分析,强化风险排查,完善风险指标,进一步夯实 IT 风险管理三大支柱。故障治理有序推进并取得显著成效,报告期内,系统运行故障事件数量和等级均明显下降,生产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强化科技队伍建设,优化人才双通道发展机制,推动科技专家评价体系运转。健全多层次全覆盖的金融科技培训培养体系,加速人才梯队的成熟度。升级绩效考核 2.0,完善荣誉体系 2.0,培育良好组织氛围,进一步激发组织活力和内生动力。

提升数据治理能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断健全数据治理体系,强化 2023-2025 年数据战略执行落地,持续完善纵向深化治理和横向协同联合机制。引入数据模型工具和 AI 技术提高数据标准管理能力。强化产品企业级主数据管理,推进全行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建设,构建产品知识库。强化数据质量“专项+日常”提升机制和数据质量问题提级、扩面机制有效运转,构建检核规则管理体系,完善数据质量考评和数据质量检查机制,夯实数据质量闭环管理。构建外部数据资产地图,发布外部数据资产白皮书,融合内部数据用数赋智,将数据思维融入到主营业务领域。持续扩充数据资产内容,探索研究数据资产管理、运营和评价体系,激发本公司数据要素的释放。

深化金融科技创新运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作为上海金融科技产业联盟智慧金融专业委员会成员,积极加强人工智能在金融领域的跨行业、跨市场、跨机构应用,促进同业机构间技术交流、联合攻关和协同创新。

本公司成立可用性研究实验室,既是为提升金融产品和服务的用

户体验而设立的专业研究场所，也是数字化客户体验实验基地。以“洞察、赋能、专业、创新”为特色，综合运用评估走查、可用性测试、深度访谈、焦点小组、眼动测试等研究方法，推动实验室项目研究类、创新探索类、参访交流类工作的开展。报告期内，深化聚焦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等常用电子渠道的客户体验研究工作，推动探索业务流程变革创新，用数字化手段赋能客户经营，提升客户体验。

本公司紧盯技术前沿，跟踪同业应用实践。聚焦业务重点、强化自主研究要求，提升研究质量，在人工智能、大语言模型等多个领域开展探索研究，推进智能 OCR 业务试点，为后期应用做好技术储备。持续深入推进金融科技融合，聚焦复核人才培养，启动金融科技创新挑战赛，焕发科技创新新活力。

本公司积极拓展金融科技生态圈，长三角普惠金融科技创新实验室运转有序并取得突破，创新开展主题沙龙，促进业务和技术交流。对接头部金融科技企业，了解最新成果和最佳实践，推进联合实验室建设，为金融科技创新运用提供新的发力点。

加强安全运维

本公司已在上海、深圳建立“两地三中心”容灾架构，进一步提升容灾能力，并建立与之相适应的生产运行管理机制和队伍，顺利通过 ISO 20000 年度审查，努力提升数据中心服务能力成熟度，为数字化转型提供基础支撑。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系统运行稳定可靠。

本公司坚守安全生产底线，强化网络安全管理，健全一体化安全防御体系。报告期内，顺利通过 ISO 27001 年度审查，持续完善本公司安全开发生命周期管理体系，通过落实安全左移，提升研发交付质量。通过开展多样化安全文化建设，不断提升全员网络安全责任意识，提高网络安全管理水平，保障生产运维服务质量。在网络安全防护技术方面，持续实施安全加固，提升威胁发现、阻断及纵深防御能力，顺利完成各类重点保障任务，为客户提供安全稳定的金融服务。

强化金融科技赋能数字化转型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强金融科技赋能业务发展，加快提升业

务价值创造成效。

聚焦价值创造，助力做大零售金融。提升财富产品服务体系，实现安享财富多渠道、全流程、数字化一站式伴老规划，新增组合宝系统资产配置功能，为客户定制“四笔钱”资产规划方案。推进手机银行 8.0，实现整体版面焕新、视觉交互升级，提高财富活动支撑能力。上线营销中心 2.0，在手机银行、微信银行、公众号等渠道开展“代发工资月享权益日”等活动投放，促进客户活跃度，增强客户粘性。丰富远程银行服务，扩展智能外呼、智能导航应用场景，提高智能化经营和服务水平。投产视频银行，提升线上业务办理覆盖面。零售集市正式投入运行，持续增强经营数据支撑，启动零售 CRM 项目建设，进一步提升客户经营体系。

树立经营思维，支持做强公司金融。全面升级多银行财资系统 2.0，焕新用户界面，系统集成账户中心、收支中心、预警中心等核心功能，赋能客户“一把 UKEY”管理多个银行账户，极大提升企业资金管理的效率。投产上线智汇资产池系统，有效激活企业客户存量资产，实现与融资服务的无缝对接与高效流转。新建企业手机银行 5.0，实现系统架构深度优化，提升客户移动端信息管理效能，升级视觉交互体验，全新打造企业移动工作台，更好服务中小企业客户。持续赋能对公客户经营，升级营销中心 2.0，支持客户经理“网格化”营销，助力提升营销效率。投产离岸贸易便利化直通场景，有效提升跨境业务线上化操作便捷性，进一步提升本公司跨境金融服务便利化水平。

专注提质扩面，做透普惠金融。支持普惠业务流程重塑，对公授信业务作业系统上线普惠业务快速流程需求，提高了普惠业务的审批效率。投产上线流水尽调系统，实现流水数据识别、标记、整理，提升客户经理在尽调过程中的工作效率，为后续审查审批提供数据支撑。丰富普惠贷款产品线，优化普惠易贷、积数贷等产品。

构建数字化风控支撑体系，加强数字化信贷风控能力。数字化信贷平台进一步丰富互联网接入渠道，拓展自营渠道客户范围，贷款资

产规模快速增长。新建“智能合规 3.0”管理平台，实现本公司合规内控从“数字化”向“数智化”转变。完成巴塞尔 III 系统项目群实施。投产上线信用风险预警系统二代，实现预警信号全流程闭环管理、预警规则灵活配置，加强本公司对公授信业务的风险预警监测能力。开展个人信贷业务系统二代建设，助力个人信贷业务数字化转型。

（五）渠道建设

报告期内，本公司牢固树立网点作为经营主体的核心定位，持续优化网点布局，全面深化网点转型，加快线下渠道升级，构建“网点+APP+远程”的立体经营格局，建立客户经营的线上线下交互新模式，推进渠道协同一体化经营，建设覆盖范围广、流程标准化、体系可复制、效果可持续的智能化银行。

网点经营

报告期内，本公司基于市场调研、数据分析、政策研究，科学制定新三年网点布局规划，在保持网点总量均衡的基础上，优化网点布局，加快将网点配置到客户资源富集区，使网点与城市规划、区域经济、居民常住人口分布相适应，形成渗透全辖、辐射到位的网点分布体系。进一步优化郊区网点布局，在巩固现有乡镇地区网点优势基础上，重点围绕上海市“五个新城”“城镇圈”及“大型居住社区”建设，通过选址调整，有效扩大服务覆盖面。

报告期末，本公司共有 365 家分支机构，其中：上海地区分支机构 358 家，上海以外地区分支机构 7 家。在上海 108 个乡镇中，网点数量共计 245 家，基本实现全覆盖。在“五个新城”中，共建设 127 家分支机构。报告期内，本公司启动网点调整 9 家，其中，启动新设 1 家、迁址 5 家、撤并 3 家。机构具体分布如下表：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量 (个)	员工人数 (人)	资产规模 (百万元)
总行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70 号	1	127	143,804.03
浦东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耀元路 58 号四号楼 1-6 层	44	775	148,903.10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8 号 103 室	1	59	7,437.35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机构数量 (个)	员工人数 (人)	资产规模 (百万元)
闵行支行	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 670 号 1、2 层	26	509	77,263.25
嘉定支行	上海市嘉定区沪宜公路 3081 号 1 层, 叶城路 557、561 号 1 层, 565 号 206、207 室、22 层、23 层、25 层、26 层	26	468	58,361.51
宝山支行	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 1198 号	26	433	68,393.00
松江支行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405 号	24	485	62,638.60
金山支行	上海市金山区卫清西路 505 号	20	439	51,544.72
青浦支行	上海市青浦区公园路 399 号	22	431	60,710.86
奉贤支行	上海市奉贤区望园南路 2251、2259、2263、2267 号、展园路 399、407 号	26	413	53,652.36
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支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申港大道 162 号一层、云鹃路 628-2 号二层	29	493	85,657.50
崇明支行	上海市崇明区城桥镇北门路 188 号	31	412	58,156.03
普陀支行	上海市普陀区新村路 599 号	19	301	36,141.05
长宁支行	上海市长宁区古北路 555 弄 8 号	9	183	17,851.87
徐汇支行	上海市徐汇区肇嘉浜路 3-7 号	16	286	35,751.91
虹口支行	上海市虹口区东长治路 339 号 1 层 L1-01 室	10	162	15,236.39
杨浦支行	上海市杨浦区黄兴路 1599 号	9	200	22,147.94
黄浦支行	上海市黄浦区建国中路 29 号一楼	5	139	20,601.07
静安支行	上海市静安区江宁路 358 号	10	191	19,545.79
张江科技支行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衡路 500 弄 B 区 8 号 103-108 室	3	88	13,591.94
浙江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支行	浙江省嘉善县罗星街道嘉善大道 67-73 号	2	48	8,007.87
湘潭县支行	湖南省湘潭市湘潭县易俗河镇滨江东路天易江湾广场 1、2 栋商住楼 101-106、301	3	76	3,637.89
昆山支行	江苏省昆山市开发区车站路 388 号玫瑰湾花苑 18 号楼 1-5 室	2	62	6,961.55
上海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上海市青浦区蟠龙路 652 号、658 号一层	1	93	3,436.00

注：员工人数包含劳务派遣人员。

本公司以提升客户体验为目标，不断优化网点建设标准，打造业务办理便捷、服务专业、环境温馨的网点环境，推动网点从结算交易

向满足客户多元需求的体验服务转变，提升网点整体形象；立足老年客群需求，积极打造养老金融特色试点网点，以特色化经营模式提升网点服务能力。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 10 家网点焕新开业。报告期末，本公司智能柜员机总计 796 台，业务功能达到 159 项，业务分流率达 80% 左右；移动智能柜台设备 181 台，业务功能达到 86 项，覆盖全部 24 家一级分支机构。报告期内，本公司核心账务系统日均交易量 890.00 万笔，同比增长 14.80%。

在线渠道

个人线上渠道方面，本公司始终以客户体验为中心，聚焦线上渠道的革新与优化，为客户提供更安全、更智能的线上金融服务体验。报告期内，升级重点功能模块，再造用户旅程和业务旅程的数字化流程，让数字金融服务更有速度、更有温度。报告期末，本公司个人线上渠道用户数 630.66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83%，电子渠道承载了全行 96.14% 的理财和 97.65% 的基金交易。

远程银行中心方面，本公司深化服务定位，推进智能客服技术应用，开展视频银行服务，持续提升服务质量。报告期末，本公司远程银行人工服务满意率达 99.38%。

（六）主要子公司

本公司严格遵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并表管理与监管指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依法合规行使股东权利，持续完善对子公司的管理。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子公司的公司治理、资本管理、风险管理、财务管理、激励约束等进行全面持续的管控，强化集团对子公司的战略引领作用，加强集团与子公司的业务协同，建立集团化联动管理机制，形成集团综合化服务效应，不断提升区域竞争优势。

1、沪农商村镇银行

本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号召，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及原银监会文件精神，为填补农村金融服务空白，满足日趋多样化的农村金融需求，促进县域、中小企业和“三农”经济的发展，于 2009 年在崇明

县设立了上海市首家村镇银行，又于 2011 年在山东、湖南、云南三省和北京、深圳二市批量发起设立了 34 家村镇银行，形成了“东中西有机结合，一南一北遥相呼应”的战略布局。报告期末，35 家沪农商村镇银行注册资本共计 28.78 亿元，其中本公司持有 17.98 亿股²²。

报告期内，35 家沪农商村镇银行紧紧围绕新三年发展战略，积极开展“资产质量管理年”活动，突出“两个导向”（以盈利为导向、以质量为导向），保持收益风险平衡，落实“三个坚持”（坚持做小做散市场定位不动摇、坚持社区厅堂营销不动摇、坚持村居服务不动摇），提升核心竞争力，夯实“六大体系”（筑牢全面风险管控体系、强化人才队伍建设体系、完善信息科技系统建设运维体系、加强审计监督体系、优化公司治理体系、深化精细化管理体系），筑牢可持续发展基石，奋力打造“小而美”“小而强”村镇银行。

报告期末，35 家沪农商村镇银行合计实现净利润 0.52 亿元，资产总额 358.91 亿元，净资产总额 37.31 亿元，存款本金余额 306.06 亿元，贷款本金余额 200.23 亿元，农户和小微贷款在贷款总额中的占比达到 91.47%。

2、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6 月，是国内首批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精神、全面推行市场化经营机制而成立的银行系金融租赁公司之一。报告期末，长江金租注册资本 24.50 亿元，本公司持有其 54.29% 的股权。

报告期内，长江金租践行“诚信、责任、创新、共赢”的核心价值观，坚持“打造具有鲜明专业特色和便捷客户服务能力的领先金融租赁品牌”的愿景，立足长三角城市群，聚焦现代制造、现代物流、现代能源三大业务方向，推进普惠租赁、绿色租赁、设备租赁三大战略布局，努力为中小企业提供专业、高效、便利的金融服务，是上海

²² 上海崇明村行于 2024 年 2 月取得监管批复，同意本公司以定向募股方式认购上海崇明村行 600 万股股份。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完成注资工作，现注册资本变更及股权变更尚待监管审批。审批通过后，35 家沪农商村镇银行注册资本提升至 28.84 亿元，其中本公司持股将提升至 18.04 亿股。

农商银行集团化布局长三角业务的桥头堡。

报告期末，长江金租资产总额 452.91 亿元，净资产 50.31 亿元。报告期内，长江金租实现营业收入 6.61 亿元，净利润 3.35 亿元。

（七）主要参股公司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强与长三角地区参股银行的战略协同，旨在响应国家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主动谋求区域间协同发展，以资本为“纽带”联结长三角地区农村金融机构，形成发展合力。目前，本公司同长三角地区参股银行在公司金融、投资银行、普惠金融、零售金融、金融市场、资产管理、金融租赁等业务方面取得了一定的协同成效，未来将强化长三角地区的区域联动，共同服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

报告期末，本公司主要参股公司有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8.96%、4.00%。其他主要参股公司包括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 5.76%、1.13%。

八、经营中关注的重点问题

（一）关于净利息收益率

报告期末，本集团净利息收益率 1.56%，较上年同期下降 16BPs，较上年末下降 11BPs，净息差持续承压。

资产端，本集团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26BPs，较上年末下降 18BPs。当前实体有效融资需求仍偏弱，年初五年期以上贷款 LPR 报价年内下调 25BPs，5 月上海房地产新政后按揭贷款利率进一步下调，贷款新增利率持续下行，叠加存量贷款重定价影响，资产收益率呈现下降趋势。

负债端，本集团负债成本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9BPs，较上年末下降 7BPs。本集团坚持优化负债结构，持续加强对负债成本的主动管理。一是贯彻落实存款利率市场化要求，前瞻性研判市场变化，制定

存款定价策略；二是持续优化定期存款期限结构，加强对长期限、高成本的定期存款管理，存款期限结构主动管理成效持续体现。

展望下半年，资产负债两端的利率预计都将呈现下行趋势，息差水平预计继续收窄，这也是银行业整体趋势。资产端，受促进社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的政策导向、7月LPR再次下调以及房地产新政、实体有效融资需求偏弱、存量贷款重定价等多重因素影响，预计后续资产收益率仍有下行压力。负债端，存款利率市场化改革红利持续释放，7月存款降息有效对冲了同期LPR调降影响，结合本集团存款期限结构管理成效，预计付息率水平将持续下降，为资产收益下行提供一定的缓冲空间。本集团在紧跟政策导向、支持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将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加强前瞻性研判和精细化管理，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努力实现息差表现优于同业平均水平。

（二）关于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37.37 亿元，同比增长 8.86%，在营业收入中占比 26.85%，较上年同期上升 2.13 个百分点。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方面，本集团持续提升资配能力，财富代销业务量有所提升，但受保险费率下降影响，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下降 17.39%。其他非息收入方面，本集团加强市场研判，主动把握交易机会，优化资产配置结构，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同比增长 9.67%。

展望下半年，本集团将从以下方面推进非利息净收入高质量发展：一是聚焦资产配置，不断提升客户管理效率和覆盖度，提高财富管理价值贡献；二是深化交易结算理念，围绕客户活跃度、交易结算额、产品加载量等关键事项，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三是持续打造交易银行体系，加强代理推介渠道建设、项目挖掘和并购撮合业务的拓展。

（三）关于资本管理

本集团深入贯彻落实新三年资本规划要求，通过发挥资本约束和资源配置作用，促进资本使用和回报有效平衡，提升资本内生增长能力。一是支持业务发展，平衡产出效益，按照资本使用效率差异化分配风险加权资产（RWA），引导资本投向回报更高的业务领域；二是促进结构调整，引导资本向普惠、绿色、科技、“三农”、养老等重点领域倾斜，推动全行践行“轻资本”发展模式，实现资本耗用持续改善；三是坚持将资本内生积累作为主要资本补充方式，保持盈利水平健康平稳、拨备水平充足合理、分红政策合理稳定，同时根据需要适时运用多元化的资本补充工具，提升资本实力。报告期末，本集团各级资本充足率均满足监管要求，资本缓冲较为充足，能够支持本公司长期维持较高的分红水平。

2023 年 11 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资本新规”），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资本新规实施差异化的资本监管和更加细化、风险敏感度更高的计量规则，本公司不同业务板块的资本占用有升有降。报告期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 17.15%，较上年增长 1.41 个百分点，主要得益于资产结构中对中小企业风险暴露及房地产抵押贷款占比较高，上述业务风险权重下调带来一定资本节约。

本公司将以实施资本新规为契机，持续提升资本精细化管理能力，通过优化内部资本资源配置、推进“轻资本”转型，增强内生资本积累能力，保持资本水平充足且合理。

（四）关于资产质量

本公司不断强化风险管控，持续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资产质量指标长期以来保持稳定。在贷款风险分类方面，本公司严格执行监管部门风险分类相关规定，加快推进《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过渡期内存量业务适用新规重分类的工作进度，全面真实反映资产质量水平。

报告期内，本公司深化大额授信业务管理，同时聚焦房地产、普惠小微、零售在线贷款等重点领域风险防控，报告期末不良贷款率稳中有降。

房地产贷款方面，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公房地产业贷款规模 1,089 亿元，不良贷款率 1.73%，较上年末下降 0.45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率变化的主要原因为加大了房地产贷款的处置核销力度。本公司房地产贷款主要投向上海地区，地域风险相对可控，担保缓释较为足值，减值计提较为充足，信用风险总体可控。下阶段，本公司将通过差异化的房地产信贷政策严把增量房地产贷款质量，加大存量房地产贷款风险监测及不良风险化解处置，加快已核销房地产贷款挽损，进一步夯实房地产贷款资产质量。

普惠小微方面，报告期末，本公司普惠小微不良率 1.66%，较上年末上升 0.21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本公司不断下沉普惠小微客户群体，部分普惠小微客户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容易受到内外部经济环境、上下游企业等因素影响。本公司将继续坚持普惠金融初心和使命，优化迭代普惠拳头产品，聚焦重点支持领域加大信贷投放，压实尽调责任，加强贷款“三查”，不断提高普惠金融质效。同时，积极运用数字化转型，推广应用智慧风控系统、流水尽调系统，利用大数据进行精准客户画像，为定向营销及风险防控提供数据支持，有效降低授信风险。总体来看，本公司普惠小微不良贷款一直在不良容忍度以内，普惠小微资产质量较为稳定。

零售在线贷款方面，本公司秉持稳健审慎的经营理念，强化全流程的风险管控措施。针对不同的客群，细化不同的经营策略，提升精细化经营能力。不断完善数字化风险控制体系，持续根据对业务风险的监测情况，及时对风控模型和策略进行迭代优化，以应对市场风险的波动，确保产品生命周期内的经营质效。贷款风险与收益总体相匹配，信用风险总体可控。

下阶段，本公司将根据外部监管动态形势与内部业务发展需求，持续完善授信业务风险管理制度，有序推进信用风险预警系统和个人

信贷业务系统重建项目，不断完善对公授信管理系统功能，开展专项数据治理工作，加强贷后管理和不良资产管理，推进常态化定责追责工作，保持信贷资产质量持续稳定。

（五）关于零售金融业务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客户信贷需求尚显不足的情况，本公司坚持价值创造，优化管理模式，在加大投放力度但提前还贷规模持续高位的情况下，个人贷款规模较年初小幅减少，但整体已逐步趋稳。

投放增加，市场占有率稳定。报告期内，本公司按揭及非按揭贷款投放量较去年同期分别提升 13.81%和 1.41%，在楼市震荡、提前还款规模持续高位的情况下，个人住房按揭规模市占率维持稳定。

管理模式优化，作业效率持续提升。继续发挥个人贷款集约化作业的效率优势，进一步优化作业流程，提升线上化程度，大幅提高按揭贷款作业效率，同时提升客户体验。

坚持价值创造，持续推进客户深度经营。在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的情况下，非按揭贷款聚焦分层分类经营和全生命周期管理，确保收益维持稳定。

消费市场低迷，后续市场发展仍待观察。报告期内，消费市场持续低迷，上海地区个人贷款余额涨幅有限，其中住房按揭规模有所减少，新政效果尚有待进一步显现，后续市场发展仍待进一步观察。

下阶段，本公司将积极贯彻落实国家支持消费及房地产行业平稳发展的相关政策，不断优化自身服务水平，完善客户分层分类经营和全生命周期管理；同时紧跟市场动态，持续完善线上贷款产品体系建设，不断优化资产结构，推动个人贷款继续平稳有序发展。

（六）关于郊区业务

作为一家由 234 家农村信用合作社整体改制成立的银行，本公司深耕上海本地市场已有七十余载，天然具备显著的区域经济增长势能支撑优势，尤其是在上海郊区地区具有网点布局广泛、客群基础稳固的先天优势，郊区市场历来是本公司业务发展的主阵地。上海“十四

五”规划明确提出，加快构建“中心辐射、两翼齐飞、新城发力、南北转型”的城市空间新格局，中心城区以外广袤的“郊区”作为上海特殊的战略空间，承担着“齐飞”“发力”和“转型”的重任，是上海重要产业和实体经济新质生产力的重要承载地，这也为本公司高质量发展带来新的战略机遇。

渠道建设方面，本公司在巩固乡镇网点优势的基础上，重点围绕上海市“五个新城”“城镇圈”及“大型居住社区”建设，持续优化郊区网点格局，强化客户触达与服务覆盖，形成渗透全辖、辐射到位的网点分布体系。报告期末，本公司上海地区分支机构共 358 家，其中郊区分支机构 275 家，占本公司上海地区分支机构数量的 77%，基本实现郊区乡镇全覆盖，“五个新城”共有 127 家分支机构，“大型居住社区”共有 9 家分支机构。

公司客户服务方面，本公司积极融入“五个新城”“南北转型”、浦东核心承载区等重点区域的经济发展的，支持上海现代农业产业园（横沙新洲）项目、上海东方枢纽项目、上海工业智能中心项目、蓝帆医疗科创总部及产业化基地等重大基础设施和先导产业项目，不断巩固自身在郊区对公信贷市场的占有率。报告期末，本公司五个新城对公企业授信余额 1,098.94 亿元，较年初增长 71 亿元；服务企业数共 5,682 户，较年初增加 297 户，连续三年实现授信余额和服务企业数双净增。**镇村金融方面**，推进多银行财资业务在镇村场景落地，报告期新增接入系统客户 319 户，与祝桥镇建立战略合作，并创建体验官“鑫易账簿”服务群，邀请客户参与产品优化项目，将客户日常建议转化为生产力。报告期内，本公司围绕本市乡村振兴重点工作，大力支持现代设施农业科创支撑空间和 12 个现代设施农业片区内涉农主体，积极推动和美乡村示范镇建设以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授信覆盖及其产业链、供应链和资金链“三链”客群授信拓展。报告期内，本公司郊区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589.4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10%，占比超 70%，普惠小微企业户数占比超过 75%；郊区涉农贷款余额 479.96 亿元，占比达 84.6%。**园区服务方面**，升级推出四百工程 4.0，

进一步提升郊区园区金融服务覆盖度，做好产业类客户新增以及存量客户综合价值深挖，报告期末，本公司深度服务郊区园区达标企业 1,999 户，贷款日均较上年增长 141.97 亿元。**科技金融方面**，聚焦“(2+2)+(3+6)+(4+5)”现代化产业体系，围绕临港新片区、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闵行大零号湾等重点产业聚集区，成立科技金融特色支行（二级），加大对郊区园区、先进制造业、战略新兴客群的金融支持力度，支持区域经济转型发展。报告期末，本公司郊区支行²³的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为 764.79 亿元，占全部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占比为 70.49%，户数为 2,947 户，占全部科技型企业贷款户数占比为 74.31%。

零售客户服务方面，本公司郊区分支行服务客户数占本公司零售客户总数的比例超七成，其中 50 岁以上中老年客户占比达 43.82%。报告期末，本公司郊区 AUM20 万元以上的财富客户占本公司财富客户总人数的 85.85%；郊区财富客户 AUM 达 5284.9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13%，占本公司财富客户 AUM 总规模的 81.28%；郊区客群非储蓄资产占本公司非储蓄资产总规模的 77.83%，客群忠诚度高，品牌认可度较强，多元化资产配置结构稳定。

资源配套方面，本公司在网点和人员配置上对郊区分支行适度资源倾斜。报告期内，本公司共新设、优化调整 9 家网点，其中 89% 为郊区网点。报告期末，郊区分支行员工人数共 4,818 人，占上海地区分支机构员工比例达 75.1%，占比较上年末提升 1 个百分点。本公司充分运用各类资源，多层次、多维度、多渠道招募目标人才，与松江大学城、临港大学城等深化校企合作，加大郊区机构人才供给保障力度，促进郊区支行的稳健发展，报告期内校园招聘新员工中 58.2% 输送至郊区分支行，让年轻人才到火热一线实践，进一步夯实郊区分支行发展“软实力”。

²³ 郊区支行指浦东分行、宝山支行、嘉定支行、青浦支行、松江支行、闵行支行、金山支行、奉贤支行、临港新片区支行、崇明支行、自贸区分行和张江科技支行。

九、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环境，本公司秉持“提升风险经营能力，风险管理创造价值”的理念，坚持稳健的风险偏好，以推进风险管理的全面性、独立性、前瞻性和专业化为导向，以数字化风控为抓手，坚守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全面风险管控能力。

（一）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而形成的风险。为有效管理信用风险，本公司确立稳健的风险偏好，进一步优化信用管理架构，明确管理职责，提升信用风险识别、计量、监测与控制能力和水平。

报告期内，本公司加强形势研判，贯彻落实政府和监管部门相关政策，严守可持续发展资产质量生命线，不断提升风险经营能力。推动信贷结构优化，深入研究上海与长三角产业布局和发展趋势，科学制定授信投向，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夯实管理基础，以制度建设为引领，结合外部监管要求与内部业务发展，持续健全规章制度体系，完善授信业务风险管理制度，优化授信业务审批权限；提升数字化风控水平，持续完善信用风险数据集市，优化内部评级模型，增强新一代 CMIS 系统功能，规划重建信用风险预警系统和个人信贷业务系统，完善资产保全系统，新建贷款实时决策平台和信贷系统群统一门户等；强化全流程风险管理，做实贷前调查，完善审查审批机制，推进风险管理端口前移，深化大额授信业务风险监测，强化贷后管理和摸清底数，开展各类检查，有效提升风险防控能力，夯实资产质量。

（二）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分为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股票价格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的是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包括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

本公司坚持“独立性、收益与风险匹配、定量与定性结合、渐进与动态调整”的基本原则，将风险管理职能与业务经营职能保持相对独立、有效分离，承担的市场风险水平与本公司的经营目标、发展规划和财务预算相匹配，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式，根据外部环境和经营发展的趋势，及时调整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度、技术和方法。

1、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经济价值以及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

(1) 交易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本公司主要采用风险价值（VaR）、压力测试、敏感度分析、敞口分析、损益分析、价格监测等多种方法对交易账簿利率风险进行计量管理。本公司结合业务发展动态与风险管理要求，不断优化基于交易组合的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和动态管理机制，依托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实现快速灵活的限额监控及动态调整。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国内外经济金融发展趋势、业务发展规划及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制定 2024 年度市场风险限额体系，细化、丰富市场风险限额监控监测指标，并每日进行监测、计量和报告；推进巴塞尔 III 最终版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完成新一代市场风险管理系统上线，提升市场风险数据质量和计量水平；紧密跟踪金融市场行情，加强利率、汇率走势研判分析；识别与评估新产品、新业务风险，建立配套风险管理制度和流程；持续开展前中台分层次、多维度交易账簿交易行为分析与收益归因，提升市场风险精细化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市场风险指标和压力测试结果持续保持在管理目标以内，整体风险水平可控。

(2)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

本公司根据外部监管及内部管理要求，建设并不断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体系，明确利率风险治理架构，建立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的管理流程。本公司主要采用重定价

缺口分析、情景模拟等方法计量和分析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秉承稳健审慎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偏好，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和内部利率风险敞口结构的变化，积极应对利率市场化改革推进及市场利率变化趋势的影响，实行利率风险主动管理策略，运用价格引导、风险限额等管理工具有效管控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指标保持在风险偏好范围内，压力测试结果也维持在限额和预警值内，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整体稳定。

2、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是指本公司每一种外汇币种（包括黄金）及外汇衍生金融工具头寸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风险。

本公司交易账簿汇率风险管理覆盖自营、代客全部业务，设置包括敞口限额、敏感性限额、止损限额等指标，每日监控其执行情况。本公司银行账簿汇率风险管理设置累计外汇敞口限额指标，通过定期监测，严格控制整体外汇风险在风险可承受范围内。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制汇率风险的主要原则是尽可能地做到资产负债在各货币上的匹配，并把汇率风险控制在本公司设定的限额之内。本公司根据内外部管理要求，设定风险承受限额，并且通过合理安排外币资金的来源和运用尽量缩小资产负债在货币上可能的错配。本公司外汇风险敞口按业务品种、交易员权限进行授权管理。

（三）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引起流动性风险的事件或因素包括：存款客户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债务人延期支付、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资产变现困难、经营损失、衍生品交易风险和附属机构相关风险等。

本公司旨在建立与自身资产负债规模、业务结构特征及复杂程度相适应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健全流动性风险偏好和限额管理体系，实现资金安全性、流动性与效益性的合理平衡；满足全行业务发

展需要，优化融资管理机制；综合考虑集团整体流动性，防范集团内部的风险传递。

报告期内，本公司流动性状况整体稳健、适度。根据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和业务发展要求，本公司制定年度流动性风险偏好指标，明确管理目标并制定相应措施；运用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等工具，优化资产负债期限配置；加强业务条线流动性风险管理，合理设置条线流动性风险限额；持续优化资金头寸管理系统，提升头寸精细化管理水平；畅通市场融资渠道，灵活开展主动负债业务，发行专项金融债券，补充长期稳定资金；加强流动性风险指标管理，实施指标动态跟踪监测与缺口前瞻性预测，及时统筹协调，确保在各类指标合规达标基础上提升指标稳定性；加强压力测试管理，制定年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方案，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工作，并由第三方进行评估验证；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管理体系，增强应急处置能力；持续优化流动性管理信息系统，强化数据质量管理，提升科技支撑能力；持续推进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制度体系与流程要求，提高集团流动性管理水平。

报告期末，本集团流动性比例 65.71%，流动性覆盖率 166.43%，净稳定资金比例 135.10%，均高于监管要求，符合本集团年度流动性风险偏好。

流动性覆盖率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流动性覆盖率 (%)	166.43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215,945,710
未来30天净现金流出	129,754,307

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3月31日
净稳定资金比例 (%)	135.10	134.35
可用的稳定资金	986,527,574	964,998,057
所需的稳定资金	730,215,569	718,282,957

（四）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强操作风险识别、评估、监测、计量等管理工作，加强集团层面操作风险管理：一是完善操作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建设，提升制度合规性、完备性、可操作性。二是持续深化操作风险管理三大工具的运用，开展操作风险和控制自我评估，完善关键风险指标，强化损失数据收集和分析，提升风险防控的有效性和针对性。三是持续迭代升级操作风险管理系统，优化各项管理工具和资本计量系统性能。四是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积极推进采用自身损失数据自行计算内部损失乘数的监管验收准备工作。五是强化操作风险并表管理，推动子公司的损失数据收集、操作风险和控制自我评估、关键风险指标监测。六是健全操作风险考核评价机制，开展分支行操作风险管理培训，推进操作风险案例编写和典型案例库建设，积极分享操作风险管理实践经验，培育操作风险管理文化，进一步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能力和有效性。

报告期内，本公司操作风险整体可控。

（五）合规风险管理

合规风险是指本公司因未能遵循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本公司的规章制度，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深入推进合规管理体系以及合规文化建设工作，强化分支机构合规内控条线中场建设，建立深度管理的合规专业队伍，不断完善合规内控管理体系。在全行范围内组织开展合规案例展示，内容涵盖合规管理、反洗钱管理、前台与中后台联动、数智化管理多项话题，让每一位员工将合规理念外化于行，内化于心。本公司始终将做好合规风险管理置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地位，确保业务合规有序开展，提高合规风险防范能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合规风险整体可控。

（六）洗钱风险管理

洗钱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开展业务和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被违法犯罪活动利用所面临的洗钱、恐怖融资和扩散融资风险。

本公司深入贯彻“风险为本”原则，遵循反洗钱法律法规积极履行各项反洗钱义务，建立健全洗钱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确保洗钱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本公司洗钱风险管理举措包括但不限于：开展“固本强基、提质增效”反洗钱专项行动，强化职能部室主动管理，细分洗钱风险管理职能，持续健全反洗钱内控制度体系和工作流程；推进反洗钱系统群建设，持续优化模型规则，赋能可疑交易监测情报价值；加强内部检查督导，检验反洗钱工作有效性；作为上海市反洗钱宣教基地，组织开展各类反洗钱主题培训和宣教活动；加强对附属机构的意识传导和管理监督，确保集团洗钱风险管理的一致性。

报告期内，本公司洗钱风险整体可控。

（七）法律风险管理

法律风险是指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签订的合同因违反法律或行政法规可能被依法撤销或者确认无效；商业银行因违约、侵权或者其他事由被提起诉讼或者申请仲裁，依法可能承担赔偿责任的；商业银行的业务活动违反法律或行政法规，依法可能承担行政责任或者刑事责任等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全力推进依法治企，提升法律风险意识，持续做好法务合规支撑，开展法律性文件审查出具法律合规意见书；积极发挥总法律顾问作用，对涉及重大投资、重大决策及重大经营事项出具总法律顾问意见；根据外部监管规定变动持续跟进示范合同的制订、修订工作；积极组织参加第八届上海市企业法务技能大赛，开展新《公司法》专题培训及规章制度管理培训。

报告期内，本公司法律风险整体可控。

（八）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行为、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银行形成负面评价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加强声誉风险主动管理：一是持续做好声誉风险排查、监测、预警、评估等全流程管理。二是新建社会热点声誉事件分析机制，强化全集团声誉风险管理意识。三是持续强化正面宣传，围绕人民金融、五篇大文章、新三年战略等，契合时事热点，策划开展乡村振兴、支持民营经济、新质生产力、科创中心十周年等主题传播，讲述“上海”“普惠”的品牌故事，推动声誉资本积累。

报告期内，本公司声誉风险形势平稳，未发生重大声誉事件。

（九）战略风险管理

战略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在战略制定和战略执行过程中，因经营策略不适当或外部经营环境变化而导致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贯彻落实《战略管理办法》和《战略风险管理办法》，对战略风险进行有效的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和报告，提升战略发展的科学性和执行力。持续强化战略风险管理，深化内外部战略环境研究分析，完成 2023 年度战略执行情况评估，并针对战略执行中存在的差异提出相关措施建议，提升本行新三年发展战略落地实效。强化战略全流程闭环管理，科学编制战略任务，加强战略宣导，落实战略执行跟踪，完善战略评价和跟踪管理机制，加强战略联动监督评价，保持战略定力，有效防范战略风险。管理层贯彻落实战略要求，聚焦年度战略重点任务，审慎经营，积极推进各项战略举措落地执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战略有关形势、环境的判断与整体宏观经济金融运行实际基本一致，战略保持了较强的适应性和指导性。

（十）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在运用信息科技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和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推进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数字化转型，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管理能力，信息科技风险“三道防线”各司其职、密切协作，有序推进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各项工作。开展重大项目风险审核，实施分支机构和村镇银行网络安全专项检查，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监测

与报告，及时识别风险并整改优化，不断提升信息科技风险防范能力与水平；加强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控，强化外包商准入管理，识别评估并防范外包风险；完善业务连续性管理制度体系，加强业务连续性管理培训与指导，开展 2024 年度业务影响分析，强化重要业务和重要信息系统三年全覆盖的实战演练，提升业务连续性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本公司信息系统运行平稳，风险整体可控。

（十一）国别风险管理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银行业金融机构债务，或使银行业金融机构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存在遭受损失，或使银行业金融机构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将国别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开展国别风险等级集中评定和等级分类工作，并对每个等级实施相应的限额管控。根据国家金融监管总局《银行业金融机构国别风险管理办法》（金规〔2023〕12号）的最新规定，本公司修订了《上海农商银行国别风险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了本公司的国别风险管理体系。面对复杂的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和外部环境，本公司持续监测已评级国家的外部评级和国别风险评估因素，做好国别风险评估、国别风险限额遵守情况的监测管理、境外客户反洗钱、反恐融资管理等各项相关工作，不断加强国别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本公司国别风险敞口较小，风险暴露主要集中在低国别风险国家或地区，国别风险整体安全可控，不会对本公司业务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十、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一）外部环境、行业格局与趋势

2024 年上半年，我国经济运行延续回升向好态势，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但仍面临有效需求不足、社会预期偏弱等挑战，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和挑战进一步增加，本公司业务经营面临较大压力。

经济复苏符合预期，内需提升仍存瓶颈。2024 年上半年，中国

经济总体呈现回升向好态势，上半年 GDP 同比增长 5.0% 左右，基本符合预期，这也为全年增长目标打下良好基础。同时，当前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影响经济增长的因素较以往更复杂。从上半年经济增长动能角度看，出口拉动作用明显，但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和居民消费增长乏力，分别同比增长 3.4% 和 3.7%，房地产投资同比下降 10.1%，房地产市场继续寻底；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增长 5.7%，尚待发力。总体来看，上半年经济运行呈现外需韧性较强、内需相对低迷的特征。房地产等重资产行业深度调整，对增量资金的需求显著减少，高技术制造业、轻资产服务业虽然对经济贡献度不断提升，但对信贷资源的依赖度并不高，加之居民消费意愿不强，总体有效的信贷需求依然不足，经济回升向好基础仍需稳固，这对银行业资产业务拓展带来极大的挑战。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力度加大，净息差继续缩窄。2024 年上半年，金融机构继续加大服务实体经济力度。为进一步提振内需、促进物价温和回升、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人民银行连续 10 个月将 MLF 操作利率维持在同一水平。同时，受有效信贷需求不足、优质资产缺少影响，商业银行对客户的争夺越发激烈，导致贷款利率持续走低，上半年贷款加权平均利率降至 3.75%，银行业净息差也进一步缩窄，2024 年上半年平均净息差降至 1.54%，较上年末的 1.69% 减少 0.15 个百分点。利差空间进一步缩窄对商业银行盈利能力带来严峻挑战。

金融监管力度加强，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压力较大。2024 年上半年，国家金融监管政策进一步强化，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持续推进金融体制改革。监管机构发布了多项政策文件，进一步完善银行资本管理和风险分类标准，强调真实反映资产质量。针对金融市场风险，监管部门加强了对影子银行和互联网金融的监管，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金融体系总体保持稳定，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率为 1.59%，较上季基本持平。同时我们也看到，在经济处于复苏、产业结构深度调整的阶段，企业经营压力较大，国内大循环还存在较多堵点，加之外部环境复杂性、严峻性和不确定性上升，一些重点领域尤其是房地产、互联网、

普惠小微等领域风险隐患仍然较多，商业银行加强风险防控、确保资产质量稳定任重道远。

上海经济平稳运行，转型压力显现。2024 年上半年，上海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2,345.59 亿元，同比增长 4.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38.63 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 5,132.40 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 17,174.56 亿元，分别增长 11.3%、1.2%和 5.8%。总体来看，上海经济回升向好态势进一步巩固，但市场活力和内生动力仍需增强，城市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任务艰巨，上半年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18,510.14 亿元，同比下降 0.9%，经济转型压力显现。作为上海本地商业银行，需要紧密结合区域经济发展特点，进一步加强对新兴产业和高科技企业的金融支持，优化信贷结构，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市场挑战。

（二）2024 年下半年经营计划

下半年，本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进一步深化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坚持金融支持实体经济的初心使命，统筹推进“抓执行、强管理、炼内功”行动和各项经营工作，全面夯实管理基础，推动实现业务高质量发展。

坚守客户中心，深化零售金融服务。坚持“稳健”财富定位，丰富代销理财、保险、非标产品图谱，实现客户的精准触达与资产的灵活配置。基于渠道场景加大零贷投放力度，加快推进非按揭贷款线上化集中审批及批量拓户，加强平台业务风控能力，不断提升零贷业务市占率。强化零售客群“四个联动”，深耕养老金融及社区经营，推进“心家园”服务站和养老金融示范网点建设，打造零售服务示范品牌。

聚焦突破创新，打造科技金融特色。坚持“科创更前、科技更全、科研更先”理念，践行“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持续拓宽科技金融专营机构覆盖面，丰富科技金融产品种类，构建客户服务“鑫生态”，稳步提升信用贷、中长期贷款占比，充分发挥“鑫动能”客户培育机制的优势，为科技型企业客户尤其是早期科技型企业提供

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支持与赋能服务。

坚定做小做散，做实普惠金融本色。深入推进普惠流程重塑，优化升级商 e 贷、银税贷等产品体系，加快建设农村信用体系和网格化服务专班，设立乡村振兴金融服务站点，拓展以农业龙头企业为核心的农业产业链业务，扩大微贷业务试点范围，加强金融对普惠、小微、“三农”领域的精准灌溉。

践行低碳理念，推动绿色金融转型。完善绿色金融管理体系，创新绿色金融服务，加大碳金融服务研究应用，打造一站式碳金融服务平台，围绕长三角区域排污权改革试点、EOD 项目融资、碳汇贷等领域开拓创新，扩大低碳转型客群覆盖面，稳步提升可持续发展贷款规模。推进自身绿色运营，搭建全行推进绿色运维、绿色办公、绿色出行、绿色生活的整体架构，提升节能降耗水平与能源使用效能。

巩固科技实力，健全数字金融赋能。加强数字化转型顶层设计，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完善科技管理体系，优化运维和研发流程，推进云平台 2.0 等重点项目建设，深化业务科技融合，夯实数据资产管理与应用底座，不断提升科技对业务发展的支撑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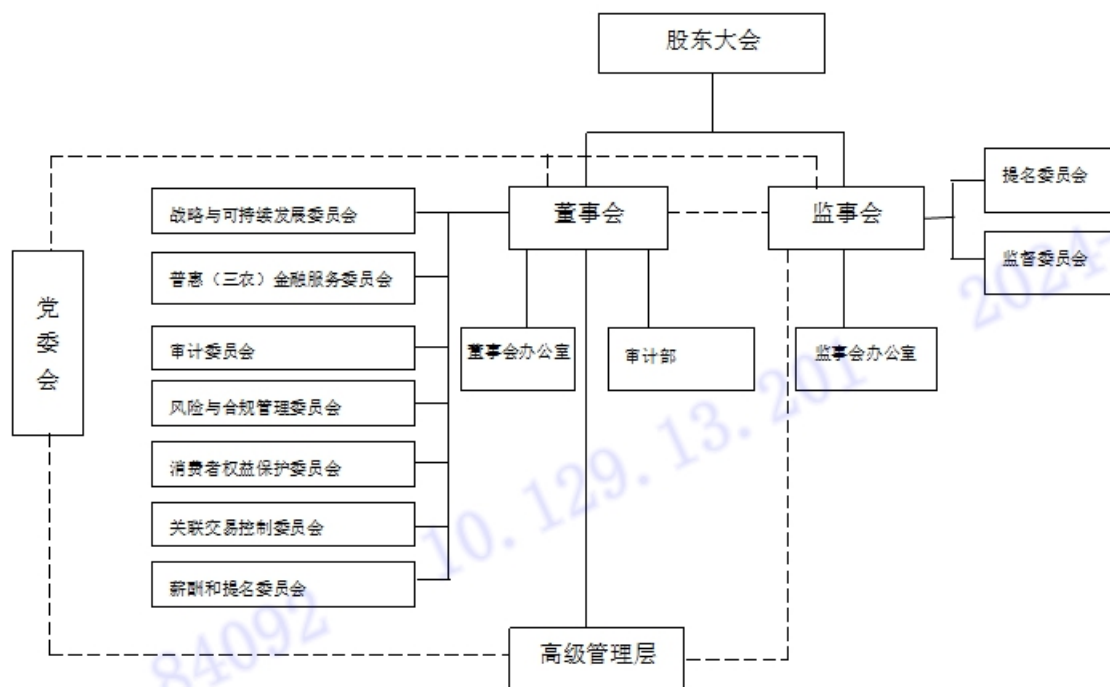
坚持风险为本，提升风险防范水平。深化集团合规与全面风险管理，提升风险管理数智化水平，构建集团视角统一风险视图，加快推进母行与子公司统一授信工作。强化信贷全生命周期、全流程风险管理，严格把关信贷准入和信贷集中度风险，确保全年资产质量保持稳定。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2024 年上半年，在宏观政策的协同发力下，国内经济总体上呈现稳中向好态势。工业生产和服务业保持较快增长，尤其是高技术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消费市场呈现回暖趋势，外贸实现稳健增长。但与此同时，经济继续回升仍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是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仍然较多，国内大循环存在堵点，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

展望下半年，本公司将持续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加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类风险管理全覆盖；加快推动信贷结构调整，积极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续优化授信管理流程，进一步优化审批授权体系，提升审查审批和业务发展效率，更加有力地支撑业务发展，提升服务客户质效；持续提升贷后管理水平，对大额风险贷款加强动态跟踪、及时压降，加强不良贷款管理，丰富清收手段，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

第四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的监管要求，致力于探索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公司治理架构，不断健全公司治理制度，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本公司形成了党委会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之间“权责法定、边界清晰、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架构体系；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五大治理主体规范运作规则为框架，股东股权管理、关联交易管理、董监高管理、信披内幕投关、股权投资等管理制度为支撑的“1+5+N”公司治理制度体系。

本公司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确保正确政治方向，强化党的领导有效融入公司治理和改革发展各环节，努力把党的领导优势转化为公司治理的竞争优势和发展优势，牢固确立总行党委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保障“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机制，全面落实党委“三重一大”事项前置研究要求，有效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领导作用。

本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享有权利并履行义务，未发现股东违反《公司章程》规定滥用权利损害本公司、其他股东和债权人利益的情况。本公司依法合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够充分行使权利。

本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程序，依法合规召开董事会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关注和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切实发挥“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核心作用。

本公司监事会认真落实监管规定，完善监督内容和监督机制，依法合规召开监事会会议和专门委员会会议，与董事会、管理层保持密切的联系与沟通，有效履行各项监督职权和义务。

本公司高级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和监事会的监督下，保持战略定力，突出价值创造，注重特色培育，全力打造五大金融服务体系，吹响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新时代号角，确保公司经营发展保持良好势头，盈利能力和资产质量在上市银行中维持较好表现。

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本公司荣获上海上市公司协会“2023 年度上海上市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最佳实践案例”奖、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4 年上市公司文化建设优秀实践案例”奖、证券时报第十五届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天马奖”、中国基金报 2024 中国上市公司英华奖“A 股价值奖”等奖项。

二、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

旗帜鲜明讲政治，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做实作细取得实效。一是通过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发挥党委把关定向作用。坚持“法定事项不授权”“授权的一般不前置”，坚持“综合研究”实现对同一批次事项的总前置把关，坚持以“四个是否”作为前置研究的切入点，着力提升议题内容质量，有效防止前置研究讨论“事无巨细”，确保党委更加聚焦把方向、管大局、谋大事、议重点。报告

期内，本公司共召开党委会 23 次，决策议题 187 个，其中前置研究讨论议题 50 个。二是通过决策链条管理确保各治理主体各司其职、协调运转。严格执行《上海农商银行“三重一大”事项党委会决策链条清单目录》，更加聚焦以党委会为中心的决策链条，通过厘清党委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职代会等其他治理主体的权责边界和全流程决策链条，加快形成“权责法定、边界清晰、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更加全面、有效、切实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三是通过听取情况汇报形成决策跟踪落实闭环管理。党委定期听取经营管理中涉及战略性、全局性、关键性的重要工作推进情况、及时听取重要前置事项推进情况，突出高级管理层对重大事项的谋措施、抓落实职能，健全决策跟踪落实机制，实现重大事项决策闭环管理。

三、股东大会

（一）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负责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和监事，决定董事和监事的薪酬，审议批准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公司章程修订案、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方案、债券发行方案等事项。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权利。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2 次。2024 年 1 月 19 日于上海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附件等 3 项议案，在本次修订中，首次将使命、愿景、价值观及企业文化纳入章程，确立法定地位，体现战略定力。2024 年 6 月 7 日于上海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

度利润分配预案、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制定公司 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 10 项议案，听取了 2023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2023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等 8 项报告。本公司充分响应新“国九条”号召，积极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制定并披露《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提高分红的稳定性、及时性和可预期性；修订董事薪酬管理办法，优化独董薪酬结构，体现差异化正向激励。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保证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地位平等并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股东大会召开的相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shrcb.com）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文件及决议公告等披露文件。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报告期内 股份增减 (股)
徐力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1967年	2019年1月- 任期届满止	72,000	72,000	-
顾建忠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男	1974年	2019年1月- 任期届满止	480,000	480,000	-
周磊	非执行董事	男	1978年	2017年3月- 任期届满止	-	-	-
张雪雁	非执行董事	女	1974年	2023年9月- 任期届满止	-	-	-
王娟	非执行董事	女	1972年	2021年9月- 任期届满止	-	-	-
刘宇	非执行董事	男	1984年	2024年3月- 任期届满止	-	-	-
叶蓬	非执行董事	男	1972年	2020年11月- 任期届满止	-	-	-
哈尔曼	非执行董事	女	1975年	2017年3月- 任期届满止	-	-	-
阮丽雅	非执行董事	女	1983年	2020年11月-	-	-	-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报告期内 股份增减 (股)
				任期届满止			
李冠莹	非执行董事	男	1977年	2023年10月- 任期届满止	-	-	-
乐嘉伟	非执行董事	男	1977年	2023年9月- 任期届满止	-	-	-
黄纪宪	独立董事	男	1959年	2023年11月- 任期届满止	-	-	-
陈 纓	独立董事	女	1971年	2023年11月- 任期届满止	58,900	58,900	-
陈 贵	独立董事	男	1978年	2023年11月- 任期届满止	-	-	-
王 喆	独立董事	男	1960年	2023年10月- 任期届满止	-	-	-
刘运宏	独立董事	男	1976年	2024年1月- 任期届满止	-	-	-
李培功	独立董事	男	1981年	2023年9月- 任期届满止	-	-	-
董 方	股东监事	男	1981年	2023年6月- 任期届满止	-	-	-
连柏林	外部监事	男	1958年	2020年9月- 任期届满止	-	-	-
	监事会会议 召集人和主 持人			2023年10月- 任期届满止			
聂 明	外部监事	男	1960年	2020年9月- 任期届满止	-	-	-
郭如飞	职工监事	男	1976年	2021年10月- 任期届满止	28,000	28,000	-
杨园君	职工监事	男	1966年	2017年3月- 任期届满止	283,100	283,100	-
金剑华	副行长	男	1965年	2010年9月- 任期届满止	879,000	879,000	-
张宏彪	副行长	男	1968年	2020年11月- 任期届满止	592,000	592,000	-
顾贤斌	副行长	男	1979年	2020年11月- 任期届满止	322,600	322,600	-
沈 栋	副行长	男	1980年	2021年9月- 任期届满止	218,900	218,900	-
姚晓岗	董事会秘书	男	1974年	2024年5月- 任期届满止	100,000	-	-
	首席财务官			2020年11月- 任期届满止			

注：

1. 根据监管规定，上表中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起始时间，涉及连任的从首次任职起算。本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的任期起始时间，涉及连任的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涉及新任的从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之日起计算；监事的任期起始时间，从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起始时间，涉及连任的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涉及新任的从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之日起计算。
2. 上海金融监管局于2024年1月2日核准刘运宏先生的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于2024年3月28日核准刘宇先生的公司董事任职资格，于2024年5月6日核准姚晓岗先生的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3. 2024年7月25日，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应长明先生为本公司职工董事，应长明先生职工董事任职资格尚待上海金融监管局核准。

（二）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离任前职务	期初持股数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报告期内增减 及原因
徐静芬	职工监事	26,800	26,800	-
俞敏华	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513,000	513,000	-
应长明	副行长	257,200	257,200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周磊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裁	2020年8月
张雪雁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本部副总经理	2017年12月
王娟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23年2月
刘宇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	2019年12月
叶蓬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19年6月
哈尔曼	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裁	2016年4月
阮丽雅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2020年9月
李冠莹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财务负责人	2023年6月
乐嘉伟	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财务部总经理	2023年12月
董方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经营部副总经理	2022年10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股东单位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为哈尔曼董事任职单位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股东单位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与李冠莹董事任职单位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徐力	中国银行业协会农村合作金融工作委员会	副主任
	上海市金融学会	常务理事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常务理事
	上海上市公司协会	副会长
	《上海国资》理事会	理事
顾建忠	上海金融业联合会	副理事长
	上海市企业家协会	副会长
	上海市银行同业公会	副会长 ²⁴
周磊	上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科创中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保险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市互联网金融行业协会	常务副会长
王娟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董事
	宝运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上市公司协会第四届理事会	副会长
	上海上市公司协会董秘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投资者关系管理专业委员会	委员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董事会秘书专业委员会	执行副主任委员
	上海市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专家库成员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研究生导师
叶蓬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博瑞和铭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哈尔曼	国盛海外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国航发商用航空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盛浦江澜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中国文化产业投资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阮丽雅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省国际金融学会理事会	副会长
	中国公路学会交通投融资分会第二届理事会	理事
李冠莹	太平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乐嘉伟	上海申迪建设有限公司	监事
陈纓	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五矿资源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²⁴ 尚待上级部门审核。

姓名	任职的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东方海外（国际）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博道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陈 贵	北京安杰世泽（上海）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民建中央法制委员会	委员
	上海市第十四届政协委员会	委员
	上海市浦东新区工商业联合会	副会长
	上海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中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紫金天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市互联网金融行业协会	秘书长
王 喆	上海金融业联合会第四届理事会	副理事长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保集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通联支付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中国人民大学国际并购与投资研究所	副所长
刘运宏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研究所	所长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并购融资委员会	副主任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专业委员会	委员
	中国人民大学、华东政法大学等高校	兼职教授，博士、硕士研究生导师
	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外部监事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培功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会计学院	院长、特聘教授
	中国管理科学学会财务管理分委会	副主任兼秘书长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会计学会	副会长
	上海市会计学会	副会长
	新乡市瑞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湖州申科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董 方	上海德福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东方金发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连柏林	凯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聂 明	北京安理（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
	上海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安田中仓国际货运代理（上海）有限公司	顾问
	安田物流（上海）有限公司	顾问
	上海杉达学院	兼职教授
金剑华	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董事
	上海市钱币学会	常务理事
	上海市企事业单位治安保卫协会	理事
	上海市支付清算协会	理事
张宏彪	上海市金融消费纠纷调解中心	理事

姓名	任职的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顾贤斌	上海市乡村振兴青年人才协会	会长
	上海市青年企业家协会	执行会长
	中国黄金协会	常务理事
	中国银行业协会普惠金融工作委员会	成员单位代表
	中国银行业协会理财业务自律督查专家委员会	成员单位代表
姚晓岗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董事会秘书专业委员会	委员

（五）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日期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2024 年 1 月 5 日	俞敏华	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	辞任本公司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工作变动
2024 年 1 月 19 日	刘宇	非执行董事	经本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第四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并经上海金融监管局任职资格核准	股东大会选举
2024 年 2 月 2 日	姚晓岗	董事会秘书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选举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并经上海金融监管局任职资格核准	董事会选举
2024 年 4 月 2 日	徐静芬	职工监事	辞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到龄退休
2024 年 4 月 11 日	应长明	副行长	辞任本公司副行长	工作变动

（六）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近三年无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五、董事会

（一）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对本公司经营和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负责召集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决定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制定基本管理制度，聘任和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或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重大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大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以及其他《公司章程》规定和股东大会授予的权限。

（二）董事会人员构成

本公司董事会成员结构与背景多元。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共

有董事 17 名，其中执行董事 2 名，即徐力先生、顾建忠先生；非执行董事 9 名，即周磊先生、张雪雁女士、王娟女士、刘宇先生、叶蓬先生、哈尔曼女士、阮丽雅女士、李冠莹先生、乐嘉伟先生；独立董事 6 名，即黄纪宪先生、陈缨女士、陈贵先生、王喆先生、刘运宏先生、李培功先生。2 名执行董事长期从事金融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银行管理经验；9 名非执行董事来自国有大型企业，担任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重要职务，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金融、财务等方面的经验；6 名独立董事背景多元，分别在商业银行风险管理、财务会计、审计、法律、互联网金融等方面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和社会影响力。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会中女性董事占比 29.4%，独立董事占比 35.3%，实现性别、专业多元化。

（三）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董事会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科学审慎决策，保持战略定力，充分发挥决策引领作用。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其中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2 次，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3 次，审议或听取议案 73 项，内容涵盖董事会工作报告、年度经营工作报告、经营预算及利润分配预案、定期报告、风险内控、重大关联交易、重要制度制定及修订等重要事项。

董事会会议召开的相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shrcb.com）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独立董事本着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诚信和勤勉义务，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一是对董事会讨论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就战略管理、薪酬激励、集团化管理、风险合规、关联交易等事项提出意见，能够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利润分配预案、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董事薪酬管理等事项发表书面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

供强有力的支撑；二是贯彻落实独董专门会议沟通机制，审议或讨论重大关联交易、独董履职方案等重要事项，就战略方向、盈利能力、资产质量、大数据建设等内容开展交流探讨，增强独立董事履职效能；三是广泛参加本公司战略指导、课题评审、职业经理人现场述职会、投资者交流活动等，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四是深度参与科创金融、村镇银行专题调研，研阅资本市场动态、战略研究等，听取审计、风险等重点领域专项汇报并提出有效建议，促进公司经营管理能力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本公司进一步探索独立董事履职特色经验做法，研究制定“独立董事履职强化年”工作方案，以构建更开放、更全面、更顺畅的“机制”和“平台”为两大抓手，打造包括议事机制、信息机制、调研机制、培训机制、赋能机制、保障机制以及独董履职一体化平台在内的“六位一体”独董履职体系，进一步强化法定职责履行，深化重大事项决策过程参与，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建立健全独立董事履职体系，提升公司治理质效。

六、监事会

（一）监事会职责

监事会是本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监事会以保护本公司、股东、职工、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为目标，对本公司的战略管理、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合法经营、公司治理，以及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履职尽责情况实施有效监督。

（二）监事会人员构成

报告期末，本公司监事会共有监事 5 名，其中股东监事 1 名，即董方先生；外部监事 2 名，即连柏林先生、聂明先生；职工监事 2 名，即郭如飞先生、杨园君先生。职工监事、外部监事在监事会成员中的占比均符合监管要求。本公司监事会成员具有履职所需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能够确保监事会有效发挥监督职能。

（三）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审议或听取议案 37 项。

监事会会议召开的相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公司网站（www.shrcb.com）的监事会决议公告。

（四）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外部监事发挥金融、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特长和工作经验，研读本公司各类文件、报告等信息，多渠道了解本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对本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发展战略规划的执行、经营目标责任制及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全面风险管理、集团并表管理、控股子公司管理、薪酬管理、关联交易和内部交易等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开展董事会、高管层及其成员履职监督，独立、客观发表意见；积极参加调研和培训，认真学习主管监管部门相关制度规定。监事列席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决策进行监督。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列席行长办公会议，了解高级管理层重大经营管理决策。

七、高级管理层

（一）高级管理层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高级管理层由行长、副行长、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本公司董事会认定的其他人员组成。本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行长对董事会负责，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授权组织开展经营活动，具体职权包括主持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代表高级管理层向董事会提交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提出年度财务预、决算方案和利润分配方案，拟定内部管理机构 and 分支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具体制度等。

（二）高级管理层人员构成

报告期末，本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 6 名，其中行长 1 名，即顾建忠先生；副行长 4 名，即金剑华先生、张宏彪先生、顾贤斌先生和沈栋先生；董事会秘书 1 名，即姚晓岗先生。

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单位：人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人数	11,240
母公司在职员工人数	9,38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人数	1,85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离退休职工人数	3,010
母公司员工专业构成	
管理人员	1,540
银行业务人员	6,738
技术人员	796
行政人员	308
母公司员工教育程度类别	
大专及以上学历	970
大学本科学历	6,226
硕士、博士学位	2,186

注：员工人数包含劳务派遣人员。

（二）薪酬政策

本公司根据“按劳分配、以绩定效”的原则实施绩效考核，建立由合规经营类、风险管理类、经营效益类、发展转型类和社会责任类等指标构成的绩效考核体系，突出实绩导向，强化正向激励，提升风险及合规类考核指标占比，持续提升资源配置效率。

本公司制定《上海农商银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办法》，建立员工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机制。薪酬支付期限根据岗位涉及业务活动的业绩实现和风险变化情况合理确定。对员工发生违规纪律处分或重大风险事件的情况，每年召开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领导小组会议，提出问责处罚方案并实施延期支付薪酬扣减和追索扣回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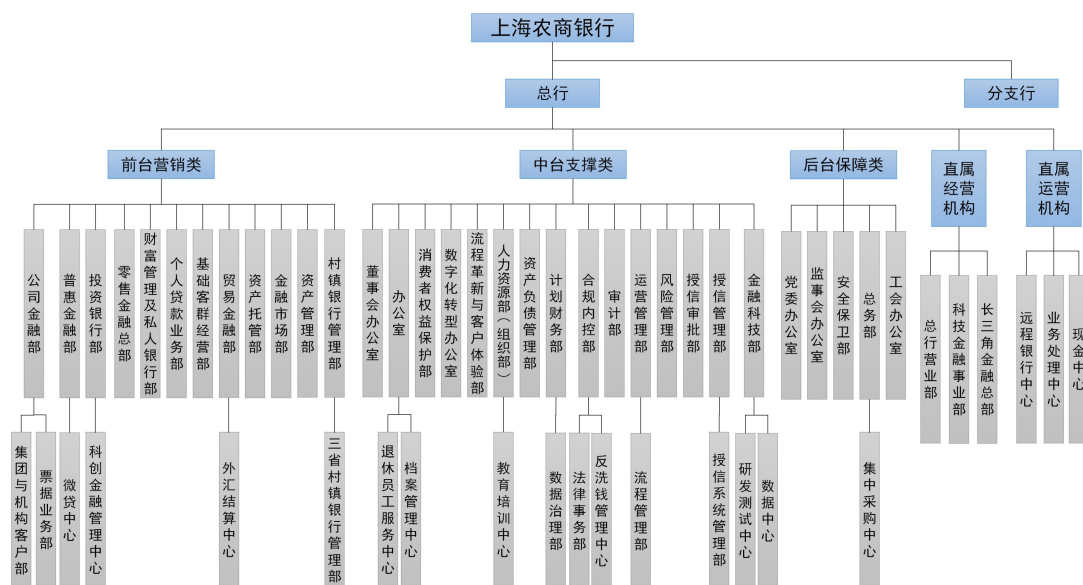
本公司薪酬政策适用于所有与本公司建立劳动合同关系的员工，不存在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三）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本公司秉承“人才兴行”理念，落实“抓执行、强管理、炼内功”工作要求，优化培训管理机制，提升培训价值产出，持续深化全行干部员工队伍能力建设，为战略发展做好人才队伍支撑。

一是加强政治思想引领，规划实施各级干部政治素养与履职能力提升的体系化培训；二是聚集资源定向赋能，完成多业务版块青年骨干“强化理想信念 夯实能力基石”的综合能力提升培训；三是加速内训资源建设，提升专业培训水平，包括构建标杆业务跟岗带教机制、推动内训课程体系持续优化、加强内训师队伍建设与管理。

九、公司组织架构图



十、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经 2024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已向截至 2024 年 6 月 25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了 2023 年度现金红利，对普通股每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0.379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655,244,444.66 元（含税）。

(二) 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330.88 亿元。以本公司普通股总股本 9,644,444,445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39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23.05 亿元（含税）。

根据本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

(三) 公司近三年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人民币千元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4 年上半年	-	2.39	-	2,305,022	6,970,829	33.07
2023 年	-	3.79	-	3,655,244	12,141,958	30.10
2022 年	-	3.42	-	3,298,400	10,974,378	30.06
2021 年	-	5.60	-	5,400,889	9,697,866	55.69

十一、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股东。

十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本公司建立了与现代金融企业制度相匹配的内部激励约束机制。董事会根据《上海农商银行职业经理人考核管理办法》《上海农商银行职业经理人薪酬管理办法》，明确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和薪酬分配工作要求。

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价，并审议业绩考核结果。考核评价采用年度考核与任期考核相结合的方式，每年开展年度考核，并在任期届满时开展任期考核。

第五章 环境和社会责任

本公司高度重视 ESG 工作，加强 ESG 顶层设计，在 2023—2025 年发展战略中明确提出“打造 ESG 管理示范银行”的发展目标，并将企业社会责任和 ESG 融入经营管理实践。报告期内，本公司大力拓展绿色金融业务，积极推进自身绿色运营，加强 ESG 风险管理，全力服务乡村振兴，加强消费者教育，保护消费者权益，加强反腐败及反商业贿赂管理。同时，本公司在普惠金融赋能社会治理上积极探索和实践，以“心家园”为主阵地，将金融服务与社会民生紧密结合在一起。

一、加强环境信息披露，积极推进绿色运营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外发布《上海农商银行 2023 年环境信息披露报告》，连续两年披露公司的温室气体和污染物减排情况。在人民银行环境信息披露指南的基础上，对标国际 TCFD 标准开展量化信息披露，开展数据可得的全量绿色信贷和绿色债券的环境效益测算，对投融资项目进行碳排放测算，对本公司持仓的信用债主体开展了物理风险分析，基于央行监管网络（NGFS）情景，组织开展信贷资产气候转型压力测试。有关详情详见本公司刊登在官网（www.shrcb.com）的《上海农商银行 2023 年环境信息披露报告》。

报告期内，本公司大力推动绿色运营、节能减排。一是**持续推进绿色采购**。在采购项目中落实“双碳”要求，“绿色环保水平”全面纳入集中采购项目技术评分，将供应商具有碳中和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作为采购评分内容之一，现有入围绿色供应商有 338 家，占比近 40%，同比逐年上升。同时充分考虑环境保护、资源节约、安全健康、循环低碳和回收促进，优先采购具有国家 3C 认证和绿色环保标志的电子设备，积极推广电子化采购等线上采购方式，降低采购环节能耗和碳排放。二是**践行绿色楼宇建设**。在全行营业网点和办公场所推行节能举措“二十条”，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提

高员工的低碳节能意识。在网点建设中注重绿色环保、健康低碳，加强绿色网点建设和精细化网点装修预算标准管理，开展绿色网点建设标准体系建设，积极推行绿色网点创建工作。三是**加强绿色数据中心建设**。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张江业务处理中心部分设施设备升级改造，提升设备运行效率，同时推出 14 类 73 条节能举措，挖掘节能潜力，报告期内张江业务处理中心用电量同比降低 39.3 万度，同比下降 2%。四是**积极倡导绿色办公**。上线全行员工个人碳账户程序——“低碳生活”，并以员工办公用品领用为试点，实现总部办公场景下的办公用品使用环节局部“碳中和”。完善视频会议系统，优化协同办公系统功能，深入推进无纸化会议和电子化档案管理；通过系统切实加强办公用房、公务用车、会议室、仓库等物业精细化管理，降低能耗。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亦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二、健全授信管理制度，强化 ESG 风险防控

本公司在《上海农商银行 2024 年授信投向政策》中，明确提出推动农业绿色低碳发展，关注区域生态及生物多样性。此外，落实国家产业转型发展要求，积极支持采矿、石油、煤炭等国民经济基础行业的转型金融相关融资。

对农业，本公司在授信投向政策中提出“坚持普惠金融，积极支持农村农业现代化发展”，要求立足上海、辐射长三角，进一步发挥本公司传统优势，深化三农金融服务，大力支持乡村振兴和城乡融合发展，推动三农绿色低碳发展。此外，本公司在 2024 年制定了《关于开展涉农及普惠小微业务投放鼓励政策的通知》，对于满足涉农贷款补贴范围的新发放贷款给予 EVA 补贴。

对生物多样性领域，本公司在授信投向政策中明确支撑生物多样性，不断探索创新生态友好型金融服务。本公司为上海金山廊下郊野

公园提供专项贷款，支持原有耕地、苗木、涵养林等林下空间改造，实现水资源和营养物的内生循环，为生物的栖息繁衍提供了绿色空间。本公司还参与投资了“长江流域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专题“债券通”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以长江流域系统性和生态整体性为考量，专项用于水污染治理。

对高碳排放行业，本公司在授信投向政策中明确提出，积极关注客户在环境保护、节能降碳、清洁生产、循环经济等方面的表现，加强客户环境、社会和治理（ESG）风险管理，防范系统性转型风险。此外，本公司携手中国太保，落地全国首笔化工行业转型金融贷款，落地了全国首笔化工行业转型金融贷款，有效降低企业转型的财务成本。

对能源行业，本公司认为采矿业、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作为重要的国民经济基础，在授信投向政策中要求，根据该行业基本面进行支持，同时明确积极支持高碳行业转型金融相关融资，对高碳排放行业中不符合国家环保政策、或需淘汰落后产能坚决压缩，严禁进入违规新增产能。

本公司在开展授信业务的过程中，将环境风险识别和评估要求纳入授信业务全流程管理，在贷前准入、贷中审批、贷后管理等环节中高度关注客户或项目的环境风险。本公司对环境、社会和治理表现不达标的客户，严格限制对其授信或投资；对违反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安全政策或本公司授信政策，或受环境和社会事故影响其持续经营的客户或项目，不予授信或投资；持续引导信贷资金投向绿色环保领域。在金融市场类业务方面，本公司引入外部公开市场权威信用债主体 ESG 评级和预警数据，从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三个维度对信用债主体进行评估，从而识别、防范主体的环境和社会风险，同时发掘具有可持续发展潜力的优质客户。基于信用债主体 ESG 评级，本公司设置了相应准入门槛，防范投资 ESG 风险。

三、全力服务乡村振兴，致力推动郊区经济发展

本公司始终聚焦主责主业、坚守支农支小定位，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农业强国建设，致力推动上海郊区经济发展。

本公司制定了《上海农商银行助力镇村经济高质量发展暨服务乡村振兴、赋能社会治理、助力共同富裕三年行动计划》，确立了 20 条任务举措，以服务乡村振兴和镇村经济的高质量发展，印发《上海农商银行关于深入落实 2024 年中央一号文件精神实施方案》，从完善机制保障、强化三农客群金融生态、优化三农产品体系和赋能乡村治理等方面着手，推动全行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工作。

全面开展“全面服务乡村振兴，助力镇村高质量发展”百日百镇系列行动，积极开展镇村调研，了解相应镇村区域发展的总体情况、经济发展情况、银行合作情况、服务需求等信息，已完成 108 个行政镇（乡）联络对接，形成 108 个镇的一镇一策专属金融服务方案，同时走访重点镇村，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已与 63 个行政镇（乡）正式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深入推动农村信用体系建设。优化农户信息建档系统建设，形成一整套集合农户信息收集、核验、更新、存贮的系统机制。持续强化村镇授信业务，完成村居民基本信息建档超 8 万户，已认定 193 个信用村、7 个信用镇（乡），新增信用村数量较年初增长 20%。为信用村内一千余位村民主动授信超 2 亿元，聚焦村内个人理财权益需求，结合二十四节气，创新推出“乡村振兴理财产品”信用村专属客群权益，降费让利。

充分运用“政银保担”四方合作机制，围绕农业装备提升、粮食生产安全等农业重点领域，加大信贷支持力度。积极响应农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及市农委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行动，制定无人农场建设金融服务方案，配合推进本市 10 万亩粮食生产无人农场建设。针对粮食生产场景，重点配置“政银保担”四方专项批次担保业务，为

农业生产与信贷供给建立持久渠道桥梁，先后支持一批上海区域内有代表的粮食生产及保障主体。

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积极推进对口帮扶和消费帮扶

本公司积极推进各项帮扶工作，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报告期内，与上海崇明区签订新一轮农村综合帮扶合作框架协议，落实 2023 和 2024 年度共 1,000 万元帮扶资金拨付，助力探索强村富民新路径，促进农村居民共同富裕；加强城乡党组织结对帮扶和农村综合帮扶的衔接，向崇明区建设镇、先进村、保东村共捐赠 30 万元，支持乡村振兴工作，推动脱贫地区发展和群众生活改善。

本公司持续深化对口帮扶工作，启动 2024 年“相伴童行，‘沪’苗成长”关爱乡村儿童公益项目，捐赠 40 万元定向支持云南个旧、瑞丽、建水、嵩明、开远等地开展“沪”书香、“沪”关爱、“沪”课堂活动，将上海金融国企的关爱传递给千里之外的乡村儿童，为其创造更好的学习和成长环境，助力健康成长。大力实施消费帮扶，开展“龙年添‘心’意消费帮扶工惠行”云南新疆特色商品线上团购秒杀活动，组织广大职工购买帮扶产品；各级工会通过《上海市消费帮扶产品购买渠道推荐名录》、市总工会帮扶平台等积极开展消费帮扶产品采购，报告期内完成帮扶产品采购 63.96 万元，有效帮助脱贫地区群众增收。

五、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积极开展消费者教育宣传

报告期内，本公司加强消费者信息及隐私保护，制定了《上海农商银行数据安全管理办法》《上海农商银行个人客户信息保护管理办法》等一系列有关数据安全和个人信息保护的管理制度，明确数据安全组织职责、数据安全等级标准、数据分类分级流程等内容，并针对不同安全级别的数据，明确了在采集、传输、存储、使用、删除以及销毁等数据生命周期各个环节的安全防护要求；规范个人客户信息的处理活动，不从第三方收集个人数据以及不会向第三方出租、出

售或提供个人数据的相关证据的信息，持续优化管理机制和技术手段，提升数据安全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管理能力，保护客户隐私，筑牢数据安全防线。

本公司高度重视客户投诉处理，落实监管“消保规范治理年”工作要求，全面推进消保全流程管理。高管层定期听取全行投诉工作情况汇报，始终将消费者投诉管理作为工作重点，积极推进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重视源头治理和溯源整改工作，切实将消费投诉作为改进、优化、完善业务和服务的宝贵信息来源之一，不断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受理消费投诉 2,451 件，投诉响应率 100%。从地区分布分析，上海地区 2402 件，全国其他地区（江苏昆山、浙江嘉善、湖南湘潭）49 件。从投诉业务办理渠道分析，前台业务渠道投诉占比 63.65%，中、后台业务渠道投诉占比 36.35%。从投诉业务类别分析，贷款类业务投诉占比 47.57%，借记卡类业务投诉占比 27.42%，信用卡类业务投诉占比 7.55%，自管理财和银行代理业务投诉占比 5.67%，人民币储蓄、人民币管理和支付结算业务投诉占比 4.32%，外汇、贵金属、个人金融信息等其他业务投诉占比 7.47%。从投诉原因分析，因金融机构管理制度、业务规则与流程引起的投诉占比 51.61%，因债务催收方式和手段引起的投诉占比 15.59%，因定价收费引起的投诉占比 13.75%，因服务态度及服务质量引起的投诉占比 7.99%，因营销方式和手段引起的投诉占比 2.82%，因金融机构服务设施、设备、业务系统引起的投诉占比 1.84%，因信息披露、自主选择权、产品收益、合同条款、消费者资金和信息安全等引起的投诉占比 6.40%。

针对债务催收投诉问题，本公司已建立一套完整的个人贷款标准化催收作业流程体系，明确该类投诉的处理操作规程，确保催收工作制度化、标准化、流程化。同时，在消费者保护的的工作中坚持人民性，通过调解沟通，加大消保资源投入，更好地服务民生，帮助真正有困

难的客户，切实履行银行社会责任。

本公司以“农商消消乐”消保标识为指引，持续丰富金融教育内容。报告期内，本公司以“大消保”为定位，聚焦权益维护、理性投资、素养提升等内容，开设线下公益课堂；以“心家园”公益服务站以及“心家园老年大学”为金融教育落脚点，围绕“特殊投资”“新型骗局”等主题，扎实做好风险提示，实现金融消保知识普及全覆盖；开展金融知识需求大调研，主动分析“一老一少一新一外”金融服务需求，准确把握消费者金融素养水平，推动多元化金融教育工作模式。上半年，累计开展线上线下教育宣传活动数 3,168 场，触及金融消费者 193.89 万人次。

六、强化“心家园”项目建设，推进金融赋能社会治理创新

报告期内，本公司进一步加强“心家园”项目建设，积极探索金融服务与社区治理相结合的新模式。通过整合优质社会资源，致力于打造一个既能解决居民金融需求，又能提供情感支持和社区共建的平台。已建成并投入运营 901 家“心家园”公益服务站，基本实现街道和乡镇全覆盖。

本公司深化区域政务合作，通过组建志愿者队伍，搭建“心家园”小程序等线上渠道运营，打造“金融+非金融”“线上+线下”“网点+乡镇”“公益+权益”的数字化服务平台，实践“让居民点单”的服务模式。推出金融防非反诈、老年大学、关爱帮扶、青少年家庭教育、健康管理、法律咨询、文化美育等公益服务项目，实现“民有所需、我有所应”。报告期内，“心家园”公益服务项目在“第七届零售银行大奖”评选中荣获“市民金融奖”。

七、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畅通员工举报申诉渠道

本公司坚持战略性人力资源管理，制定了人才队伍建设的发展战略，强调围绕“721”人才发展培养体系，形成各级领导、各业务条线、人力资源条线和员工在内的“四位协同”人才培养模式。本公司

围绕战略规划，每年对年内人员离职、退休等进行预测，并结合业务需求动态调整年度人员规划与人员结构。加强多元化专业背景人才招聘，在专业不限的基础上，结合战略储备需要向理工科、涉农专业背景人才倾斜，大力引进关键岗位紧缺型成熟人才。同时结合行内绩效数据迭代升级人才测评工具及其匹配度预测模型，升级 AI 测评等面试选拔工具，提升人才甄选效率与精准度。

本公司持续优化培训管理机制，提升条块协同水平，全面加强培训过程管理。有效推进培训资源建设，加强与全国干部教育培训基地、国内重点高校合作，开展人才队伍培训赋能。全面落实教育培训奖励举措，组织开展 AFP、CFP 网络培训，鼓励员工利用业余时间提升在职学历、考取金融领域相关资质证书，并给予相应奖励。

本公司制定员工申诉制度和流程（包含申诉、上报的程序），进一步畅通各类员工举报、申诉流程，注重保护员工隐私，提升处置效率，维护员工合法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引导内部员工合理、有效利用内部投诉工具。做好各类员工举报、申诉流程的工作总结，剖析问题，评估成效，强化改进提升，及时披露相关行动带来的绩效和成果。

本公司注重加强员工关爱，努力营造积极和谐的工作环境，鼓励合作与团结，倡导开放沟通，提供灵活工作安排和假期政策，帮助员工平衡工作与生活。打造全面福利体系，包括健康保险、养老金计划和丰富的培训机会。常态化做好职工体检、互助参保、健康关爱、入职礼包、冬夏两送、年节福利、周年带薪假、日常慰问等服务职工实项目。本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考虑员工实际需求，参考行业领先的员工福利措施，完善员工福利体系，提升员工归属感。

八、加强反腐败及反商业贿赂管理，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

本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有关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大决策部署，始终以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强化政治监督、

正风肃纪反腐，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党委始终坚持对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统一领导，成立了中共上海农商银行委员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协调小组。持续深挖彻查以贷谋私、靠企吃企、不正确履职造成重大损失及其它金融腐败问题。

本公司加强反商业贿赂管理，与全体干部员工层层签订《内控案防目标责任书》，要求干部员工廉洁自律，严格遵守行业基本准则、职业道德、银行从业人员职业操守，加强自我约束。组织开展 2024 年度全行员工（包含合同工、劳务工和相关外包人员）行为管理专题警示教育。印发《上海农商银行违规违纪行为举报处理管理办法》，明确了对涉嫌贪污贿赂、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职务犯罪行为的举报处理的原则、路径，保障本公司合法权益，维护金融经济秩序稳定。进一步落实“讲合规、夯基础、保平安”案防专项行动，切实提升全行员工合规案防意识，有效防范案件风险发生。加强采购领域的廉洁风险防控，制定《上海农商银行供应商管理办法》《上海农商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实施细则》《上海农商银行工程建设施工单位供应商管理规定》，要求供应商严格遵守商业道德，在商业采购中遵守廉洁从业规定，防止不正当交易行为的发生，对有不良行为的供应商进行名单管理，停止其参与本公司的采购活动。

第六章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承诺将公平地对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所投资的商业银行，不会利用上海农商银行主要股东的地位或利用该地位获得的信息作出不利于上海农商银行而有利于其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所投资的商业银行的决定或判断。本公司在行使上海农商银行股东权利时，将为上海农商银行的最佳利益行使股东权利，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会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投资于其他商业银行而影响作为上海农商银行股东的判断。	本公司首发上市	是	作为上海农商银行主要股东期间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将严格规范与上海农商银行及其子公司(控股/全资)的关联交易。在进行关联交易时，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及上海农商银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将立即停止相关关联交易，并及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	本公司首发上市	是	作为上海农商银行主要股东期间
	履行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	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稳定股价措施触发后，本公司将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以及上海农商银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相关决议的要求，开展股价稳定工作并履行本公司股价稳定的义务。本公司在履行	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稳定股	是	上市后三年内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义务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充分考虑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如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接受稳定股份预案中约束措施的制约。	价措施触发后		
	股份限售	发行前按序合计持股超过 51%的股东、IPO 申报之日前六个月通过增资扩股方式新增股份的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职工董事、职工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内部职工股超过 5 万股的已确权自然人股东	本公司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详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	本公司首发上市时	是	上市后的锁定期内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董事、监事	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至 10 月 24 日期间,以自有资金从二级市场买入上海农商银行普通股股票,自增持计划实施完毕之日(2022 年 10 月 24 日)起锁定两年。	买入本公司股票时	是	自增持计划实施完毕之日起两年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至 11 月 1 日期间,以自有资金从二级市场买入上海农商银行普通股股票,自买入之日起锁定两年。	买入本公司股票时	是	自买入之日起两年
承诺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违规担保情况。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具体参见财务报告附注三。

五、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和保荐机构的情况

经本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外部审计机构，合计费用为人民币 435 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5 万元。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法律诉讼，其中大部分是为收回不良贷款而主动提起的。报告期末，本公司作为原告已起诉尚未判决的诉讼、仲裁有 235 笔，涉及金额为人民币 14.46 亿元，本公司作为被告被起诉尚未判决或判决尚未生效的诉讼（仲裁）案件有 15 笔（含第三人），涉及金额为 0.09 亿元。本公司认为上述诉讼及仲裁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或经营结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关联交易事项

（一）关联交易综述

本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的监管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开展关联交易，持续完善管理架构，不断夯实基础设施，有效提升关联交易管理质效。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属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的常规业务，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开展，符合关联交易合规性、公允性、必要性原则。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

（二）重大关联交易审批

本公司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按类别合理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开展重大关联交易，并履行了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披露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批，同意《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存款类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经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批，同意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052.59 亿元，给予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应关联方、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应关联方、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应关联方、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应关联方、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应关联方、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应关联方、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应关联方、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相关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批，同意《关于与上海申北金棋置业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相关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三）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 1,910,941.62 万元²⁵，其中：关联法人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 1,894,216.48 万元，关联自然人

²⁵ 根据 G15 报表口径统计，授信余额已剔除保证金、银行存单、国债、非保本理财业务。

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 16,725.14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额 0 万元，服务类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额 6,549.74 万元，存款和其他类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额 2,058,338.39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0%，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未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5%，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未超过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0%，各项指标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

八、重大合同及履约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需披露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二）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三）委托他人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正常业务范围之外的委托他人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四）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

（五）其他重大合同、重大非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九、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收到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第一大股东被有权机关调查、被司法机关或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被采取市场禁入、被认定为不适当人选，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等情形的通知，也没有收到其他监管机构对公司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处罚。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

监管措施并提出限期整改要求的情形。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第一大股东的诚信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一）债券发行及赎回

本公司获准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及境外市场发行金融债券，2024 年金融债券新增余额不超过 80 亿元，年末金融债券余额不超过 310 亿元。行政许可有效期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有效期内公司可自主选择分期发行时间。

2024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发行 2024 年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第一期）人民币 5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23%。相关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第一期）发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二）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

2023 年 10 月，本公司取得《关于核准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335 号），获批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各项业务筹备工作，通过中国证监会现场检查验收。2024 年 7 月，本公司换领了《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本公司资产托管业务正式展业。

相关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准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第七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类型	变动前		报告期内增减	变动后	
	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022,681,000	52.08%	-	5,022,681,000	52.08%
1、国家持股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4,633,390,370	48.04%	-	4,633,390,370	48.04%
3、其他内资持股	389,290,630	4.04%	-	389,290,630	4.0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293,280	0.02%	-80,000	2,213,280	0.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386,997,350	4.02%	80,000	387,077,350	4.01%
4、外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621,763,445	47.92%	-	4,621,763,445	47.92%
1、人民币普通股	4,621,763,445	47.92%	-	4,621,763,445	47.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4、其他	-	-	-	-	-
三、股份总数	9,644,444,445	100.00%	-	9,644,444,445	100.00%

(二)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中，境内法人持股减少 80,000 股，境内自然人持股增加 80,000 股。

(三) 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不适用。

(四)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未发生变动²⁶。

²⁶ 注：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期 36 个月）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披露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票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行股票。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详见本章“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和“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内部职工股股份数量为 383,505,350 股。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日期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价格 (元)	内部职工股的发行数量 (股)
-	-	383,505,350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的说明		内部职工股主要通过以下方式取得： 1、设立时内部职工认购的本公司股份； 2、本公司设立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因继承、司法判决等方式取得。

三、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9,15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 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895,796,176	9.29	800,000,000	-	-	国有法人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	800,000,000	8.29	800,000,000	-	-	国有法人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0,000	8.29	800,000,000	-	-	国有法人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6,419,900	751,186,846	7.79	733,842,856	-	-	国有法人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560,000,000	5.81	560,000,000	-	-	国有法人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2,170,000	481,151,214	4.99	474,047,514	-	-	国有法人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3,866,700	477,915,621	4.96	465,500,000	-	-	国有法人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	414,904,000	4.30	-	-	-	国有法人
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	-	357,700,000	3.71	-	-	-	国有法人
览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336,000,000	3.48	-	质押/冻结	336,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414,9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4,904,000
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	357,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7,700,000
览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3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6,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5,904,181	人民币普通股	235,904,181
上海山鑫置业有限公司	12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400,000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1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000,000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95,796,176	人民币普通股	95,796,176
上海海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7,568,848	人民币普通股	87,568,848
上海青浦资产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
上海轻工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有限公司	71,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1,73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报告期内,因览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质押本公司股份数量超过其持有本公司股权的50%,本公司落实监管要求,对其在股东大会和派出董事在董事会上的表决权进行了限制。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末合并持有本公司9.99%的股份;其余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本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没有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情况。

（四）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本公司前十名股东未发生变化。

（五）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年8月19日	-	-
2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年8月19日	-	-
3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4年8月19日	-	-
4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733,842,856	2024年8月19日	-	-
5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60,000,000	2024年8月19日	-	-
6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	474,047,514	2024年8月19日	-	-
7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465,500,000	2024年8月19日	-	-
8	唐亚汇	800,000	2024年8月19日	-	-
9	8名内部职工股持有人	500,000	分批次解禁，具体为： 2024年8月19日： 75,000股； 2025年8月19日： 75,000股； 2026年8月19日： 75,000股； 2027年8月19日： 25,000股； 2029年8月19日： 250,000股。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末合并持有本公司9.99%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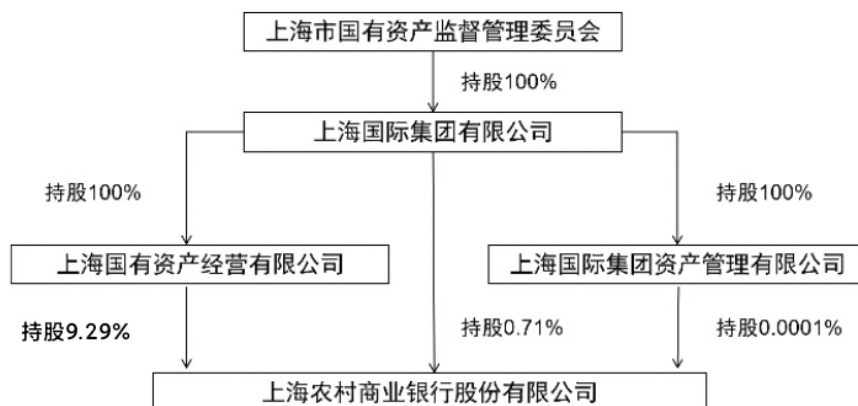
四、主要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二）本公司合并持股第一大股东情况

本公司与合并持股第一大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报告期末，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并持有本公司 9.99%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其中：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4 月 20 日，注册资本 3,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俞北华，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511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757739E，经营范围包括：以金融为主、非金融为辅的投资，资本运作与资产管理，金融研究，社会经济咨询。报告期末，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68,638,2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0.71%。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9 月 24 日，注册资本为 5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管蔚，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徐汇区南丹路 1 号 1 幢，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604599A，经营范围包括：实业投资、资本运作、资产收购、包装和出让、企业和资产托管、债务重组、产权经纪、房地产中介、财务顾问、投资咨询及与经营范

围相关的咨询服务，与资产经营，资本运作业务相关的担保。报告期末，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895,796,17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9.29%。经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名，周磊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7 年 12 月 16 日，注册资本 35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他筭，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511 号 3 楼 C 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132201066T，经营范围包括：开展各种境内外投资业务，资产经营管理业务，企业管理，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投资咨询（不得从事经纪）。报告期末，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0.0001%。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夏阳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

（三）其他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情况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2 月 5 日，注册资本 1,1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万敏，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民生路 628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FL1MMXL，经营范围包括：国际船舶运输、国际海运辅助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业务；自有船舶租赁；船舶、集装箱、钢材销售；海洋工程装备设计；码头和港口投资；通

讯设备销售，信息与技术服务；仓储（除危险化学品）；从事船舶、备件相关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股权投资基金。

报告期末，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800,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8.29%。经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张雪雁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中国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中远海运重工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8.29%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2 月 3 日，注册资本 2,226,220.0234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邹继新，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宝山区富锦路 885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696382C，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废物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港口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特种设备制造；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再生资源销售；销售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船舶租赁；特种设备出租；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企业管理咨询；环境保护监测；招投标代理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报告期末，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800,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8.29%。经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王娟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是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武汉钢铁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8.29%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7 年 12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 6,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过剑飞，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28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1297X9，经营范围包括：利用国内外资金，城市交通运营、基础设施投资管理及资源开发利用，土地及房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体育与旅游经营，股权投资、管理及运作，信息技术服务，汽车租赁，咨询业务。

报告期末，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751,186,84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7.79%。经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刘宇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久事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久事体育产业发展（集团）有限

公司、上海公共交通卡股份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7.79%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 9 日，注册资本为 862,82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潘艳红，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寿宁路 71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33370906P，经营范围包括：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人身保险业务，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业务，办理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办理各种法定人身保险业务，与国内外保险及有关机构建立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代理外国保险机构办理对损失的鉴定和理赔业务及其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保险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报告期末，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560,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5.81%。经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叶蓬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为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5.81%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四）银保监会监管口径下的其他主要股东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国盛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 月 26 日，注册资本 7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颖，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静安区秣陵路 80 号 2 幢 601F 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550053414B，经营范

围包括：实业投资，房地产与其相关产业的投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资本运作，资产收购、包装和出让，企业和资产托管，债权债务重组，受托投资，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企业重组兼并顾问与代理，公司理财顾问，与经营范围相关的咨询服务。

报告期末，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81,151,21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4.99%。经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提名，哈尔曼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是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产权集团有限公司、上海盛融实业有限公司、上海绿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4.99%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3 月 1 日，注册资本 599,349.801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袁迎捷，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明珠国际商务中心 2 幢 501 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42095H，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餐饮服务；劳务派遣服务；食品销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股权投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洗车服务；停车场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小食杂店（三小行业）；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餐饮管理；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水产品批发；农副产品销售；日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电子产品销售；办

公设备耗材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交通设施维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末，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77,915,62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4.96%。经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提名，阮丽雅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是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浙江金华甬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浙江龙丽丽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4.96%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4 年 11 月 17 日，注册资本 1,003,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程永红，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2801、2803A、2804 室，29-33 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0928436A，经营范围包括：个人意外伤害保险、个人定期死亡保险、个人两全寿险、个人终身寿险、个人年金保险、个人短期健康保险、个人长期健康保险、团体意外伤害保险、团体定期寿险、团体终身保险、团体年金保险、团体短期健康保险、上述保险业务的再保险业务、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报告期末，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414,904,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4.30%。经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提名，李冠莹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是中国太平保险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最终受益人为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银行保

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太平养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太平养老产业管理有限公司、太平置业(北京)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4.30%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8 月 8 日，注册资本 2,225,065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杨劲松，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申迪南路 88 号 10 楼，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601172662，经营范围包括：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数字广告发布；数字广告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酒店管理；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报告期末，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57,7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3.71%。经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提名，乐嘉伟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申迪建设有限公司、上海申迪旅游度假开发有限公司、上海申迪发展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上海申迪（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3.71%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10 月 25 日，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童继生，注册地址为长宁区虹桥路 1488 号 1 号楼 1 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319278，经营范围包括：经营和代理纺织品、服装等商品的进出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三来一补业务，经营技术进出口业务和轻纺、服装行业的国外工程承包业务、境内国际招标工程、对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承办国际货运代理业务，产权经纪，自有房屋租赁。

报告期末，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14,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1.18%。经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董方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最终受益人为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上海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东方国际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东方国际集团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报告期末，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合并持有本公司 1.18% 股份，不存在出质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八章 财务报告

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审阅准则审阅。财务报告全文见附件。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1、本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制度规范运作，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半年度报告中涉及的各项数据已经核对、认定，体现了稳健、审慎、客观、真实、准确、全面的原则。我们认为，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3、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审阅准则审阅，并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审阅报告。

董事签名

徐 力	顾建忠	周 磊
张雪雁	王 娟	刘 宇
叶 蓬	哈尔曼	阮丽雅
李冠莹	乐嘉伟	黄纪宪
陈 纓	陈 贵	王 喆
刘运宏	李培功	

监事签名

董 方	郭如飞	杨园君
连柏林	聂 明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顾建忠	金剑华	张宏彪
顾贤斌	沈 栋	姚晓岗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

审阅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403189 号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132 页的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农商银行”) 中期财务报表, 包括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上海农商银行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 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上海农商银行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 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 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审阅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403189 号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李莹

张晨晨

2024 年 8 月 16 日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2023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67,797,284	69,533,946	62,569,095	64,089,70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五、2	15,879,083	17,086,981	10,298,357	9,997,073
贵金属		149,798	77,099	149,798	77,099
拆出资金	五、3	58,400,615	54,160,057	60,660,788	54,963,206
衍生金融资产	五、4	3,965,777	2,036,268	3,965,777	2,036,2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5	19,529,527	18,054,688	19,417,515	16,989,4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6	710,760,524	684,879,284	691,575,706	665,721,925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7	53,213,414	59,242,408	94,280,566	97,420,518
- 债权投资	五、8	190,219,720	173,856,650	188,895,903	171,956,644
- 其他债权投资	五、9	274,680,239	260,742,543	221,105,882	209,287,90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0	236,500	236,500	236,500	236,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五、11	7,384,590	7,716,421	-	-
长期应收款	五、11	34,996,261	27,081,537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12	1,910,468	1,780,780	4,626,136	4,469,328
固定资产	五、13	5,268,552	5,099,137	4,934,455	4,861,808
在建工程		988,801	979,237	935,938	935,845
使用权资产	五、14	686,519	673,130	554,160	586,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5,394,160	6,144,400	5,216,292	5,803,188
其他资产	五、16	3,495,455	2,832,634	2,294,169	2,180,076
资产总计		1,454,957,287	1,392,213,700	1,371,717,037	1,311,613,059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五、18	53,176,858	50,215,083	52,785,387	49,854,85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19	5,418,840	7,005,581	10,265,245	11,637,424
拆入资金	五、20	70,365,663	44,915,989	36,762,754	16,047,84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2,994	97,128	112,578	77,160
衍生金融负债	五、4	2,955,078	1,781,336	2,955,078	1,781,3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21	30,384,260	31,619,874	19,268,106	17,398,387
吸收存款	五、22	1,067,232,207	1,037,738,098	1,035,736,316	1,006,035,858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3,253,262	3,394,517	2,989,263	3,082,013
应交税费	五、24	1,258,421	659,708	1,192,002	594,800
已发行债务证券	五、25	90,497,213	92,120,146	90,497,213	92,120,146
租赁负债	五、14	661,154	640,744	531,786	561,391
预计负债	五、26	905,748	704,473	905,748	704,473
其他负债	五、27	6,341,693	4,962,528	2,516,574	1,882,966
负债合计		1,332,563,391	1,275,855,205	1,256,518,050	1,201,778,656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续)
202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9,644,444	9,644,444	9,644,444	9,644,444
资本公积	五、29	16,550,194	16,550,194	16,784,499	16,784,499
其他综合收益	五、30	5,966,375	3,310,694	4,837,335	2,684,389
盈余公积	五、31	36,745,387	32,135,260	36,077,895	31,571,069
一般风险准备	五、32	15,354,359	14,511,669	14,766,676	13,956,709
未分配利润	五、33	34,137,489	36,274,720	33,088,138	35,193,2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8,398,248	112,426,981	115,198,987	109,834,403
少数股东权益		3,995,648	3,931,514	-	-
股东权益合计		122,393,896	116,358,495	115,198,987	109,834,40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54,957,287	1,392,213,700	1,371,717,037	1,311,613,059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获本行董事会批准。

徐力	顾建忠	姚晓岗	陈南华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行长	董事会秘书兼 首席财务官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22,684,113	22,649,351	20,908,131	20,932,617
利息支出		(12,503,915)	(12,196,370)	(11,811,970)	(11,584,574)
利息净收入	五、34	<u>10,180,198</u>	<u>10,452,981</u>	<u>9,096,161</u>	<u>9,348,043</u>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358,141	1,617,359	1,359,792	1,616,25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2,694)	(109,744)	(106,451)	(105,74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35	<u>1,245,447</u>	<u>1,507,615</u>	<u>1,253,341</u>	<u>1,510,506</u>
投资收益	五、36	1,419,096	731,723	1,536,433	860,351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007	55,854	133,007	55,85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5,940	-	-	-
其他收益		28,507	10,207	573	10,15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五、37	520,152	1,036,492	520,152	1,036,492
汇兑损益		(39,547)	84,150	(39,547)	84,150
其他业务收入		19,831	28,095	18,581	22,895
资产处置收益		543,378	34,538	543,378	34,538
营业收入		<u>13,917,062</u>	<u>13,885,801</u>	<u>12,929,072</u>	<u>12,907,132</u>
二、营业支出					
税金及附加		(153,490)	(162,208)	(147,615)	(157,976)
业务及管理费	五、38	(4,044,479)	(3,997,989)	(3,709,299)	(3,728,551)
信用减值损失	五、39	(1,082,094)	(1,573,697)	(847,747)	(1,362,743)
资产减值损失		(332)	(628)	-	-
其他业务成本		(6,171)	(16,908)	(5,753)	(16,632)
营业支出		<u>(5,286,566)</u>	<u>(5,751,430)</u>	<u>(4,710,414)</u>	<u>(5,265,902)</u>
三、营业利润		8,630,496	8,134,371	8,218,658	7,641,230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续)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三、营业利润		8,630,496	8,134,371	8,218,658	7,641,230
加: 营业外收入		21,888	482,575	21,419	482,036
减: 营业外支出		(27,627)	(22,689)	(24,910)	(19,074)
四、利润总额		8,624,757	8,594,257	8,215,167	8,104,192
减: 所得税费用	五、40	(1,481,904)	(1,443,520)	(1,348,286)	(1,325,104)
五、净利润		7,142,853	7,150,737	6,866,881	6,779,08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7,142,853	7,150,737	6,866,881	6,779,088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70,829	6,927,665	6,866,881	6,779,088
少数股东损益		172,024	223,072	-	-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续)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30	2,655,681	1,447,237	2,152,946	1,136,653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55,681	1,447,237	2,152,946	1,136,65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13,839)	-	(13,839)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677	7,684	12,677	7,684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591,592	1,443,295	2,088,857	1,132,711
(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51,412	10,097	51,412	10,09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798,534	8,597,974	9,019,827	7,915,7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626,510	8,374,902	9,019,827	7,915,7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024	223,072	-	-
八、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五、41	0.72	0.72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976,433	-	2,944,986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4,090,452	7,000,017	19,440,452	5,206,0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	20,343,779	1,872,083	19,450,1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项净增加额	29,397,682	36,851,536	29,774,398	35,956,079
存放中央银行和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款项净减少额	2,109,902	-	800,851	-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1,753,956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3,149,028	-	2,803,747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6,469,461	-	3,580,419	-
收取利息的现金	17,791,308	17,538,264	15,264,826	16,027,861
收取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40,510	1,715,376	1,442,140	1,714,2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9,418	3,206,241	704,672	3,146,6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229,122	89,804,241	75,824,827	84,304,777
存放中央银行和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款项净增加额	-	(1,587,450)	-	(1,087,395)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6,572,905)	(46,044)	(5,022,9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471,623)	-	(2,425,623)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5,270,736)	(25,821,437)	(25,119,091)	(25,167,527)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3,635,336)	-	(19,450,64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	(2,994,028)	-	(2,953,18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227,252)	-	-	-
支付的租赁资产款净额	(8,738,371)	(509,306)	-	-
支付利息的现金	(12,645,670)	(10,197,455)	(11,988,094)	(9,609,639)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9,081)	(116,328)	(112,838)	(112,0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73,425)	(2,858,918)	(2,687,565)	(2,582,360)
支付的各项税费净额	(2,033,560)	(3,044,571)	(1,878,036)	(2,763,5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199)	(1,214,900)	(113,722)	(1,162,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43,917)	(68,552,634)	(44,371,013)	(69,912,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 42(1) 32,585,205	21,251,607	31,453,814	14,392,673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305,477	28,910,388	56,886,477	28,530,3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66,213	5,451,406	6,351,795	5,562,1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到的现金净额	546,502	67,399	546,384	67,2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65,118,192</u>	<u>34,429,193</u>	<u>63,784,656</u>	<u>34,159,719</u>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433,892)	(77,483,108)	(83,131,232)	(70,285,219)
取得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支付的 现金净额	-	(745,201)	(27,120)	(745,2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676,323)	(361,252)	(553,214)	(347,6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86,110,215)</u>	<u>(78,589,561)</u>	<u>(83,711,566)</u>	<u>(71,378,109)</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0,992,023)</u>	<u>(44,160,368)</u>	<u>(19,926,910)</u>	<u>(37,218,390)</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及同业存单收到的现金	43,561,759	59,235,217	43,561,759	59,235,2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3,561,759</u>	<u>59,235,217</u>	<u>43,561,759</u>	<u>59,235,217</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285,594)	(54,329,808)	(45,285,594)	(54,329,8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82,853)	(4,511,701)	(4,676,450)	(4,405,401)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36,829)	(151,210)	(120,688)	(135,6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50,205,276)</u>	<u>(58,992,719)</u>	<u>(50,082,732)</u>	<u>(58,870,898)</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643,517)</u>	<u>242,498</u>	<u>(6,520,973)</u>	<u>364,319</u>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 (续)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904)	158,875	(32,904)	158,8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减少) 额	五、42(2)	4,916,761	(22,507,388)	4,973,027	(22,302,5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272,508	54,819,400	24,211,395	50,333,0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2(3)	34,189,269	32,312,012	29,184,422	28,030,477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644,444	16,550,194	3,310,694	32,135,260	14,511,669	36,274,720	112,426,981	3,931,514	116,358,495
二、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655,681	-	-	6,970,829	9,626,510	172,024	9,798,534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610,127	-	(4,610,127)	-	-	-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	-	-	-	842,690	(842,690)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655,243)	(3,655,243)	-	(3,655,243)
4. 子公司的股利分配	-	-	-	-	-	-	-	(107,890)	(107,890)
三、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9,644,444	16,550,194	5,966,375	36,745,387	15,354,359	34,137,489	118,398,248	3,995,648	122,393,896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间(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3年1月1日余额	9,644,444	16,495,416	1,616,018	28,013,982	12,785,082	33,279,027	101,833,969	3,881,678	105,715,647
二、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447,237	-	-	6,927,665	8,374,902	223,072	8,597,97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对控股子公司股权 比例变动	-	48,688	-	-	-	-	48,688	(148,138)	(99,45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105,161	-	(4,105,161)	-	-	-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	-	-	-	1,707,208	(1,707,208)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298,400)	(3,298,400)	-	(3,298,400)
4. 子公司的股利分配	-	-	-	-	-	-	-	(114,604)	(114,604)
三、2023年6月30日余额	9,644,444	16,544,104	3,063,255	32,119,143	14,492,290	31,095,923	106,959,159	3,842,008	110,801,167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经审计)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2023年1月1日余额	9,644,444	16,495,416	1,616,018	28,013,982	12,785,082	33,279,027	101,833,969	3,881,678	105,715,647
二、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694,676	-	-	12,141,958	13,836,634	345,417	14,182,05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对控股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动	-	54,778	-	-	-	-	54,778	(180,977)	(126,19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121,278	-	(4,121,278)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726,587	(1,726,587)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298,400)	(3,298,400)	-	(3,298,400)
4. 子公司的股利分配	-	-	-	-	-	-	-	(114,604)	(114,604)
三、2023年12月31日余额	<u>9,644,444</u>	<u>16,550,194</u>	<u>3,310,694</u>	<u>32,135,260</u>	<u>14,511,669</u>	<u>36,274,720</u>	<u>112,426,981</u>	<u>3,931,514</u>	<u>116,358,495</u>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u>股本</u>	<u>资本公积</u>	<u>其他综合收益</u>	<u>盈余公积</u>	<u>一般风险准备</u>	<u>未分配利润</u>	<u>股东权益合计</u>
一、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9,644,444	16,784,499	2,684,389	31,571,069	13,956,709	35,193,293	109,834,403
二、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152,946	-	-	6,866,881	9,019,827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506,826	-	(4,506,82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809,967	(809,967)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655,243)	(3,655,243)
三、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9,644,444</u>	<u>16,784,499</u>	<u>4,837,335</u>	<u>36,077,895</u>	<u>14,766,676</u>	<u>33,088,138</u>	<u>115,198,987</u>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u>股本</u>	<u>资本公积</u>	<u>其他综合收益</u>	<u>盈余公积</u>	<u>一般风险准备</u>	<u>未分配利润</u>	<u>股东权益合计</u>
一、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9,644,444	16,784,499	1,345,029	27,552,704	12,262,297	32,332,327	99,921,300
二、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136,653	-	-	6,779,088	7,915,741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018,365	-	(4,018,36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694,412	(1,694,412)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298,400)	(3,298,400)
三、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9,644,444</u>	<u>16,784,499</u>	<u>2,481,682</u>	<u>31,571,069</u>	<u>13,956,709</u>	<u>30,100,238</u>	<u>104,538,641</u>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3 年度 (经审计)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u>股本</u>	<u>资本公积</u>	<u>其他综合收益</u>	<u>盈余公积</u>	<u>一般风险准备</u>	<u>未分配利润</u>	<u>股东权益合计</u>
一、2023年1月1日余额	9,644,444	16,784,499	1,345,029	27,552,704	12,262,297	32,332,327	99,921,300
二、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339,360	-	-	11,872,143	13,211,503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4,018,365	-	(4,018,36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694,412	(1,694,412)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298,400)	(3,298,400)
三、2023年12月31日余额	<u>9,644,444</u>	<u>16,784,499</u>	<u>2,684,389</u>	<u>31,571,069</u>	<u>13,956,709</u>	<u>35,193,293</u>	<u>109,834,403</u>

刊载于第 16 页至第 132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基本情况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在原上海农村信用社合作社全市 1 家市联社、14 家区县联社、219 家信用社的基础上整体改制成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于 2005 年 8 月 23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上海市注册成立，总部位于中国上海。本行于 2021 年 8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A 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行 A 股股票股份代号为 601825。

本行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批准持有 B0228H231000001 号金融许可证，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 310000000088142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70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7793473149。

本行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均属金融行业，经营范围为经中国人民银行及银监会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主要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金融租赁；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结汇、售汇业务。

就本财务报表而言，中国境内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澳门”)及中国台湾；中国境外指香港、澳门、中国台湾以及其他国家和地区。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五、12.1。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中期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要求列示，并不包括在年度财务报表中列示的所有信息和披露内容。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三、 主要会计政策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 [2023] 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根据解释第 17 号的规定，企业在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以下简称“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而不考虑企业是否有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

对于企业融资安排产生的负债，如果企业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融资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对相关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仅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而不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的影响。

对于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负债，若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反之，若上述选择权不能分类权益工具，则会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采用该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与编制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一致。

四、 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应税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 13%
	按简易计税方法征收的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征收率计算	3 -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1% -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 25%

注：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7] 77 号），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普惠金融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0] 22 号），该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8] 91 号），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在规定范围内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 [2021] 6 号），该税收优惠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3] 13 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 [2023] 16 号），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该税收优惠政策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延续实施金融机构农户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7号),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该税收优惠政策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相关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控股的部分村镇银行企业所得税税率按照 15% 执行。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388,679	3,288,690	2,321,101	3,200,05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其中: - 法定存款准备金	(1)	51,542,873	52,499,164	49,863,582	50,824,372
- 超额存款准备金	(2)	12,774,669	12,720,495	9,295,564	9,043,902
- 外汇风险准备金		248,545	202,989	248,545	202,989
- 其他存款		816,564	792,524	814,349	788,994
应计利息		25,954	30,084	25,954	29,393
合计		<u>67,797,284</u>	<u>69,533,946</u>	<u>62,569,095</u>	<u>64,089,709</u>

- (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25%), 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本行子公司的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按当地中国人民银行的相关规定执行。
- (2) 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及其他各项非限制性资金。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按机构所在地区及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月30日	2023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6月30日	2023 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银行款项	14,008,292	15,012,184	8,467,391	7,971,324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46,757	1,024,446	846,757	1,024,446
存放境外银行款项	955,288	985,760	955,288	985,760
应计利息	78,917	83,166	35,795	32,023
小计	15,889,254	17,105,556	10,305,231	10,013,553
减：损失准备	(10,171)	(18,575)	(6,874)	(16,480)
合计	15,879,083	17,086,981	10,298,357	9,997,073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及本行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中包括保证金款项等，存在使用限制的款项为人民币 81,908 千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人民币 67,529 千元）。

3. 拆出资金

按机构所在地区及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月30日	2023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6月30日	2023 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银行款项	2,758,545	1,422,953	2,758,545	1,422,953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4,870,207	51,340,642	57,120,206	52,140,642
拆放境外银行款项	213,805	885,338	213,805	885,338
应计利息	722,306	659,484	746,714	667,638
小计	58,564,863	54,308,417	60,839,270	55,116,571
减：损失准备	(164,248)	(148,360)	(178,482)	(153,365)
合计	58,400,615	54,160,057	60,660,788	54,963,206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主要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为目的而叙做与汇率、利率及贵金属等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及其公允价值列示如下表。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仅为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提供对比的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外汇汇率或贵金属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对本集团及本行产生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229,678,003	1,475,897	(1,577,254)
汇率衍生工具	94,344,280	525,031	(382,990)
贵金属衍生工具	32,736,149	1,963,098	(980,705)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	1,449,413	1,751	(14,129)
	358,207,845	3,965,777	(2,955,07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225,406,400	954,496	(1,049,026)
汇率衍生工具	48,801,897	447,413	(267,832)
贵金属衍生工具	18,284,095	632,025	(449,942)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	1,063,915	2,334	(14,536)
	293,556,307	2,036,268	(1,781,336)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买入返售债券	19,540,983	18,069,360	19,428,983	17,003,360
应计利息	5,485	12,647	5,473	12,130
小计	19,546,468	18,082,007	19,434,456	17,015,490
减：损失准备	(16,941)	(27,319)	(16,941)	(26,032)
合计	19,529,527	18,054,688	19,417,515	16,989,458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 贷款和垫款的分类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总额		602,680,835	599,396,379	582,657,583	579,414,5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应计利息		1,146,684	1,230,190	1,104,501	1,183,543
小计		603,827,519	600,626,569	583,762,084	580,598,099
减：损失准备		(26,262,115)	(27,834,218)	(25,381,498)	(26,963,1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账面价值	6.1.1	577,565,404	572,792,351	558,380,586	553,634,9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6.1.2	123,992,888	108,563,530	123,992,888	108,563,5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贷款和垫款	6.1.3	9,202,232	3,523,403	9,202,232	3,523,403
合计		710,760,524	684,879,284	691,575,706	665,721,925

6.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396,244,003	388,447,141	393,970,125	385,913,476
小计	<u>396,244,003</u>	<u>388,447,141</u>	<u>393,970,125</u>	<u>385,913,476</u>
个人贷款和垫款				
- 房产按揭贷款	103,335,509	106,584,596	99,059,094	101,936,325
- 个人生产经营贷款	57,573,637	58,681,778	46,747,416	48,605,357
- 个人消费贷款	42,612,886	42,056,396	39,971,733	39,346,459
- 信用卡	2,884,328	3,605,151	2,884,328	3,605,151
- 其他	30,472	21,317	24,887	7,788
小计	<u>206,436,832</u>	<u>210,949,238</u>	<u>188,687,458</u>	<u>193,501,080</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应计利息	<u>1,146,684</u>	<u>1,230,190</u>	<u>1,104,501</u>	<u>1,183,543</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总额	603,827,519	600,626,569	583,762,084	580,598,099
减：损失准备	(26,262,115)	(27,834,218)	(25,381,498)	(26,963,1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577,565,404</u>	<u>572,792,351</u>	<u>558,380,586</u>	<u>553,634,992</u>

6.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贷款	31,214,756	26,565,434
贴现	<u>92,778,132</u>	<u>81,998,096</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和垫款的账面价值	<u>123,992,888</u>	<u>108,563,530</u>

6.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及本行

	<u>2024 年</u> <u>6 月 30 日</u>	<u>2023 年</u> <u>12 月 31 日</u>
企业贷款和垫款		
贴现	<u>9,202,232</u>	<u>3,523,403</u>

6.2 按行业分类分布情况

本集团

	<u>2024 年 6 月 30 日</u>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u>金额</u>	<u>比例 (%)</u>	<u>金额</u>	<u>比例 (%)</u>
房地产业	108,902,783	14.80	104,664,765	14.71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8,401,763	12.01	95,013,113	13.35
制造业	82,145,854	11.16	83,730,810	11.77
批发和零售业	36,630,250	4.98	33,388,568	4.6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410,618	2.37	15,353,415	2.16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157,220	2.06	13,926,035	1.96
金融业	12,949,804	1.76	8,005,163	1.13
建筑业	12,351,632	1.68	11,368,635	1.60
住宿和餐饮业	7,616,258	1.03	7,111,178	1.00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556,435	0.89	6,279,788	0.88
其他	39,336,142	5.35	36,171,105	5.08
企业贷款小计	<u>427,458,759</u>	<u>58.09</u>	<u>415,012,575</u>	<u>58.33</u>
贴现	101,980,364	13.86	85,521,499	12.02
个人贷款	206,436,832	28.05	210,949,238	29.65
贷款和垫款总额	<u><u>735,875,955</u></u>	<u><u>100.00</u></u>	<u><u>711,483,312</u></u>	<u><u>100.00</u></u>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房地产业	108,886,461	15.21	104,642,743	15.1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8,089,934	12.31	94,655,368	13.69
制造业	81,613,464	11.40	83,141,236	12.02
批发和零售业	36,170,439	5.05	32,847,054	4.7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295,022	2.42	15,229,402	2.2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5,099,126	2.11	13,866,096	2.01
金融业	12,948,804	1.81	8,004,163	1.16
建筑业	12,014,098	1.68	11,005,111	1.59
住宿和餐饮业	7,523,860	1.05	7,012,627	1.01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543,350	0.91	6,260,664	0.91
其他	39,000,323	5.45	35,814,446	5.18
企业贷款小计	425,184,881	59.40	412,478,910	59.65
贴现	101,980,364	14.25	85,521,499	12.37
个人贷款	188,687,458	26.35	193,501,080	27.98
贷款和垫款总额	715,852,703	100.00	691,501,489	100.00

6.3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信用贷款	150,371,906	144,577,030	142,579,821	137,982,723
保证贷款	109,645,700	112,682,655	105,033,152	107,691,891
抵押贷款	359,884,395	355,640,187	352,289,063	347,273,942
质押贷款	115,973,954	98,583,440	115,950,667	98,552,933
合计	735,875,955	711,483,312	715,852,703	691,501,489

6.4 逾期贷款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1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697,808	1,138,524	589,018	28,066	2,453,416
保证贷款	444,329	945,070	588,790	50,223	2,028,412
抵押贷款	1,698,315	2,429,158	673,321	276,392	5,077,186
质押贷款	-	3,480	44,030	-	47,510
合计	2,840,452	4,516,232	1,895,159	354,681	9,606,52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1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672,853	1,348,967	160,546	20,345	2,202,711
保证贷款	608,663	562,754	740,676	42,266	1,954,359
抵押贷款	1,082,517	1,609,634	1,816,853	189,344	4,698,348
质押贷款	-	44,005	-	-	44,005
合计	2,364,033	3,565,360	2,718,075	251,955	8,899,423

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1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589,164	1,053,756	558,791	27,557	2,229,268
保证贷款	331,296	864,779	560,418	45,825	1,802,318
抵押贷款	1,507,155	2,332,778	645,700	269,661	4,755,294
质押贷款	-	3,480	44,030	-	47,510
	<u>2,427,615</u>	<u>4,254,793</u>	<u>1,808,939</u>	<u>343,043</u>	<u>8,834,390</u>
合计	<u>2,427,615</u>	<u>4,254,793</u>	<u>1,808,939</u>	<u>343,043</u>	<u>8,834,390</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天 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1 天 至 360 天 (含 360 天)	逾期 361 天 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610,944	1,292,510	133,819	19,954	2,057,227
保证贷款	509,403	515,865	717,568	37,804	1,780,640
抵押贷款	955,560	1,536,031	1,790,630	182,514	4,464,735
质押贷款	-	44,005	-	-	44,005
	<u>2,075,907</u>	<u>3,388,411</u>	<u>2,642,017</u>	<u>240,272</u>	<u>8,346,607</u>
合计	<u>2,075,907</u>	<u>3,388,411</u>	<u>2,642,017</u>	<u>240,272</u>	<u>8,346,607</u>

本集团及本行将本金或利息逾期 1 天及以上的贷款分类为逾期贷款。

6.5 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562,306,399	34,343,215	7,177,905	603,827,519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5,173,107)	(6,079,920)	(5,009,088)	(26,262,1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547,133,292</u>	<u>28,263,295</u>	<u>2,168,817</u>	<u>577,565,404</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23,989,310	3,578	-	123,992,8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u>(271,754)</u>	<u>(1)</u>	<u>(7,323)</u>	<u>(279,078)</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558,989,035	34,702,699	6,934,835	600,626,569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6,325,377)	(6,454,344)	(5,054,497)	(27,834,2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542,663,658</u>	<u>28,248,355</u>	<u>1,880,338</u>	<u>572,792,351</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8,550,009	6,198	7,323	108,563,5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u>(208,114)</u>	<u>(3)</u>	<u>(7,323)</u>	<u>(215,440)</u>

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u>合计</u>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543,746,961	33,234,851	6,780,272	583,762,084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4,733,889)	(5,878,259)	(4,769,350)	(25,381,4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529,013,072</u>	<u>27,356,592</u>	<u>2,010,922</u>	<u>558,380,586</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23,989,310	3,578	-	123,992,8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71,754)	(1)	(7,323)	(279,078)
	<u>(271,754)</u>	<u>(1)</u>	<u>(7,323)</u>	<u>(279,078)</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u>合计</u>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540,290,017	33,698,549	6,609,533	580,598,099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5,799,365)	(6,310,292)	(4,853,450)	(26,963,1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524,490,652</u>	<u>27,388,257</u>	<u>1,756,083</u>	<u>553,634,992</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08,550,009	6,198	7,323	108,563,5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08,114)	(3)	(7,323)	(215,440)
	<u>(208,114)</u>	<u>(3)</u>	<u>(7,323)</u>	<u>(215,440)</u>

6.6 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

减值准备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u>未减值</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u>已减值</u>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325,377	6,454,344	5,054,497	27,834,218
本期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799,170	(1,771,646)	(27,524)	-
- 至第二阶段	(603,971)	636,755	(32,784)	-
- 至第三阶段	(31,545)	(408,147)	439,692	-
本期 (转回) / 计提	(2,315,924)	1,168,614	1,810,198	662,888
本期核销	-	-	(2,424,540)	(2,424,540)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189,549	189,549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5,173,107</u>	<u>6,079,920</u>	<u>5,009,088</u>	<u>26,262,115</u>

减值准备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u>未减值</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u>已减值</u>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447,495	6,168,775	6,308,281	27,924,551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858,795	(1,745,438)	(113,357)	-
- 至第二阶段	(737,922)	1,173,292	(435,370)	-
- 至第三阶段	(65,163)	(345,825)	410,988	-
本年 (转回) / 计提	(177,828)	1,203,540	1,352,048	2,377,760
本年核销	-	-	(3,198,257)	(3,198,257)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730,164	730,164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6,325,377</u>	<u>6,454,344</u>	<u>5,054,497</u>	<u>27,834,218</u>

本行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799,365	6,310,292	4,853,450	26,963,107
本期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789,670	(1,763,416)	(26,254)	-
- 至第二阶段	(592,643)	614,802	(22,159)	-
- 至第三阶段	(29,693)	(362,086)	391,779	-
本期 (转回) / 计提	(2,232,810)	1,078,667	1,702,082	547,939
本期核销	-	-	(2,273,763)	(2,273,763)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144,215	144,215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4,733,889	5,878,259	4,769,350	25,381,498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033,546	6,067,755	6,067,801	27,169,102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855,437	(1,742,220)	(113,217)	-
- 至第二阶段	(719,657)	1,145,219	(425,562)	-
- 至第三阶段	(52,942)	(322,902)	375,844	-
本年 (转回) / 计提	(317,019)	1,162,440	1,288,791	2,134,212
本年核销	-	-	(2,986,052)	(2,986,052)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645,845	645,84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799,365	6,310,292	4,853,450	26,963,107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变动

本集团及本行

减值准备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u>未减值</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u>已减值</u>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8,114	3	7,323	215,440
本期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期计提	63,640	(2)	-	63,638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271,754</u>	<u>1</u>	<u>7,323</u>	<u>279,078</u>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未来 12 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u>未减值</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u>已减值</u>	<u>合计</u>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84,080	1	5,980	290,061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计提 / (转回)	(75,966)	2	1,343	(74,62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08,114</u>	<u>3</u>	<u>7,323</u>	<u>215,440</u>

7.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同业存单	16,256,039	19,905,866	15,020,288	17,991,756
企业债券	14,230,739	16,495,278	8,316,439	6,663,485
金融债券	9,784,453	12,296,346	4,181,575	3,718,300
基金投资	10,676,256	9,454,935	22,471,264	25,885,237
政府债券	2,265,655	879,510	1,690,167	858,453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210,201	42,600,561	42,303,015
资产支持证券	272	272	272	272
合计	<u>53,213,414</u>	<u>59,242,408</u>	<u>94,280,566</u>	<u>97,420,518</u>

8. 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债券	113,079,861	97,484,579	111,771,229	95,610,202
金融债券	72,814,562	71,637,944	72,814,562	71,637,944
企业债券	1,447,685	1,510,279	1,447,685	1,510,279
债权融资计划	350,000	525,000	350,000	525,000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204,401	204,401	204,401	204,401
资产支持证券	5,080	47,772	5,080	47,772
小计	<u>187,901,589</u>	<u>171,409,975</u>	<u>186,592,957</u>	<u>169,535,598</u>
应计利息	2,734,800	2,829,772	2,719,518	2,804,058
减值准备	<u>(416,669)</u>	<u>(383,097)</u>	<u>(416,572)</u>	<u>(383,012)</u>
合计	<u>190,219,720</u>	<u>173,856,650</u>	<u>188,895,903</u>	<u>171,956,644</u>

(i)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

	<u>第一阶段</u>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u>合计</u>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8,696	-	204,401	383,097
本期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3,572	-	-	33,572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212,268</u>	<u>-</u>	<u>204,401</u>	<u>416,669</u>
	<u>第一阶段</u>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u>合计</u>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621	-	204,401	229,022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计提	154,075	-	-	154,075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78,696</u>	<u>-</u>	<u>204,401</u>	<u>383,097</u>

本行

	<u>第一阶段</u>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u>合计</u>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8,611	-	204,401	383,012
本期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期计提	33,560	-	-	33,560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212,171</u>	<u>-</u>	<u>204,401</u>	<u>416,572</u>
	<u>第一阶段</u>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u>合计</u>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621	-	204,401	229,022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计提	153,990	-	-	153,99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78,611</u>	<u>-</u>	<u>204,401</u>	<u>383,012</u>

9.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债券	143,491,603	142,236,206	113,301,799	115,491,933
政府债券	62,879,789	59,247,477	62,046,547	58,439,265
企业债券	55,012,162	51,340,372	33,601,769	29,831,592
同业存单	9,010,691	3,671,586	8,810,951	2,128,651
资产支持证券	200,935	201,499	200,935	201,499
小计	270,595,180	256,697,140	217,962,001	206,092,940
应计利息	4,085,059	4,045,403	3,143,881	3,194,964
合计	<u>274,680,239</u>	<u>260,742,543</u>	<u>221,105,882</u>	<u>209,287,904</u>

(i)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5,011	45,918	-
本期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	-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转回)	4,920	(9)	-	4,911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279,931</u>	<u>45,909</u>	<u>-</u>	<u>325,840</u>

	<u>第一阶段</u>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u>第二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u>第三阶段</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减值)	<u>合计</u>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4,581	-	-	24,581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50)	50	-	-
- 至第三阶段	-	-	-	-
本年计提	250,480	45,868	-	296,3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75,011</u>	<u>45,918</u>	<u>-</u>	<u>320,929</u>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及本行

	<u>2024 年</u> <u>6 月 30 日</u>	<u>2023 年</u> <u>12 月 31 日</u>
股权投资	<u>236,500</u>	<u>236,500</u>

11. 应收融资租赁款 / 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

	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11.1	7,384,590	7,716,421
长期应收款	11.2	34,996,261	27,081,537
合计		<u>42,380,851</u>	<u>34,797,958</u>

11.1 应收融资租赁款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融资租赁款	9,127,521	9,524,915
应收融资租赁款应计利息	75,940	96,141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320,188)	(1,164,354)
应收融资租赁款总额	<u>7,883,273</u>	<u>8,456,702</u>
减：损失准备	(498,683)	(740,281)
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价值	<u>7,384,590</u>	<u>7,716,421</u>

11.1.1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最低租赁收款额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3,829,465	4,453,536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809,314	2,830,67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999,708	697,678
以后年度	2,489,034	1,543,030
最低租赁收款额合计	9,127,521	9,524,915
应计利息	75,940	96,141
未实现融资收益	(1,320,188)	(1,164,354)
小计	7,883,273	8,456,702
减：损失准备	(498,683)	(740,281)
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价值	7,384,590	7,716,421

11.1.2 应收融资租赁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比例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207,336	35.14	1,671,498	17.5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628,372	28.80	3,910,669	41.06
建筑业	1,032,542	11.31	1,704,829	17.90
制造业	780,964	8.56	538,976	5.6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19,888	5.70	767,898	8.0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04,775	5.53	496,413	5.21
其他	453,644	4.96	434,632	4.56
合计	9,127,521	100.00	9,524,915	100.00

11.1.3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u>合计</u>
	未来 12 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u>未减值</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u>已减值</u>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0,824	248,051	331,406	740,281
本期转移				
- 至第一阶段	19,092	(19,092)	-	-
- 至第二阶段	(342)	40,499	(40,157)	-
- 至第三阶段	-	(38,868)	38,868	-
本期转回	(42,999)	(64,323)	(3,966)	(111,288)
本期核销	-	-	(195,000)	(195,000)
核销后收回	-	-	64,690	64,690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u>136,575</u>	<u>166,267</u>	<u>195,841</u>	<u>498,683</u>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未来 12 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u>未减值</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u>已减值</u>	<u>合计</u>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2,152	180,294	372,009	1,054,455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57,678)	57,678	-	-
- 至第三阶段	(11,965)	(94,800)	106,765	-
本年 (转回) / 计提	(271,685)	104,879	92,944	(73,862)
本年核销	-	-	(277,734)	(277,734)
核销后收回	-	-	37,422	37,422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60,824</u>	<u>248,051</u>	<u>331,406</u>	<u>740,281</u>

11.2 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收款	39,221,820	30,589,441
长期应收款应计利息	291,427	256,237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178,604)	(2,664,249)
长期应收款总额	36,334,643	28,181,429
减：损失准备	(1,338,382)	(1,099,892)
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	34,996,261	27,081,537

11.2.1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最低收款额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16,674,791	12,911,594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2,623,421	9,612,20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6,120,243	5,088,102
以后年度	3,803,365	2,977,538
最低收款额合计	39,221,820	30,589,441
应计利息	291,427	256,237
未实现融资收益	(3,178,604)	(2,664,249)
小计	36,334,643	28,181,429
减：损失准备	(1,338,382)	(1,099,892)
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	34,996,261	27,081,537

11.2.2 长期应收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6 月 30 日	比例 (%)	12 月 31 日	比例 (%)
制造业	22,118,499	56.39	16,470,896	53.8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654,443	9.32	2,410,478	7.8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086,563	7.87	3,721,899	12.17
建筑业	2,425,668	6.18	2,422,091	7.92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78,768	5.81	2,041,029	6.6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745,156	4.45	970,844	3.1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68,524	2.72	759,218	2.48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08,150	1.55	503,122	1.64
教育	349,624	0.89	416,747	1.36
农、林、牧、渔业	166,098	0.43	214,010	0.70
其他	1,720,327	4.39	659,107	2.16
合计	39,221,820	100.00	30,589,441	100.00

11.2.3 长期应收款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已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37,074	241,288	21,530	1,099,892
本期转移				
- 至第一阶段	51,311	(51,311)	-	-
- 至第二阶段	(3,075)	3,075	-	-
- 至第三阶段	(421)	(28,609)	29,030	-
本期计提 / (转回)	211,986	(36,268)	62,677	238,395
核销后收回	-	-	95	95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096,875	128,175	113,332	1,338,382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u>合计</u>
	未来 12 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u>未减值</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u>已减值</u>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637,700	92,650	29,188	759,538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	-	-	-
- 至第二阶段	(14,593)	14,593	-	-
- 至第三阶段	(861)	-	861	-
本年计提	214,828	134,045	33,299	382,172
本年核销	-	-	(41,818)	(41,81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837,074</u>	<u>241,288</u>	<u>21,530</u>	<u>1,099,892</u>

12. 长期股权投资

		<u>本集团</u>		<u>本行</u>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	12.1	-	-	3,608,232	3,581,11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2.2	1,912,536	1,782,848	1,912,536	1,782,848
小计		1,912,536	1,782,848	5,520,768	5,363,960
减：减值准备					
- 子公司		-	-	(892,564)	(892,564)
- 联营企业	12.2	(2,068)	(2,068)	(2,068)	(2,068)
合计		<u>1,910,468</u>	<u>1,780,780</u>	<u>4,626,136</u>	<u>4,469,328</u>

12.1 对子公司的投资

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u>子公司名称</u>	<u>2024 年 6 月 30 日</u>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1)	78,120	51,000
济南槐荫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济南长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宁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264	52,264
东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470	83,470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500	110,500
聊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茌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360	100,360
阳谷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276	45,276
日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815	70,815
泰安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666	107,666
宁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0	51,000
双峰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涟源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784	32,784
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石门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慈利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澧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永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桂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衡阳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长沙星沙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0	51,000
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开远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个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269	150,269
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临沧临翔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3,502	163,502
弥勒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886	55,886
嵩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昆明官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0	51,000
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2)	109,954	109,954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0	51,000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注 3)	1,784,366	1,784,366
合计	3,608,232	3,581,112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取得方式	本行 持股比例 (%)	本行合计表 表决权比例 (%)
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1)	上海	金融业	105,260	设立	51.23	52.98
济南槐荫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济南长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宁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76,764	设立	68.08	68.08
东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107,970	设立	77.31	77.31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150,000	设立	73.67	73.67
聊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茌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124,860	设立	80.38	80.38
阳谷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69,776	设立	64.89	64.89
日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95,315	设立	74.30	74.30
泰安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	金融业	132,166	设立	81.46	81.46
宁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110,000	设立	51.00	51.00
双峰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涟源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7,284	设立	57.23	57.23
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石门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慈利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澧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永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桂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衡阳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长沙星沙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	金融业	100,000	设立	51.00	51.00
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开远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个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174,769	设立	85.98	85.98
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0,000	设立	51.00	51.00
临沧临翔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188,002	设立	86.97	86.97
弥勒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80,386	设立	69.52	69.52
嵩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55,000	设立	51.00	51.00
昆明官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云南	金融业	100,000	设立	51.00	51.00
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 2)	深圳	金融业	200,000	设立	51.65	61.65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	金融业	100,000	设立	51.00	51.00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注 3)	上海	金融业	2,450,000	收购	54.29	54.29

- 注 1：于 2009 年 2 月 18 日，本行按 51.00% 出资比例出资设立上海崇明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上海崇明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增资，本行的持股比例调整为 48.45%。于 2012 年 12 月，上海崇明长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崇明村行”）。于 2024 年 2 月，本行获取了沪金复〔2024〕75 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关于同意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定向募股方案及有关股东资格的批复》，同意本行以定向募股方式认购上海崇明村行 600 万股股份。增持完成后，本行对上海崇明村行的持股数量由 5,100 万股增加至 5,700 万股，持股比例由 48.45% 上升至 51.23%。2022 年 10 月 25 日，上海崇明村行 15 位股东与本行签订了委托协议，将其所持有的共计 1.75% 的上海崇明村行股东会投票表决权委托本行行使。因此，本行对上海崇明村行的表决权比例合计为 52.98%。
- 注 2：于 2012 年 12 月，本行按 41.65% 出资比例出资设立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光明村行”），深圳光明村行于 2012 年 12 月 27 日取得营业执照并于 2013 年初正式经营。于 2023 年 12 月，本行获取了深金复〔2023〕245 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关于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本行受让巴彦淖尔河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光明村行 2,000 万股股份，占深圳光明村行全部股份的 10%。受让完成后，本行对深圳光明村行的持股数量由 0.83 亿股增加至 1.03 亿股，持股比例由 41.65% 上升至 51.65%。2012 年 12 月 7 日，中国金币深圳经销中心与本行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保证在深圳光明村行股东会行使其共计 10.00% 的表决权时，与本行保持一致。因此，本行对深圳光明村行的表决权比例合计为 61.65%。
- 注 3：于 2023 年 2 月，本行获取了沪银保监复〔2023〕59 号《上海银保监局关于同意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持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同意本行增持子公司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联合金租”）8,000 万股股权，占长江联合金租全部股份的 3.27%。增持完成后，本行对长江联合金租的持股数量由 12.5 亿股增加至 13.3 亿股，持股比例由 51.02% 上升至 54.29%。

12.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12.2.1 对联营企业投资变动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6 月 30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 (注 1)	473,456	-	26,331	617	(3,785)	-	496,619	-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 (注 2)	1,307,324	-	106,676	12,060	(12,211)	-	1,413,849	-
上海经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 3)	-	-	-	-	-	-	-	(2,068)
合计	1,780,780	-	133,007	12,677	(15,996)	-	1,910,468	(2,068)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增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收益	其他 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 (注 1)	443,305	-	36,273	1,337	(7,459)	-	473,456	-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 (注 2)	-	1,214,017	97,970	7,548	(12,211)	-	1,307,324	-
上海经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 3)	-	-	-	-	-	-	-	(2,068)
合计	443,305	1,214,017	134,243	8,885	(19,670)	-	1,780,780	(2,068)

注 1：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本行向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门农商行”）出资人民币 355,167 千元，持股比例 8.96%；根据出资协议，本行向海门农商行董事会派驻一名董事，对海门农商行可以实施重大影响，按照权益法核算。

注 2：于 2023 年 3 月，本行获取《上海银保监局关于同意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参股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本行投资参股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联合农商行”）8,721.8056 万股，持股比例 4%。根据 2023 年 5 月 5 日杭州联合农商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选举本行推荐候选人为第四届董事会股东董事，本行对杭州联合农商行可以实施重大影响，按照权益法核算。

注 3：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上海经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经怡”）的持股比例为 18.87%，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本行对该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2,068 千元。

12.2.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	1,910,468	1,780,780

(1) 不重要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直接 持股比例 (%)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对本集团活动 是否具有战略性
联营企业						
海门农商行	8.96	金融业	1,067,174	南通	南通	否
杭州联合农商行	4.00	金融业	2,180,463	杭州	杭州	否
上海经怡	18.87	投资管理咨询	38,828	上海	上海	否

(2) 本集团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910,468	1,780,780

	本集团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金额		
- 净利润	133,007	55,854
- 其他综合收益	12,677	7,684
- 综合收益总额	145,684	63,538

13. 固定资产

本集团

	<u>房屋及建筑物</u>	<u>运输设备</u>	<u>电子设备</u>	<u>机器设备</u>	<u>办公设备</u>	<u>合计</u>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8,927,606	89,585	1,844,207	507,370	102,324	11,471,092
本年购置	14,100	6,768	45,116	8,137	1,856	75,977
在建工程转入	695,460	4,309	155,150	24,481	2,540	881,940
本年处置	(898,967)	(15,493)	(79,955)	(35,201)	(5,580)	(1,035,19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738,199	85,169	1,964,518	504,787	101,140	11,393,813
本期购置	234,203	103,158	9,939	2,667	558	350,525
在建工程转入	15,366	1,557	76,423	10,933	633	104,912
本期处置	(1,511)	(2,205)	(17,705)	(6,543)	(962)	(28,926)
2024 年 6 月 30 日	8,986,257	187,679	2,033,175	511,844	101,369	11,820,324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3,734,188)	(68,570)	(1,416,592)	(380,838)	(77,362)	(5,677,550)
本年计提	(389,421)	(7,515)	(142,947)	(42,678)	(8,774)	(591,335)
本年处置	331,305	14,743	75,912	32,718	5,332	460,01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792,304)	(61,342)	(1,483,627)	(390,798)	(80,804)	(5,808,875)
本期计提	(189,843)	(3,977)	(67,818)	(19,444)	(3,487)	(284,569)
本期处置	1,447	2,101	16,820	6,189	916	27,473
2024 年 6 月 30 日	(3,980,700)	(63,218)	(1,534,625)	(404,053)	(83,375)	(6,065,971)
减值准备						
2023 年 1 月 1 日	(485,801)	-	-	-	-	(485,801)
本年增加	-	-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85,801)	-	-	-	-	(485,801)
本期增加	-	-	-	-	-	-
2024 年 6 月 30 日	(485,801)	-	-	-	-	(485,801)
账面价值						
2024 年 6 月 30 日	4,519,756	124,461	498,550	107,791	17,994	5,268,55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460,094	23,827	480,891	113,989	20,336	5,099,137

本行

	<u>房屋及建筑物</u>	<u>运输设备</u>	<u>电子设备</u>	<u>机器设备</u>	<u>办公设备</u>	<u>合计</u>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8,699,348	67,660	1,787,449	467,711	84,697	11,106,865
本年购置	11,640	1,963	42,478	7,015	1,665	64,761
在建工程转入	646,513	3,184	154,805	24,105	2,504	831,111
本年处置	(898,950)	(9,395)	(77,500)	(33,936)	(4,853)	(1,024,63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458,551	63,412	1,907,232	464,895	84,013	10,978,103
本期购置	231,767	26	8,106	2,353	170	242,422
在建工程转入	15,366	1,462	76,423	10,933	610	104,794
本期处置	(1,511)	(1,929)	(17,049)	(6,006)	(647)	(27,142)
2024 年 6 月 30 日	8,704,173	62,971	1,974,712	472,175	84,146	11,298,177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3,670,381)	(52,579)	(1,375,596)	(348,160)	(62,626)	(5,509,342)
本年计提	(379,113)	(4,497)	(139,263)	(40,270)	(8,027)	(571,170)
本年处置	331,305	8,949	73,590	31,529	4,645	450,01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718,189)	(48,127)	(1,441,269)	(356,901)	(66,008)	(5,630,494)
本期计提	(183,480)	(2,206)	(65,987)	(18,426)	(3,135)	(273,234)
本期处置	1,447	1,838	16,196	5,708	618	25,807
2024 年 6 月 30 日	(3,900,222)	(48,495)	(1,491,060)	(369,619)	(68,525)	(5,877,921)
减值准备						
2023 年 1 月 1 日	(485,801)	-	-	-	-	(485,801)
本年增加	-	-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85,801)	-	-	-	-	(485,801)
本期增加	-	-	-	-	-	-
2024 年 6 月 30 日	(485,801)	-	-	-	-	(485,801)
账面价值						
2024 年 6 月 30 日	4,318,150	14,476	483,652	102,556	15,621	4,934,45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254,561	15,285	465,963	107,994	18,005	4,861,808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及本行的固定资产中已在使用但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68,853 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人民币 1,001,973 千元)。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述固定资产中，本集团在开展租赁业务过程中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运输工具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03,132 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14. 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u>房屋及建筑物</u>	<u>运输设备</u>	<u>电子设备</u>	<u>其他工具</u>	<u>合计</u>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1,071,064	382	567	6,530	1,078,543
本年增加	309,001	294	-	-	309,295
本年减少	(195,377)	(140)	(567)	(59)	(196,14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84,688	536	-	6,471	1,191,695
本期增加	179,562	-	-	1,404	180,966
本期减少	(123,885)	-	-	(1,358)	(125,243)
2024 年 6 月 30 日	1,240,365	536	-	6,517	1,247,418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419,574)	(189)	(464)	(2,251)	(422,478)
本年计提	(246,812)	(182)	(102)	(1,125)	(248,221)
本年减少	151,387	123	566	58	152,13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14,999)	(248)	-	(3,318)	(518,565)
本期计提	(128,492)	(89)	-	(560)	(129,141)
本期减少	86,807	-	-	-	86,807
2024 年 6 月 30 日	(556,684)	(337)	-	(3,878)	(560,899)
账面价值					
2024 年 6 月 30 日	683,681	199	-	2,639	686,51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69,689	288	-	3,153	673,130

本行

	<u>房屋及建筑物</u>	<u>运输设备</u>	<u>电子设备</u>	<u>其他工具</u>	<u>合计</u>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930,627	-	567	-	931,194
本年增加	276,335	-	-	-	276,335
本年减少	(169,702)	-	(567)	-	(170,269)
	<u>1,037,260</u>	<u>-</u>	<u>-</u>	<u>-</u>	<u>1,037,260</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037,260	-	-	-	1,037,260
本期增加	114,420	-	-	-	114,420
本期减少	(119,076)	-	-	-	(119,076)
	<u>1,032,604</u>	<u>-</u>	<u>-</u>	<u>-</u>	<u>1,032,604</u>
2024 年 6 月 30 日	<u>1,032,604</u>	<u>-</u>	<u>-</u>	<u>-</u>	<u>1,032,604</u>
累计折旧					
2023 年 1 月 1 日	(371,243)	-	(464)	-	(371,707)
本年计提	(217,622)	-	(102)	-	(217,724)
本年减少	138,115	-	566	-	138,681
	<u>(450,750)</u>	<u>-</u>	<u>-</u>	<u>-</u>	<u>(450,750)</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50,750)	-	-	-	(450,750)
本期计提	(110,467)	-	-	-	(110,467)
本期减少	82,773	-	-	-	82,773
	<u>(478,444)</u>	<u>-</u>	<u>-</u>	<u>-</u>	<u>(478,444)</u>
2024 年 6 月 30 日	<u>(478,444)</u>	<u>-</u>	<u>-</u>	<u>-</u>	<u>(478,444)</u>
账面价值					
2024 年 6 月 30 日	<u>554,160</u>	<u>-</u>	<u>-</u>	<u>-</u>	<u>554,160</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586,510</u>	<u>-</u>	<u>-</u>	<u>-</u>	<u>586,510</u>

(2) 租赁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月30日	2023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6月30日	2023 年 12月31日
1 个月内到期 (含 1 个月)	23,115	34,011	21,313	31,241
1 个月至 3 个月 (含 3 个月)	41,785	36,525	34,379	32,733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57,721	146,641	134,242	130,585
1 年至 5 年 (含 5 年)	428,505	407,809	331,205	354,386
5 年以上	58,261	64,457	48,797	54,424
未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709,387	689,443	569,936	603,369
期末租赁负债账面价值	661,154	640,744	531,786	561,391

15. 递延所得税

1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金额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月30日	2023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6月30日	2023 年 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94,160	6,144,400	5,216,292	5,803,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注：本行控股的部分村镇银行由于连续亏损，无法预计用于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前明细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损失 / 减值准备	31,661,506	7,913,787	31,127,852	7,780,373
租赁负债	567,997	141,837	595,692	148,761
其他暂时性差异	1,959,727	489,563	1,796,476	448,751
	<u>34,189,230</u>	<u>8,545,187</u>	<u>33,520,020</u>	<u>8,377,885</u>
小计	34,189,230	8,545,187	33,520,020	8,377,885
互抵金额	(12,604,849)	(3,151,027)	(8,934,680)	(2,233,485)
	<u>(12,604,849)</u>	<u>(3,151,027)</u>	<u>(8,934,680)</u>	<u>(2,233,485)</u>
互抵后的金额	<u>21,584,381</u>	<u>5,394,160</u>	<u>24,585,340</u>	<u>6,144,400</u>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变动	(4,139,738)	(1,034,935)	(3,961,225)	(990,306)
使用权资产	(591,260)	(147,629)	(623,610)	(155,7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872,738)	(1,968,185)	(4,348,732)	(1,087,184)
其他暂时性差异	(1,113)	(278)	(1,113)	(278)
	<u>(12,604,849)</u>	<u>(3,151,027)</u>	<u>(8,934,680)</u>	<u>(2,233,485)</u>
小计	(12,604,849)	(3,151,027)	(8,934,680)	(2,233,485)
互抵金额	12,604,849	3,151,027	8,934,680	2,233,485
	<u>12,604,849</u>	<u>3,151,027</u>	<u>8,934,680</u>	<u>2,233,485</u>
互抵后的金额	<u>-</u>	<u>-</u>	<u>-</u>	<u>-</u>

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可抵扣 /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 (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损失 / 减值准备	29,658,662	7,414,666	29,136,340	7,284,085
租赁负债	531,786	132,947	561,391	140,348
其他暂时性差异	1,737,082	434,270	1,577,527	394,382
	31,927,530	7,981,883	31,275,258	7,818,815
小计				
互抵金额	(11,062,362)	(2,765,591)	(8,062,507)	(2,015,627)
互抵后的金额	20,865,168	5,216,292	23,212,751	5,803,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变动	(4,139,738)	(1,034,935)	(3,961,225)	(990,306)
使用权资产	(554,160)	(138,540)	(586,510)	(146,6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367,351)	(1,591,838)	(3,513,659)	(878,415)
其他暂时性差异	(1,113)	(278)	(1,113)	(278)
	(11,062,362)	(2,765,591)	(8,062,507)	(2,015,627)
小计				
互抵金额	11,062,362	2,765,591	8,062,507	2,015,627
互抵后的金额	-	-	-	-

16. 其他资产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及预付款项	16.1	2,134,858	1,582,097	1,013,957	1,004,820
无形资产	16.2	1,200,751	1,082,751	1,190,160	1,077,992
应收利息		112,802	109,128	88,342	84,725
长期待摊费用		68,200	73,828	43,275	43,179
待清算款项		37,380	56,209	32,351	53,272
抵债资产		44,720	41,140	-	-
小计		3,598,711	2,945,153	2,368,085	2,263,988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03,256)	(112,519)	(73,916)	(83,912)
合计		3,495,455	2,832,634	2,294,169	2,180,076

16.1 其他应收款及预付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待划转款项	552,245	706,901	552,245	706,901
其他应收款项及预付款项	1,513,661	808,925	397,885	236,270
垫付诉讼费	37,190	34,422	32,933	30,875
房屋租赁保证金	31,762	31,849	30,894	30,774
合计	2,134,858	1,582,097	1,013,957	1,004,820

16.2 无形资产

本集团

	<u>土地使用权</u>	<u>软件</u>	<u>合计</u>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561,403	1,238,854	1,800,257
本年新增	-	286,221	286,221
本年处置	(12,320)	-	(12,320)
	<hr/>	<hr/>	<hr/>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49,083	1,525,075	2,074,158
本期新增	-	191,290	191,290
本期处置	(2,099)	-	(2,099)
	<hr/>	<hr/>	<hr/>
2024 年 6 月 30 日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546,984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1,716,365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2,263,349
累计摊销			
2023 年 1 月 1 日	(131,595)	(732,019)	(863,614)
本年计提	(12,723)	(118,364)	(131,087)
本年处置	3,294	-	3,294
	<hr/>	<hr/>	<hr/>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1,024)	(850,383)	(991,407)
本期计提	(6,217)	(65,402)	(71,619)
本期处置	428	-	428
	<hr/>	<hr/>	<hr/>
2024 年 6 月 30 日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146,813)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915,785)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1,062,598)
账面价值			
2024 年 6 月 30 日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400,171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800,580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1,200,75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408,059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674,692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1,082,751

本行

	<u>土地使用权</u>	<u>软件</u>	<u>合计</u>
原值			
2023 年 1 月 1 日	561,403	1,228,572	1,789,975
本年新增	-	286,203	286,203
本年处置	(12,320)	-	(12,320)
	<hr/>	<hr/>	<hr/>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49,083	1,514,775	2,063,858
本期新增	-	184,520	184,520
本期处置	(2,099)	-	(2,099)
	<hr/>	<hr/>	<hr/>
2024 年 6 月 30 日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546,984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1,699,295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2,246,279
累计摊销			
2023 年 1 月 1 日	(131,595)	(727,778)	(859,373)
本年计提	(12,723)	(117,064)	(129,787)
本年处置	3,294	-	3,294
	<hr/>	<hr/>	<hr/>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1,024)	(844,842)	(985,866)
本期计提	(6,217)	(64,464)	(70,681)
本期处置	428	-	428
	<hr/>	<hr/>	<hr/>
2024 年 6 月 30 日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146,813)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909,306)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1,056,119)
账面价值			
2024 年 6 月 30 日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400,171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789,989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1,190,16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408,059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669,933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1,077,992

17.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24 年 1月1日	本期 计提 / (转回)	本期核销	核销后收回	2024 年 6月30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8,575	(8,404)	-	-	10,1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148,360	15,888	-	-	164,2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319	(10,378)	-	-	16,9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7,834,218	662,888	(2,424,540)	189,549	26,262,1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15,440	63,638	-	-	279,078
债权投资	383,097	33,572	-	-	416,669
其他债权投资	320,929	4,911	-	-	325,840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	1,840,173	127,107	(195,000)	64,785	1,837,065
长期股权投资	2,068	-	-	-	2,068
固定资产	485,801	-	-	-	485,801
其他资产	112,519	(8,071)	(1,766)	574	103,256
合计	<u>31,388,499</u>	<u>881,151</u>	<u>(2,621,306)</u>	<u>254,908</u>	<u>29,903,252</u>
	2023 年 1月1日	本年 计提 / (转回)	本年核销	核销后收回	2023 年 12月31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898	5,677	-	-	18,5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43,637	104,723	-	-	148,3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211	(8,892)	-	-	27,3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7,924,551	2,377,760	(3,198,257)	730,164	27,834,2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90,061	(74,621)	-	-	215,440
债权投资	229,022	154,075	-	-	383,097
其他债权投资	24,581	296,348	-	-	320,929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	1,813,993	308,310	(319,552)	37,422	1,840,173
长期股权投资	2,068	-	-	-	2,068
固定资产	485,801	-	-	-	485,801
其他资产	162,796	(49,333)	(2,426)	1,482	112,519
合计	<u>31,025,619</u>	<u>3,114,047</u>	<u>(3,520,235)</u>	<u>769,068</u>	<u>31,388,499</u>

本行

	2024 年 1月 1 日	本期 计提 / (转回)	本期核销	核销后收回	2024 年 6 月 30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6,480	(9,606)	-	-	6,8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153,365	25,117	-	-	178,4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032	(9,091)	-	-	16,9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6,963,107	547,939	(2,273,763)	144,215	25,381,4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15,440	63,638	-	-	279,078
债权投资	383,012	33,560	-	-	416,572
其他债权投资	320,929	4,911	-	-	325,840
长期股权投资	894,632	-	-	-	894,632
固定资产	485,801	-	-	-	485,801
其他资产	83,912	(9,996)	-	-	73,916
合计	<u>29,542,710</u>	<u>646,472</u>	<u>(2,273,763)</u>	<u>144,215</u>	<u>28,059,634</u>
	2023 年 1月 1 日	本年 计提 / (转回)	本年核销	核销后收回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481	5,999	-	-	16,48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	50,399	102,966	-	-	153,3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211	(10,179)	-	-	26,0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27,169,102	2,134,212	(2,986,052)	645,845	26,963,1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290,061	(74,621)	-	-	215,440
债权投资	229,022	153,990	-	-	383,012
其他债权投资	24,581	296,348	-	-	320,929
长期股权投资	894,632	-	-	-	894,632
固定资产	485,801	-	-	-	485,801
其他资产	141,496	(57,584)	-	-	83,912
合计	<u>29,331,786</u>	<u>2,551,131</u>	<u>(2,986,052)</u>	<u>645,845</u>	<u>29,542,710</u>

1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银行借款	52,899,222	49,922,789	52,507,751	49,562,765
应计利息	277,636	292,294	277,636	292,094
合计	53,176,858	50,215,083	52,785,387	49,854,859

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按机构所在地区及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存放款项	2,793,122	4,965,857	7,608,011	9,569,509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10,999	2,017,304	2,611,481	2,021,819
应计利息	14,719	22,420	45,753	46,096
合计	5,418,840	7,005,581	10,265,245	11,637,424

20.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拆入资金	63,328,015	44,724,566	29,958,014	16,004,567
境外银行拆入资金	6,588,747	-	6,588,747	-
应计利息	448,901	191,423	215,993	43,276
合计	70,365,663	44,915,989	36,762,754	16,047,843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按卖出回购的担保物类型分析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月30日	2023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6月30日	2023 年 12月31日
债券	30,379,375	31,606,627	19,264,883	17,392,800
应计利息	4,885	13,247	3,223	5,587
合计	30,384,260	31,619,874	19,268,106	17,398,387

22.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月30日	2023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6月30日	2023 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企业客户	238,468,809	261,622,802	235,196,992	257,910,004
个人客户	76,728,165	76,930,384	74,187,094	74,370,547
定期存款				
企业客户	181,818,373	159,791,759	179,696,727	157,332,671
个人客户	480,924,970	455,637,415	458,336,516	433,694,045
存入保证金	11,541,098	10,463,430	11,462,320	10,368,363
其他	57,907,063	51,965,966	57,903,241	51,961,026
小计	1,047,388,478	1,016,411,756	1,016,782,890	985,636,656
应计利息	19,843,729	21,326,342	18,953,426	20,399,202
合计	1,067,232,207	1,037,738,098	1,035,736,316	1,006,035,858

23.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本集团

	注	2024 年 1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月 30 日
短期薪酬	(1)	3,393,543	2,486,369	(2,746,949)	3,132,963
离职后福利	(2)				
- 设定提存计划		974	345,778	(226,453)	120,299
辞退福利		-	23	(23)	-
合计		<u>3,394,517</u>	<u>2,832,170</u>	<u>(2,973,425)</u>	<u>3,253,262</u>
	注	2023 年 1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	3,144,019	4,950,558	(4,701,034)	3,393,543
离职后福利	(2)				
- 设定提存计划		878	709,165	(709,069)	974
辞退福利		-	320	(320)	-
合计		<u>3,144,897</u>	<u>5,660,043</u>	<u>(5,410,423)</u>	<u>3,394,517</u>

本行

	注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1)	3,082,013	2,271,708	(2,484,458)	2,869,263
离职后福利	(2)				
- 设定提存计划		-	323,107	(203,107)	120,000
合计		<u>3,082,013</u>	<u>2,594,815</u>	<u>(2,687,565)</u>	<u>2,989,263</u>
	注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	2,813,867	4,533,101	(4,264,955)	3,082,013
离职后福利	(2)				
- 设定提存计划		-	660,003	(660,003)	-
合计		<u>2,813,867</u>	<u>5,193,104</u>	<u>(4,924,958)</u>	<u>3,082,013</u>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

	202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78,897	2,056,448	(2,353,836)	3,081,509
职工福利费	13,333	89,908	(80,407)	22,834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584	127,917	(128,337)	164
- 工伤保险费	11	2,381	(2,389)	3
- 生育保险费	6	510	(510)	6
住房公积金	668	164,320	(164,987)	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	44,839	(16,437)	28,432
其他	14	46	(46)	14
合计	<u>3,393,543</u>	<u>2,486,369</u>	<u>(2,746,949)</u>	<u>3,132,963</u>

	2023 年 <u>1 月 1 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29,840	4,070,030	(3,820,973)	3,378,897
职工福利费	13,333	189,931	(189,931)	13,333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483	261,197	(261,096)	584
- 工伤保险费	9	4,673	(4,671)	11
- 生育保险费	9	988	(991)	6
住房公积金	163	322,657	(322,152)	66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2	98,192	(98,344)	30
其他	-	2,890	(2,876)	14
合计	<u>3,144,019</u>	<u>4,950,558</u>	<u>(4,701,034)</u>	<u>3,393,543</u>

本行

	2024 年 <u>1 月 1 日</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2024 年 <u>6 月 30 日</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67,998	1,890,392	(2,140,229)	2,818,161
职工福利费	13,333	74,079	(64,579)	22,833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	116,626	(116,626)	-
- 工伤保险费	-	1,994	(1,994)	-
- 生育保险费	-	100	(100)	-
住房公积金	668	148,248	(148,916)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0,224	(11,969)	28,255
其他	14	45	(45)	14
合计	<u>3,082,013</u>	<u>2,271,708</u>	<u>(2,484,458)</u>	<u>2,869,263</u>

	2023 年 <u>1 月 1 日</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00,315	3,743,148	(3,475,465)	3,067,998
职工福利费	13,333	162,464	(162,464)	13,333
社会保险费				
- 医疗保险费	-	239,971	(239,971)	-
- 工伤保险费	-	3,936	(3,936)	-
- 生育保险费	-	216	(216)	-
住房公积金	163	292,705	(292,200)	66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	90,408	(90,464)	-
其他	-	253	(239)	14
合计	<u>2,813,867</u>	<u>4,533,101</u>	<u>(4,264,955)</u>	<u>3,082,013</u>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24 年 1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月 30 日
养老保险费	945	218,152	(218,807)	290
失业保险费	29	7,031	(7,051)	9
企业年金	-	120,595	(595)	120,000
合计	<u>974</u>	<u>345,778</u>	<u>(226,453)</u>	<u>120,299</u>

	2023 年 1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月 31 日
养老保险费	767	425,059	(424,881)	945
失业保险费	111	13,590	(13,672)	29
企业年金	-	270,516	(270,516)	-
合计	<u>878</u>	<u>709,165</u>	<u>(709,069)</u>	<u>974</u>

本行

	2024 年 1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6月 30 日
养老保险费	-	196,943	(196,943)	-
失业保险费	-	6,164	(6,164)	-
企业年金	-	120,000	-	120,000
合计	<u>-</u>	<u>323,107</u>	<u>(203,107)</u>	<u>120,000</u>

	2023 年 1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月 31 日
养老保险费	-	385,534	(385,534)	-
失业保险费	-	12,106	(12,106)	-
企业年金	-	262,363	(262,363)	-
合计	<u>-</u>	<u>660,003</u>	<u>(660,003)</u>	<u>-</u>

24.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月30日	2023 年 12月31日	2024 年 6月30日	2023 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769,212	157,665	711,897	100,572
个人所得税	42,389	23,146	41,566	22,581
附加费	46,336	49,786	45,730	49,118
增值税	380,509	408,653	374,502	403,354
其他	19,975	20,458	18,307	19,175
合计	<u>1,258,421</u>	<u>659,708</u>	<u>1,192,002</u>	<u>594,800</u>

25. 已发行债务证券

本集团及本行

	注	2024 年 6月30日	2023 年 12月31日
同业存单	(1)	62,013,176	68,737,010
金融债	(2)	18,000,000	13,000,000
资本债	(3)	10,000,000	10,000,000
应计利息		<u>484,037</u>	<u>383,136</u>
合计		<u>90,497,213</u>	<u>92,120,146</u>

- (1)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 57 笔，最长期限为 1 年，利率区间为 1.93%至 2.6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 71 笔，最长期限为 1 年，利率区间为 2.24%至 2.70%)。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发行的金融债情况如下表所示：

	2024 年 <u>6 月 30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3 上海农商绿色债 01	3,000,000	3,000,000
23 上海农商 01	10,000,000	10,000,000
24 上海农商小微债 01	5,000,000	-
	<u>18,000,000</u>	<u>13,000,000</u>
合计	<u>18,000,000</u>	<u>13,000,000</u>

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3 年期的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券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67%。

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3 年期的固定利率金融债券人民币 10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57%。

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3 年期的固定利率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专项金融债券人民币 5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23%。

(3)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发行的二级资本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

	2024 年 <u>6 月 30 日</u>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22 上海农商二级 01	7,000,000	7,000,000
22 上海农商行二级资本债 02	3,000,000	3,000,000
	<u>10,000,000</u>	<u>10,000,000</u>
合计	<u>10,000,000</u>	<u>10,000,000</u>

于 2022 年 3 月 3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10 年期的固定利率、在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二级资本债券人民币 7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67%。

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本集团及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10 年期的固定利率、在第 5 年末附发行人赎回权的二级资本债券人民币 3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39%。

26. 预计负债

本集团及本行

	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表外信贷业务预期信用损失	(1)	905,748	704,473

(1) 预计负债 - 表外信贷业务预期信用损失变动情况

本集团及本行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u>合计</u>
	未来 12 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u>未减值</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u>已减值</u>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52,444	251,575	454	704,473
本期转移				
- 至第一阶段	65,956	(65,956)	-	-
- 至第二阶段	(12,823)	12,823	-	-
- 至第三阶段	-	(129)	129	-
本期计提	56,679	142,927	1,669	201,275
2024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62,256	341,240	2,252	905,748
	<u>第一阶段</u>	<u>第二阶段</u>	<u>第三阶段</u>	
	未来 12 个月 <u>预期信用损失</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u>未减值</u>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 <u>已减值</u>	<u>合计</u>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334,125	277,026	-	611,151
本年转移				
- 至第一阶段	21,583	(21,583)	-	-
- 至第二阶段	(2,331)	2,331	-	-
- 至第三阶段	-	(5)	5	-
本年计提 / (转回)	99,067	(6,194)	449	93,322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52,444	251,575	454	704,473

27.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结算及划转款项	2,215,850	1,577,025	2,208,186	1,567,921
租赁保证金	2,919,995	2,742,756	-	-
应付股利	6,081	4,494	753	653
其他	1,199,767	638,253	307,635	314,392
合计	<u>6,341,693</u>	<u>4,962,528</u>	<u>2,516,574</u>	<u>1,882,966</u>

28. 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数 (千股)	比例 (%)	股份数 (千股)	比例 (%)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u>9,644,444</u>	<u>100.00</u>	<u>9,644,444</u>	<u>100.00</u>

29. 资本公积

本集团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6,550,128	-	-	16,550,128
其他资本公积	66	-	-	66
合计	<u>16,550,194</u>	<u>-</u>	<u>-</u>	<u>16,550,194</u>

	2023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注)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16,495,350	54,778	-	16,550,128
其他资本公积	66	-	-	66
合计	<u>16,495,416</u>	<u>54,778</u>	<u>-</u>	<u>16,550,194</u>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16,784,433	-	-	16,784,433
其他资本公积	66	-	-	66
合计	16,784,499	-	-	16,784,499
	2023 年度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16,784,433	-	-	16,784,433
其他资本公积	66	-	-	66
合计	16,784,499	-	-	16,784,499

注 1：于 2023 年 2 月，本行获取了沪银保监复〔2023〕59 号《上海银保监局关于同意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持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股权的批复》，同意本行增持子公司长江联合金租 8,000 万股股权。本行将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长江联合金租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人民币 4,86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注 2：于 2023 年 12 月，本行获取了深金复〔2023〕245 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关于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本行受让巴彦淖尔河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光明村行 2,000 万股股份。本行将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深圳光明村行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人民币 618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30.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其他综合收益 期初余额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其他综合收益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1,801	-	-	-	41,80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44	12,677	-	-	20,02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859,273	3,653,855	(198,399)	(863,864)	5,450,865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402,276	68,549	-	(17,137)	453,688
合计	<u>3,310,694</u>	<u>3,735,081</u>	<u>(198,399)</u>	<u>(881,001)</u>	<u>5,966,375</u>

本行

	其他综合收益 期初余额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其他综合收益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1,801	-	-	-	41,80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44	12,677	-	12,677	20,021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232,968	2,983,542	(198,399)	2,088,857	4,321,825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402,276	68,549	-	51,412	453,688
合计	2,684,389	3,064,768	(198,399)	2,152,946	4,837,335

本集团

	其他综合收益 期初余额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其他综合收益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474)	(13,839)	-	-	(13,83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1)	7,684	-	-	7,68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91,052	2,002,376	(77,983)	(481,098)	1,443,295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235,981	13,463	-	(3,366)	10,097
合计	1,616,018	2,009,684	(77,983)	(484,464)	1,447,237

本行

	其他综合收益 期初余额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其他综合收益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474)	(13,839)	-	(13,839)	(23,31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1)	7,684	-	7,684	6,14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20,063	1,588,264	(77,983)	1,132,711	2,252,77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235,981	13,463	-	10,097	246,078
合计	1,345,029	1,595,572	(77,983)	1,136,653	2,481,682

本集团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2023 年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474)	51,275	-	-	51,275	41,80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1)	8,885	-	-	8,885	7,34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91,052	2,204,514	(246,886)	(489,407)	1,468,221	2,859,273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235,981	221,727	-	(55,432)	166,295	402,276
合计	1,616,018	2,486,401	(246,886)	(544,839)	1,694,676	3,310,694

本行

	其他综合收益 年初余额	2023 年			其他综合收益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9,474)	51,275	-	-	51,275	41,80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1)	8,885	-	-	8,885	7,34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20,063	1,730,759	(246,886)	(370,968)	1,112,905	2,232,968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减值准备	235,981	221,727	-	(55,432)	166,295	402,276
合计	1,345,029	2,012,646	(246,886)	(426,400)	1,339,360	2,684,389

31. 盈余公积

本集团

	2024 年 <u>1 月 1 日</u>	本期增加	2024 年 <u>6 月 30 日</u>
法定盈余公积	9,088,348	1,227,633	10,315,981
任意盈余公积	23,046,912	3,382,494	26,429,406
合计	32,135,260	4,610,127	36,745,387

	2023 年 <u>1 月 1 日</u>	本年增加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法定盈余公积	7,990,465	1,097,883	9,088,348
任意盈余公积	20,023,517	3,023,395	23,046,912
合计	28,013,982	4,121,278	32,135,260

本行

	2024 年 <u>1 月 1 日</u>	本期增加	2024 年 <u>6 月 30 日</u>
法定盈余公积	8,835,606	1,187,214	10,022,820
任意盈余公积	22,735,463	3,319,612	26,055,075
合计	31,571,069	4,506,826	36,077,895

	2023 年 <u>1 月 1 日</u>	本年增加	2023 年 <u>12 月 31 日</u>
法定盈余公积	7,774,968	1,060,638	8,835,606
任意盈余公积	19,777,736	2,957,727	22,735,463
合计	27,552,704	4,018,365	31,571,06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集团各公司的公司章程，本行及各子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实收资本。经 2024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本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187,214 千元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人民币 1,060,638 千元)。

本行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实收资本。经 2024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本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3,319,612 千元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人民币 2,957,727 千元)。

32.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u>2024 年</u> <u>1 月 1 日</u>	<u>本期增加</u>	<u>2024 年</u> <u>6 月 30 日</u>
一般风险准备	14,511,669	842,690	15,354,359

	<u>2023 年</u> <u>1 月 1 日</u>	<u>本年增加</u>	<u>2023 年</u> <u>12 月 31 日</u>
一般风险准备	12,785,082	1,726,587	14,511,669

本行

	<u>2024 年</u> <u>1 月 1 日</u>	<u>本期增加</u>	<u>2024 年</u> <u>6 月 30 日</u>
一般风险准备	13,956,709	809,967	14,766,676

	<u>2023 年</u> <u>1 月 1 日</u>	<u>本年增加</u>	<u>2023 年</u> <u>12 月 31 日</u>
一般风险准备	12,262,297	1,694,412	13,956,709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 [2012] 20 号)，本行原则上应按照不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 1.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行下属子公司根据其所属行业适用法规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

33. 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3 年度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3 年度
上期 / 年末未分配利润	36,274,720	33,279,027	35,193,293	32,332,327
加：本期 /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70,829	12,141,958	6,866,881	11,872,1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27,633)	(1,097,883)	(1,187,214)	(1,060,63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382,494)	(3,023,395)	(3,319,612)	(2,957,727)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42,690)	(1,726,587)	(809,967)	(1,694,412)
应付普通股股利	(3,655,243)	(3,298,400)	(3,655,243)	(3,298,400)
期 / 年末未分配利润	34,137,489	36,274,720	33,088,138	35,193,293

(1) 根据于 2024 年 6 月 7 日通过的本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利润分配的方案如下：

- 按 2023 年本行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87 亿元；
- 按本行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并入 2023 年实现净利润向投资者分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后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33.20 亿元；
- 按 2023 年风险资产增加额的 1.5%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10 亿元；
- 以 2023 年末普通股总股本 9,644,444,445 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3.79 元（含税），合计分配 36.55 亿元。

(2) 根据于 2023 年 6 月 9 日通过的本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利润分配的方案如下：

- 按 2022 年本行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61 亿元；
- 按本行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并入 2022 年实现净利润向投资者分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后可供分配利润的 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9.58 亿元；
- 按 2022 年风险资产增加额的 1.5%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94 亿元；
- 以 2022 年末普通股总股本 9,644,444,445 股为基数，向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3.42 元（含税），合计分配 32.98 亿元。

34.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33,845	464,168	417,170	430,54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3,372	257,637	56,569	208,212
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01,322	1,268,381	1,421,054	1,301,772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中：企业贷款和垫款	7,893,271	8,248,887	7,815,336	8,152,639
个人贷款	5,219,872	5,568,218	4,669,624	5,020,311
票据贴现	649,878	580,787	649,878	580,787
金融投资	5,899,823	5,255,210	5,878,500	5,238,351
售后租回利息收入	829,701	645,476	-	-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243,029	360,587	-	-
小计	<u>22,684,113</u>	<u>22,649,351</u>	<u>20,908,131</u>	<u>20,932,617</u>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50,101)	(403,036)	(547,024)	(398,80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9,206)	(108,758)	(188,814)	(185,743)
拆入资金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85,393)	(1,175,937)	(1,065,493)	(840,772)
吸收存款	(9,247,007)	(9,298,719)	(8,888,431)	(8,949,335)
已发行债务证券	(1,122,208)	(1,209,920)	(1,122,208)	(1,209,920)
小计	<u>(12,503,915)</u>	<u>(12,196,370)</u>	<u>(11,811,970)</u>	<u>(11,584,574)</u>
利息净收入	<u>10,180,198</u>	<u>10,452,981</u>	<u>9,096,161</u>	<u>9,348,043</u>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代理业务	878,215	1,178,158	877,832	1,177,244
顾问与咨询	178,941	180,770	181,285	181,009
结算与清算	171,547	135,849	171,529	135,836
电子银行	42,363	44,138	42,223	44,013
银行卡	34,111	26,818	34,096	26,794
担保及承诺	32,887	29,082	32,887	29,082
其他业务	20,077	22,544	19,940	22,272
小计	<u>1,358,141</u>	<u>1,617,359</u>	<u>1,359,792</u>	<u>1,616,250</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结算与清算	(59,086)	(59,227)	(57,363)	(58,555)
代理业务	(30,529)	(33,683)	(30,529)	(33,678)
其他业务	(23,079)	(16,834)	(18,559)	(13,511)
小计	<u>(112,694)</u>	<u>(109,744)</u>	<u>(106,451)</u>	<u>(105,744)</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u>1,245,447</u></u>	<u><u>1,507,615</u></u>	<u><u>1,253,341</u></u>	<u><u>1,510,506</u></u>

36.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	1,001,095	552,391	1,001,095	552,3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98,399	77,983	198,399	77,983
按权益法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	133,007	55,854	133,007	55,854
贵金属	80,655	(27,084)	80,655	(27,08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5,940	-	-	-
按成本法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	-	-	123,277	128,628
其他	-	72,579	-	72,579
合计	<u>1,419,096</u>	<u>731,723</u>	<u>1,536,433</u>	<u>860,351</u>

3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集团及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贵金属	521,663	1,000,395
衍生金融工具	(1,253)	27,3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贷款和垫款	1,498	9,49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56)	(700)
合计	<u>520,152</u>	<u>1,036,492</u>

38.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职工薪酬	2,832,170	2,802,908	2,594,815	2,628,791
办公及行政费用	704,961	691,461	646,240	629,169
固定资产折旧	284,569	288,980	273,234	279,0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9,141	123,488	110,467	108,381
无形资产摊销	71,619	64,771	70,681	64,1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733	16,240	9,363	11,491
租赁费用	8,286	10,141	4,499	7,580
合计	<u>4,044,479</u>	<u>3,997,989</u>	<u>3,709,299</u>	<u>3,728,551</u>

39.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和垫款	662,888	1,384,076	547,939	1,323,5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贷款和垫款	63,638	3,162	63,638	3,162
债权投资	33,572	(2,638)	33,560	(2,638)
其他债权投资	4,911	10,301	4,911	10,301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	127,107	147,846	-	-
预计负债	201,275	14,204	201,275	14,204
其他	(11,297)	16,746	(3,576)	14,123
合计	<u>1,082,094</u>	<u>1,573,697</u>	<u>847,747</u>	<u>1,362,743</u>

40.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当期所得税	1,612,665	1,503,163	1,474,813	1,361,961
递延所得税	(130,761)	(59,643)	(126,527)	(36,857)
合计	<u>1,481,904</u>	<u>1,443,520</u>	<u>1,348,286</u>	<u>1,325,104</u>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利润总额	8,624,757	8,594,257	8,215,167	8,104,192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56,189	2,148,564	2,053,792	2,026,04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19)	(2,110)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03,811)	(703,569)	(729,299)	(731,511)
不可税前抵扣的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7,239	38,488	37,000	38,028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的影响	(11,240)	1,196	(10,458)	(27)
其他	5,246	(39,049)	(2,749)	(7,434)
所得税费用	<u>1,481,904</u>	<u>1,443,520</u>	<u>1,348,286</u>	<u>1,325,104</u>

41. 每股收益

本集团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人民币千元)	6,970,829	6,927,665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千股)	9,644,444	9,644,444
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72	0.72

4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净利润	7,142,853	7,150,737	6,866,881	6,779,088
加：信用减值损失	1,082,094	1,573,697	847,747	1,362,743
资产减值损失	332	628	-	-
固定资产折旧	284,569	288,980	273,234	279,01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9,141	123,488	110,467	108,381
无形资产摊销	71,619	64,771	70,681	64,1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733	16,240	9,363	11,4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543,378)	(34,538)	(543,378)	(34,5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20,152)	(1,036,492)	(520,152)	(1,036,492)
投资收益	(353,066)	(133,837)	(470,403)	(262,464)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5,899,823)	(5,255,210)	(5,878,500)	(5,238,351)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1,122,208	1,209,920	1,122,208	1,209,920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1,239	10,709	9,214	9,298
汇兑收益	171,600	1,754	171,600	1,754
营业外收入	-	(468,816)	-	(468,8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30,761)	(59,643)	(126,527)	(36,8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5,370,682)	(49,093,623)	(24,417,615)	(52,356,2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5,373,679	66,892,842	53,928,994	64,000,6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2,585,205</u>	<u>21,251,607</u>	<u>31,453,814</u>	<u>14,392,673</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34,189,269	32,312,012	29,184,422	28,030,477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9,272,508)	(54,819,400)	(24,211,395)	(50,333,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u>4,916,761</u>	<u>(22,507,388)</u>	<u>4,973,027</u>	<u>(22,302,523)</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388,679	3,288,690	2,321,101	3,200,059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13,591,233	13,513,019	10,109,913	9,832,896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 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493,477	10,506,363	9,387,528	9,214,004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拆出资金	7,715,880	1,964,436	7,365,880	1,964,4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u>34,189,269</u>	<u>29,272,508</u>	<u>29,184,422</u>	<u>24,211,395</u>

43. 担保物信息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与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相关的有抵押负债列报为向中央银行借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 (未含应计利息) 合计为人民币 167,015,164 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47,436,495 千元)，此外，有抵押负债还包括债券借贷业务借入债券，这些交易是按相关业务的一般标准条款进行。

上述担保物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资产项目分类包括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担保物的账面价值 (未含应计利息) 合计为人民币 188,002,346 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64,985,072 千元)。

(2) 收到的担保物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及本行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买入返售交易和债券借出交易等，无担保物所有人没有违约时就可以出售或再用于担保的担保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02,077 千元)。

44. 金融资产的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本集团对这些转让的金融资产继续全部或根据本集团继续涉入的程度确认，或全部终止确认。

(1) 信贷资产转让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本集团无直接向第三方转让信贷资产（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无）。

(2) 证券借出交易

于证券借出交易中，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业务，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证券借出交易中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460,000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3,810,000 千元）。

(3) 卖出回购交易

卖出回购协议是指本集团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本集团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几乎所有信用及市场风险和报酬。卖出的金融资产（在卖出回购期内本集团无法使用）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而是被视为相关担保借款的担保物，因为本集团保留了该等金融资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一项金融负债。在此类交易中，交易对手对本集团的追索权均不限于被转让的金融资产。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与交易对手进行了卖出回购交易。出售此类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报（参见附注五、21）。

于卖出回购交易中，部分属于卖断式交易，相关担保物权利已转移给交易对手，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及本行无未终止确认的被转让金融资产和与之相关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无未终止确认的被转让金融资产和与之相关负债）。

45.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子公司信息

子公司信息参见附注五、12.1。

2. 联营企业信息

本集团联营企业的信息参见附注五、12.2。

3.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及理财产品。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若本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本集团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若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主要业务不拥有实质性权力，或在拥有权力的结构化主体中所占的整体经济利益比例不重大导致本集团作为代理人而不是主要责任人，则本集团无需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行持有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体现在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总额为人民币 55,303,768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58,812,652 千元）。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直接持有的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基金、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本集团发起设立的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根据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三、4(1) 中所述控制的定义，考虑相关协议以及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情况进行判断，未将上述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 / 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24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基金	10,676,256	-	-	10,676,256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	-	-
资产支持证券	272	5,065	201,567	206,904
	10,676,528	5,065	201,567	10,883,160
合计	10,676,528	5,065	201,567	10,883,16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基金	9,454,935	-	-	9,454,935
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等	210,201	-	-	210,201
资产支持证券	272	47,703	202,162	250,137
	9,665,408	47,703	202,162	9,915,273
合计	9,665,408	47,703	202,162	9,915,273

期末基金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期末资金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

(3)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起人的认定依据为：在发起设立结构化主体的过程中，或者组织其他有关各方共同设立结构化主体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而且该结构化主体是本集团主要业务活动的延伸，在结构化主体设立后，仍与本集团保持密切的业务往来。

本集团作为发起人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发行的理财产品，本集团在其中享有的权益主要为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及其他服务手续费。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理财产品规模余额为人民币 180,530,954 千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1,893,663 千元）。

- (4) 本集团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发起但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已不再享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本集团在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发行并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之前到期的理财产品中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金额不重大（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不重大）。

六、 分部报告

本集团各个分部报告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金融市场业务及其他业务。

公司银行业务指为公司客户提供的银行服务，包括企业存款、企业贷款、公司理财、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结算、代理、委托等服务。

个人银行业务指为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服务，包括个人存款、个人贷款、个人理财、银行卡、结算、代理等服务。

金融市场业务包括货币市场交易、回购交易、债券投资、利率及贵金属衍生工具交易、同业理财等。

其他业务指自身没有形成可单独列报的分部或不能按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本集团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一、营业收入	6,238,178	5,397,944	2,016,221	264,719	13,917,062
利息净收入	5,772,536	4,647,540	339,026	(578,904)	10,180,198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5,162,496	(37,977)	4,946,430	109,249	10,180,198
内部利息净收入 / (支出)	610,040	4,685,517	(4,607,404)	(688,153)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46,487	748,931	59,262	(9,233)	1,245,447
投资 (损失) / 收益	(31,761)	(173)	1,197,130	253,900	1,419,096
其他收益	-	-	-	28,507	28,50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306	-	517,846	-	520,152
汇兑收益	48,610	1,646	(97,043)	7,240	(39,547)
其他业务收入	-	-	-	19,831	19,831
资产处置收益	-	-	-	543,378	543,378
二、营业支出	(1,746,285)	(2,936,074)	(420,858)	(183,349)	(5,286,566)
税金及附加	(62,913)	(59,944)	(26,633)	(4,000)	(153,490)
业务及管理费	(1,905,330)	(1,667,011)	(290,891)	(181,247)	(4,044,479)
信用减值损失	221,958	(1,209,119)	(103,334)	8,401	(1,082,094)
资产减值损失	-	-	-	(332)	(332)
其他业务支出	-	-	-	(6,171)	(6,171)
三、营业利润	4,491,893	2,461,870	1,595,363	81,370	8,630,496
加：营业外收入	-	-	-	21,888	21,888
减：营业外支出	-	-	-	(27,627)	(27,627)
四、利润总额	4,491,893	2,461,870	1,595,363	75,631	8,624,757
	2024 年 6 月 30 日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总资产	432,440,769	251,734,797	693,325,004	77,456,717	1,454,957,287
总负债	(500,152,287)	(573,304,765)	(214,671,031)	(44,435,308)	(1,332,563,391)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信用承诺

本集团信贷承诺包括已审批并签订合同的未支用贷款及信用卡透支额度、已签发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

贷款及信用卡承诺的合同金额是指贷款及信用卡透支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保函及信用证的合同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约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银行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

有关贷款承诺及信用卡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使用，因此以下所述的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承诺及信用卡承诺	60,267,087	65,461,336
银行承兑汇票	18,073,312	19,572,951
开出保函	5,763,638	5,229,339
开出信用证	13,692,562	13,145,858
	97,796,599	103,409,484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资本性支出承诺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批准未签约金额	86,397	37,087
已签约未支付金额	123,272	266,206
	209,669	303,293

3. 融资租赁承诺

	本集团	
	2024 年	2023 年
	<u>6 月 30 日</u>	<u>12 月 31 日</u>
融资租赁承诺	512,473	264,671

融资租赁承诺即为本集团作为出租人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签署而尚未起租的融资租赁合同承诺金额。

4. 经营租赁承诺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金额不重大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不重大)。

5. 债券承销及兑付承诺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未到期的债券承销承诺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

作为中国国债承销商，若债券持有人于债券到期日前兑付债券，本集团有责任为债券持有人兑付该债券，该债券于到期日前的兑付金额是按票面价值加上兑付日未付利息。应付债券持有人的应计利息按照财政部和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则计算。兑付金额可能与兑付日市场上交易的相近似债券的公允价值不同。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票面值对已承销、出售，但未到期的国债的兑付承诺如下：

	2024 年	2023 年
	<u>6 月 30 日</u>	<u>12 月 31 日</u>
	兑付义务	2,745,931

6. 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及纠纷，涉及索偿总额人民币 0.09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88 亿元)。本集团根据内部律师及外部经办律师的意见，认为无须对所涉案件及纠纷确认预计负债。

八、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委托贷款	81,306,934	88,290,577
委托贷款资金	81,306,934	88,290,577

九、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面临多种金融风险，本集团分析、评估、接受和管理某种程度的风险或风险组合。管理风险对于金融行业至关重要，同时商业运营也必然会带来经营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达到风险与收益之间恰当的平衡，同时尽量减少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不利影响。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董事会确定的稳健的风险管理策略、采纳当今先进的风险管理理论、建立适合本集团市场定位、适应地方信用环境、与本集团发展相匹配的风险管理体系，不断提高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种风险的能力，能够有效地将风险控制在本集团可以承受的水平之内，确保经营管理活动依法合规、便民高效、运行稳健，能够有效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维护本集团的资本安全和实现不断稳定增值。

本集团董事会负责建立和保持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对本集团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履行风险管理职责，制定风险管理战略和总体政策。风险管理的执行主体为本集团的高级管理层，主要负责执行董事会确定的风险管理战略，落实风险管理政策，制定覆盖全部业务和管理环节的风险管理制度和程序。

本集团风险管理部是全面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承担风险管理体系的日常运行责任，确保全行范围内风险管理的一致性和有效性，拟订或组织拟订本集团各类风险管理的政策、制度、程序、风险基本控制标准和具体操作规程，提交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审批，并定期组织对风险管理的政策、制度和流程的执行效果进行监测、分析和报告等。另外，各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是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负责本部门和本业务条线风险管理工作，对本部门和本业务条线风险管理负第一责任。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本集团的信贷业务及债务工具投资等资金业务。

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分布于本集团的贷款、投资、担保、承兑以及其他涉及信用风险的表内外业务。

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体系主要分为四个层次，第一层为董事会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第二层为高级管理层及其辖属专业委员会，第三层为总行信用风险管理职能部门，第四层为总行信用风险相关业务部室、分支机构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和职能部门。董事会负责建立和保持有效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对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监事会主要负责监督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和运行。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批准的信用风险管理战略、政策、偏好及体系，负责本集团信用风险的日常管理，对董事会负责。

1.1 信用风险衡量

1.1.1 贷款、应收融资租赁款 / 长期应收款及信用承诺

本集团根据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等文件制定了信贷资产(包括贷款、应收融资租赁款及长期应收款)五级分类规则，用以衡量及管理本集团信贷资产的质量。本集团将表内外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

《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关注类：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级类：借款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可疑类：借款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金融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

1.1.2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集团根据自身风险承担能力，结合发行人资质，开展限额管理；据风险收益平衡原则，设置债券投资准入标准；持续优化债券信用评级预警管理系统，对债券准入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不断细化投后管理工作要求，强调持续风险监测、及时风险预警。

1.1.3 拆放同业与其他金融机构

本集团严格金融机构准入，设定准入评级标准，并对机构资质变动开展持续跟踪。

1.1.4 资产管理产品

本集团对资产管理产品的发行人设有准入标准，坚持穿透式管理，从“实质重于形式”角度出发，确定额度授予对象，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

1.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释措施

本集团管理、限制以及控制所发现的信用风险集中度，特别是集中于单一借款人、集团和行业。

本集团对同一借款人、集团和行业设定限额，以优化信用风险结构。本集团适时监控上述风险，每年甚至在必要之时更频繁地进行审阅。

本集团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偿还本金和利息的能力管理信贷风险暴露，并据此适时地更新借款额度。

其他具体的管理和缓解措施包括：

1.2.1 贷款

本集团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集团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押物的种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金融质押品，如现金及其等价物、贵金属、债券、票据
- 房地产，如商用房地产、居住用房地产、国有出让建设用地使用权、在建工程
- 应收账款，如交易类应收账款、收费权、应收租金
- 其他抵押品，如知识产权、机器设备、交通运输工具

抵押物公允价值一般需经过本集团指定的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规定了不同抵押物的最高抵押率（贷款额与抵押物公允价值的比例），公司贷款和个人贷款的主要抵押物种类及其对应的最高抵押率如下：

<u>抵押类型</u>	<u>最大比率 (%)</u>
定期存单	85.00 - 100.00
国债	90.00 - 100.00
金融债券	90.00
企业债券	80.00
商业用房、标准厂房	50.00 - 70.00
商品住宅、土地使用权	60.00 - 70.00

对于由第三方担保的贷款，本集团会评估担保人的财务状况，历史信用及其代偿能力。

除贷款以外，其他金融资产的抵押担保由该工具的性质决定。债权投资、国债和其他票据通常没有抵押。

1.2.2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开出保函、信用证和承兑汇票为本集团作出的不可无条件撤销的承诺，即本集团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将代其履行支付义务，在客户申请的信用承诺金额超过其原有授信额度的情况下，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降低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潜在信用风险的金额等同于信用承诺的总金额。

1.3 信贷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1.3.1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集团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或已发生信用减值，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三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1.3.2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进行金融工具的风险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济环境、内外部信用风险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本集团对比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日和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本集团至少于每季度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本集团通过设置定性、定量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债项本金或利息逾期天数超过 30 天；
- 债项自初始确认后，风险分类由正常类变化为关注类；
- 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较初始确认时显著下降；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本集团认定的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

本集团定期回顾评价标准是否适用当前情况。

1.3.3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定

在确定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客户内部评级为违约等级；
-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以上；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给予债务人平时不愿作出的让步；
- 本集团认定，除非采取变现抵质押品等追索措施，债务人可能无法全额偿还对银行的债务；
-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3.4 风险分组

本集团采用单项评估或组合评估的方式评估信用风险敞口的预期信用损失。按照组合方式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资产划入同一组合。在进行分组时，主要考虑的因素包括业务类型、客户类型、客户所属行业、担保类型等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定期评估重检分组的合理性。

1.3.5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参数

本集团通过预计未来各期单笔债项的违约概率 (PD)、违约损失率 (LGD) 和违约风险敞口 (EAD)，来确定信用减值损失。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本集团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参数包括：

- 违约概率 (PD)：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者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债务人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违约损失率 (LGD)：是指债务人如果发生违约导致的损失金额占该违约债项风险暴露的比例。
- 违约风险敞口 (EAD)：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以上参数主要基于本集团开发的统计模型、历史数据等计算得出。

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1.3.6 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包括国内生产总值 (GDP)、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 (PPI) 等指标，并通过建立回归模型，分析这些关键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进而评估宏观经济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

本集团综合考虑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确定乐观、基准、悲观的宏观经济情景及其权重，从而计算本集团不同情景加权平均后的预期信用损失。2024 年中，乐观、基准、悲观三种情形的权重相若。

本集团定期对预期信用损失前瞻性模型使用的宏观经济指标进行评估预测。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预测未来一年国内生产总值累计同比增长率在基准情景下预测值是 5.4%，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累计同比增长率在基准情景下预测值是 0.93%。

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经济指标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差异。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本集团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

1.4 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项目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7,797,284	69,533,94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879,083	17,086,981
拆出资金	58,400,615	54,160,057
衍生金融资产	3,965,777	2,036,2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529,527	18,054,6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710,760,524	684,879,2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213,414	59,242,408
债权投资	190,219,720	173,856,650
其他债权投资	274,680,239	260,742,543
应收融资租赁款	7,384,590	7,716,421
长期应收款	34,996,261	27,081,537
其他金融资产	992,043	982,897
小计	1,437,819,077	1,375,373,680
表外项目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		
贷款承诺	60,267,087	65,461,336
银行承兑汇票	18,073,312	19,572,951
开出保函	5,763,638	5,229,339
开出信用证	13,692,562	13,145,858
小计	97,796,599	103,409,484
合计	1,535,615,676	1,478,783,164

上表为本集团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风险敞口。

1.5 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质量分析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金融资产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原值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7,797,284	-	-	67,797,284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889,254	-	-	15,889,254	(10,171)	-	-	(10,171)
拆出资金	58,564,863	-	-	58,564,863	(164,248)	-	-	(164,2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546,468	-	-	19,546,468	(16,941)	-	-	(16,941)
发放贷款和垫款	562,306,399	34,343,215	7,177,905	603,827,519	(15,173,107)	(6,079,920)	(5,009,088)	(26,262,115)
应收融资租赁款	6,901,558	666,226	315,489	7,883,273	(136,575)	(166,267)	(195,841)	(498,683)
长期应收款	35,595,351	520,873	218,419	36,334,643	(1,096,875)	(128,175)	(113,332)	(1,338,382)
金融投资	190,431,988	-	204,401	190,636,389	(212,268)	-	(204,401)	(416,669)
小计	<u>957,033,165</u>	<u>35,530,314</u>	<u>7,916,214</u>	<u>1,000,479,693</u>	<u>(16,810,185)</u>	<u>(6,374,362)</u>	<u>(5,522,662)</u>	<u>(28,707,209)</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3,989,310	3,578	-	123,992,888	(271,754)	(1)	(7,323)	(279,078)
金融投资	274,478,671	201,568	-	274,680,239	(279,931)	(45,909)	-	(325,840)
小计	<u>398,467,981</u>	<u>205,146</u>	<u>-</u>	<u>398,673,127</u>	<u>(551,685)</u>	<u>(45,910)</u>	<u>(7,323)</u>	<u>(604,918)</u>
信贷承诺	<u>92,564,986</u>	<u>5,218,916</u>	<u>12,697</u>	<u>97,796,599</u>	<u>(562,256)</u>	<u>(341,240)</u>	<u>(2,252)</u>	<u>(905,748)</u>
合计	<u>1,448,066,132</u>	<u>40,954,376</u>	<u>7,928,911</u>	<u>1,496,949,419</u>	<u>(17,924,126)</u>	<u>(6,761,512)</u>	<u>(5,532,237)</u>	<u>(30,217,875)</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金融资产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2023年							
	账面原值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9,533,946	-	-	69,533,946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7,105,556	-	-	17,105,556	(18,575)	-	-	(18,575)
拆出资金	54,308,417	-	-	54,308,417	(148,360)	-	-	(148,3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082,007	-	-	18,082,007	(27,319)	-	-	(27,319)
发放贷款和垫款	558,989,035	34,702,699	6,934,835	600,626,569	(16,325,377)	(6,454,344)	(5,054,497)	(27,834,218)
应收融资租赁款	7,163,705	805,743	487,254	8,456,702	(160,824)	(248,051)	(331,406)	(740,281)
长期应收款	27,346,120	806,601	28,708	28,181,429	(837,074)	(241,288)	(21,530)	(1,099,892)
金融投资	174,035,346	-	204,401	174,239,747	(178,696)	-	(204,401)	(383,097)
小计	926,564,132	36,315,043	7,655,198	970,534,373	(17,696,225)	(6,943,683)	(5,611,834)	(30,251,7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8,550,009	6,198	7,323	108,563,530	(208,114)	(3)	(7,323)	(215,440)
金融投资	260,540,381	202,162	-	260,742,543	(275,011)	(45,918)	-	(320,929)
小计	369,090,390	208,360	7,323	369,306,073	(483,125)	(45,921)	(7,323)	(536,369)
信贷承诺	100,452,429	2,949,480	7,575	103,409,484	(452,444)	(251,575)	(454)	(704,473)
合计	1,396,106,951	39,472,883	7,670,096	1,443,249,930	(18,631,794)	(7,241,179)	(5,619,611)	(31,492,584)

注：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采用简化方法确认减值准备，不适用三阶段划分。

1.6 重组贷款

根据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颁布并于 2023 年 7 月 1 日生效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重组贷款是指因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为促使债务人偿还债务，商业银行对债务合同作出有利于债务人调整的贷款，或对债务人现有债务提供再融资，包括借新还旧、新增债务融资等。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重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3,360,800 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13,425 千元)，本行重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3,268,262 千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91,503 千元)。

1.7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涵盖和未涵盖情况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涵盖部分账面价值	1,273,818	1,195,713
未涵盖部分账面价值	894,999	691,948
	2,168,817	1,887,661
总额	2,168,817	1,887,661

1.8 债券和其他投资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金融投资组合信用风险状况。投资评级一贯参照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于资产负债表日，金融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AAA-到 AAA+	2,241,719	56,584,125	84,819,589	143,645,433
AA-到 AA+	-	-	1,187,571	1,187,571
未评级	50,971,695	133,635,595	188,673,079	373,280,369
合计	53,213,414	190,219,720	274,680,239	518,113,37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AAA-到 AAA+	1,642,426	49,443,176	88,440,815	139,526,417
AA-到 AA+	30,373	-	992,414	1,022,787
未评级	57,569,609	124,413,474	171,309,314	353,292,397
合计	59,242,408	173,856,650	260,742,543	493,841,601

2.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面临各类日常现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隔夜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应付债券、客户贷款提款、担保及其他付款要求。根据历史经验，相当一部分到期的存款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走，而是续留本集团，但同时为确保应对不可预料的资金需求，本集团规定了最低的资金存量标准和最低需保持的同业拆入和其他借入资金的额度以满足各类提款要求。

本集团按规定将一定比率的人民币存款和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中央银行，该等存款准备不能用于本集团日常经营活动，具体比率见附注五、1。

保持资产和负债到期日结构的匹配以及有效控制匹配差异对本集团的管理极为重要。由于业务具有不确定的期限和不同的类别，银行很少能保持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完全匹配。

资产和负债项目到期日结构的匹配情况和银行对到期付息负债以可接受成本进行替换的能力都是评价银行的流动性和利率、汇率变动风险的重要因素。

本集团根据客户的信用水平以及所存入的保证金提供担保和开具信用证。客户通常不会全额提取本集团提供担保或开具的信用证所承诺的金额，因此本集团提供担保和开具信用证所需的资金一般会低于本集团承诺之金额。同时，许多信贷承诺可能因过期或中止而无需实际履行，因此信贷承诺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所必需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对流动性管理的政策和程序予以规范。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主要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为董事会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其辖属专门委员会；第二层为高级管理层及其辖属专业委员会，第三层为总行职能部门及各分支机构。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审核批准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重要的政策和程序等；监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履行流动性风险的具体管理职责，负责确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制定、定期评估并监督执行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组织开展流动性风险的具体管理工作，定期了解并向董事会汇报流动性风险状况等。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负责流动性风险的牵头管理工作。总行风险管理部负责将流动性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总行审计部履行对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的审计职责，负责对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全面审计。

本集团坚持稳健审慎的流动性管理策略，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的识别、计量、监控和报告，根据监管要求、外部宏观经营环境和业务发展情况等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在确保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有效平衡流动性、安全性和效益性。

本集团流动性风险偏好审慎，较好地适应了本集团当前发展阶段。目前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及制度基本符合监管要求和本集团自身管理需要。

流动性风险管理包括大额预报管理、备付金管理、流动性监管指标计量、监测和控制、资产负债匹配管理等日常基础工作，以及流动性应急管理、压力测试等突发性风险管理。依托资金头寸管理系统开展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依托资产负债管理系统开展流动性风险日常管理工作和压力测试。

本集团按年度结合外部市场环境和自身经营特点制定压力测试方案，定期开展压力测试评判本集团是否能应对极端情况下的流动性需求，除监管机构要求开展的年度压力测试外，按季进行压力测试。测试结果显示，在设定的压力情景下，在多种情景压力假设下，本集团流动性风险始终处于可控范围。

此外，本集团制定了流动性应急计划、适时开展流动性应急演练，以备流动性危机的发生。在此基础上，本集团建立了流动性风险的定期报告机制，及时向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报告流动性风险最新情况。

(1)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7,797,284	51,791,418	-	16,005,866	-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939,012	-	-	9,320,386	1,683,472	1,785,276	3,149,878	-	-
拆出资金	58,786,957	-	-	-	8,707,554	14,335,948	31,447,850	4,295,60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548,511	-	-	-	19,548,511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846,510,405	-	9,606,524	-	36,215,279	89,317,684	246,273,725	235,801,649	229,295,5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280,555	-	-	-	25,549,145	503,471	19,395,390	6,359,777	2,472,772
债权投资	214,033,835	-	204,401	-	3,350,456	8,814,551	22,809,438	112,848,306	66,006,683
其他债权投资	292,940,122	-	-	-	55,335,700	2,982,520	26,259,086	155,888,374	52,474,4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500	236,500	-	-	-	-	-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9,127,521	-	366,244	-	299,477	758,851	2,534,949	3,568,349	1,599,651
长期应收款	39,221,820	-	369,724	-	1,510,024	3,123,627	11,827,305	21,520,823	870,317
其他金融资产	1,078,682	-	115,974	-	962,708	-	-	-	-
非衍生金融资产合计	<u>1,619,501,204</u>	<u>52,027,918</u>	<u>10,662,867</u>	<u>25,326,252</u>	<u>153,162,326</u>	<u>121,621,928</u>	<u>363,697,621</u>	<u>540,282,883</u>	<u>352,719,409</u>

	2024年6月30日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3,665,164)	-	-	-	(8,186,820)	(8,888,946)	(36,589,398)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426,543)	-	-	(3,794,122)	-	(1,096,577)	(535,844)	-	-
拆入资金	(69,486,584)	-	-	-	(10,978,059)	(15,125,778)	(42,611,711)	(771,036)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2,994)	-	-	(112,994)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384,748)	-	-	-	(30,384,748)	-	-	-	-
吸收存款	(1,085,594,155)	-	-	(349,915,555)	(59,949,894)	(76,956,917)	(287,716,353)	(311,055,436)	-
已发行债务证券	(94,746,300)	-	-	-	(14,031,800)	(15,047,000)	(34,158,400)	(20,331,600)	(11,177,500)
租赁负债	(709,387)	-	-	-	(23,115)	(41,785)	(157,721)	(428,505)	(58,261)
其他金融负债	(6,281,586)	-	-	-	(3,216,448)	(96,331)	(726,344)	(2,141,442)	(101,021)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1,346,407,461)	-	-	(353,822,671)	(126,770,884)	(117,253,334)	(402,495,771)	(334,728,019)	(11,336,782)
净额	273,093,743	52,027,918	10,662,867	(328,496,419)	26,391,442	4,368,594	(38,798,150)	205,554,864	341,382,627
衍生金融工具									
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入	128,165,294	-	-	-	55,278,555	17,147,134	54,380,758	1,358,847	-
- 现金流出	(126,946,669)	-	-	-	(54,991,125)	(17,249,396)	(53,350,844)	(1,355,304)	-
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111,993)	-	-	-	455	(30,510)	(30,518)	(51,420)	-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1,106,632	-	-	-	287,885	(132,772)	999,396	(47,877)	-
信贷承诺	97,796,599	-	-	26,344,777	4,954,934	10,849,513	20,136,509	16,599,967	18,910,899

2023年12月31日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9,533,946	52,702,153	-	16,831,793	-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7,152,948	-	-	10,164,074	2,625,459	1,684,707	2,678,708	-	-
拆出资金	54,784,655	-	-	-	8,422,000	7,222,311	35,565,590	3,574,754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085,248	-	-	-	18,085,248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829,083,554	-	8,899,423	-	30,931,374	84,545,806	239,065,692	236,493,829	229,147,4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93,252	-	-	-	35,968,703	7,131,517	9,217,488	6,388,261	1,387,283
债权投资	195,136,265	-	204,401	-	4,399,590	6,270,692	23,667,174	103,418,408	57,176,000
其他债权投资	281,178,121	-	-	-	53,456,894	6,062,320	17,597,039	159,289,193	44,772,6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500	236,500	-	-	-	-	-	-	-
应收融资租赁款	9,524,915	-	880,799	-	297,231	828,432	3,001,263	3,723,127	794,063
长期应收款	30,589,441	-	249,170	-	1,126,294	2,452,728	9,173,063	16,889,182	699,004
其他金融资产	1,079,130	-	110,348	-	968,782	-	-	-	-
非衍生金融资产合计	1,566,477,975	52,938,653	10,344,141	26,995,867	156,281,575	116,198,513	339,966,017	529,776,754	333,976,455

	2023年12月31日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868,114)	-	-	-	(6,470,210)	(5,098,401)	(39,299,503)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057,742)	-	-	(1,573,161)	(301,873)	(654)	(5,182,054)	-	-
拆入资金	(44,934,595)	-	-	-	(8,705,334)	(7,360,942)	(28,128,581)	(739,738)	-
交易性金融负债	(97,128)	-	-	(97,128)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621,070)	-	-	-	(31,621,070)	-	-	-	-
吸收存款	(1,055,698,195)	-	-	(373,629,505)	(58,881,670)	(101,936,401)	(212,609,003)	(308,641,616)	-
已发行债务证券	(96,678,700)	-	-	-	(7,220,000)	(7,536,900)	(55,378,800)	(15,108,600)	(11,434,400)
租赁负债	(689,443)	-	-	-	(34,011)	(36,525)	(146,641)	(407,809)	(64,457)
其他金融负债	(4,946,306)	-	-	-	(2,254,887)	(58,000)	(437,677)	(2,096,582)	(99,160)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1,292,591,293)	-	-	(375,299,794)	(115,489,055)	(122,027,823)	(341,182,259)	(326,994,345)	(11,598,017)
净额	273,886,682	52,938,653	10,344,141	(348,303,927)	40,792,520	(5,829,310)	(1,216,242)	202,782,409	322,378,438
衍生金融工具									
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	58,435,547	-	-	-	23,597,106	9,864,341	24,511,862	462,238	-
-现金流出	(57,192,121)	-	-	-	(23,466,712)	(9,622,068)	(23,643,980)	(459,361)	-
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89,123)	-	-	-	(1,142)	(12,841)	(28,055)	(47,085)	-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1,154,303	-	-	-	129,252	229,432	839,827	(44,208)	-
信贷承诺	103,409,484	-	-	30,547,661	6,099,930	10,344,324	21,958,047	16,464,335	17,995,187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及其他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参与市场运作的各项资产负债业务及产品的利率和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来自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交易账簿包括为交易目的或对冲交易账户其他项目的风险而持有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银行账簿指记录在银行资产负债表内外的、市场价值相对稳定、银行为获取稳定收益或对冲风险而开展、并愿意持有的资产负债业务及相关金融工具。

本集团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管理政策。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为董事会及辖属专门委员会;第二层为高级管理层及辖属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三层为总行职能部室及各分支机构。董事会对市场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确保本集团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市场风险。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批准的市场风险管理战略和政策,组织落实市场风险的管理工作。总行风险管理部是市场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对市场风险承担具体管理责任,落实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市场风险的各项具体工作。各承担市场风险的经营部门,严格执行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配合市场风险管理的各项具体工作,及时报告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的履行情况,实施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市场风险管理的各项决策。另外,本集团的风险计量系统可以有效地进行市场风险管理。

(1) 市场风险衡量技术

本集团目前主要通过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以及压力测试等计量方法,定期评估交易类和非交易类投资组合所承受的利率和汇率风险,通过模拟利率、汇率以及收益率曲线等不同假设情景对投资组合的市值影响,及时准确揭示本集团整体市场风险水平,并通过市场风险管理报告制度,定期上报高级管理层和董事会。

(2)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汇率风险,该汇率风险是指因主要外汇汇率波动,本集团持有的外汇敞口的头寸水平和现金流量也会随之受到影响。

本集团控制汇率风险的主要原则是尽可能地做到资产负债在各货币上的匹配,并把汇率风险控制在本集团设定的限额之内。本集团根据相关的法规要求、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指导原则及管理层对当前环境的评价,设定风险承受限额,并且通过合理安排外币资金的来源和运用尽量缩小资产负债在货币上可能的错配。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各原币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2024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7,012,621	732,196	52,467	67,797,28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4,132,250	890,105	856,728	15,879,083
拆出资金	55,192,187	3,208,428	-	58,400,615
衍生金融资产	3,765,470	199,277	1,030	3,965,7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529,527	-	-	19,529,527
发放贷款和垫款	705,096,669	3,378,940	2,284,915	710,760,5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206,229	7,185	-	53,213,414
债权投资	189,872,863	346,857	-	190,219,720
其他债权投资	267,562,003	7,062,652	55,584	274,680,2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500	-	-	236,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7,384,590	-	-	7,384,590
长期应收款	34,996,261	-	-	34,996,261
其他金融资产	985,459	6,580	4	992,043
金融资产合计	1,418,972,629	15,832,220	3,250,728	1,438,055,577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3,176,858)	-	-	(53,176,85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418,772)	(68)	-	(5,418,840)
拆入资金	(55,052,513)	(15,313,150)	-	(70,365,66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2,994)	-	-	(112,994)
衍生金融负债	(2,725,795)	(96,103)	(133,180)	(2,955,0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0,384,260)	-	-	(30,384,260)
吸收存款	(1,057,486,190)	(7,786,936)	(1,959,081)	(1,067,232,207)
已发行债务证券	(90,497,213)	-	-	(90,497,213)
租赁负债	(661,154)	-	-	(661,154)
其他金融负债	(6,194,913)	(82,699)	(3,974)	(6,281,586)
金融负债合计	(1,301,710,662)	(23,278,956)	(2,096,235)	(1,327,085,853)
资产负债敞口净额	117,261,967	(7,446,736)	1,154,493	110,969,724
衍生金融工具合约	(8,580,751)	8,554,660	(968,061)	(994,152)
信贷承诺	96,475,319	1,137,629	183,651	97,796,59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人民币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8,885,384	585,875	62,687	69,533,94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608,114	922,405	556,462	17,086,981
拆出资金	52,332,089	1,827,968	-	54,160,057
衍生金融资产	1,746,867	119,665	169,736	2,036,2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054,688	-	-	18,054,6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677,668,963	4,012,441	3,197,880	684,879,2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242,408	-	-	59,242,408
债权投资	173,511,817	344,833	-	173,856,650
其他债权投资	254,458,502	6,228,740	55,301	260,742,5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500	-	-	236,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7,716,421	-	-	7,716,421
长期应收款	27,081,537	-	-	27,081,537
其他金融资产	980,109	2,788	-	982,897
金融资产合计	1,357,523,399	14,044,715	4,042,066	1,375,610,18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215,083)	-	-	(50,215,0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005,514)	(67)	-	(7,005,581)
拆入资金	(43,221,779)	(1,694,210)	-	(44,915,9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97,128)	-	-	(97,128)
衍生金融负债	(1,668,016)	(101,457)	(11,863)	(1,781,3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1,619,874)	-	-	(31,619,874)
吸收存款	(1,028,450,355)	(7,427,236)	(1,860,507)	(1,037,738,098)
已发行债务证券	(92,120,146)	-	-	(92,120,146)
租赁负债	(640,744)	-	-	(640,744)
其他金融负债	(4,945,765)	(528)	(13)	(4,946,306)
金融负债合计	(1,259,984,404)	(9,223,498)	(1,872,383)	(1,271,080,285)
资产负债敞口净额	97,538,995	4,821,217	2,169,683	104,529,895
衍生金融工具合约	4,550,020	(3,695,342)	(1,410,565)	(555,887)
信贷承诺	101,812,748	1,435,679	161,057	103,409,484

当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变动 500 基点时，上述外汇净敞口因汇率波动产生的外汇折算损益对本集团该期间 / 年度净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升值 500 基点	6,811	9,980
贬值 500 基点	(6,811)	(9,980)

在进行汇率敏感性分析时，本集团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设：

-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汇率敏感性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资产负债表日当天收盘价（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 500 个基点造成的汇兑损益；
- 由于本集团非美元的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总资产和总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其他外币以折合美元后的金额计算对本集团净利润的可能影响；
-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掉期外汇敞口；
- 其他变量（包括利率）保持不变；及
- 未考虑汇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和市场价格的影响。

基于上述限制条件，汇率变动导致本集团净利润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3)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到期日或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本集团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中央银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以下简称“LPR”）改革以来，本集团按照监管要求落实相关政策，积极推广 LPR 应用。

本集团主要通过调整资产负债业务规模、期限结构管理利率风险，定期监测利率风险敏感度指标，并采用风险敞口分析，对资产和负债重新定价特征进行静态测量。同时，本集团持续关注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加大本外币利率走势观测力度，紧跟市场利率变化，进行适当的情景分析，适时调整本外币存贷款利率，努力防范利率风险。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利率重定价日的结构分析。表内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2024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不计息	3 个月内	3 个月 至 1 年(含)	1 年至 5 年(含)	5 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38,253	63,959,031	-	-	-	67,797,28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8,917	12,719,470	3,080,696	-	-	15,879,083
拆出资金	722,306	22,722,613	30,872,044	4,083,652	-	58,400,615
衍生金融资产	3,965,777	-	-	-	-	3,965,7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85	19,524,042	-	-	-	19,529,52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46,684	187,995,789	455,272,906	55,314,946	11,030,199	710,760,5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3,742	26,125,049	18,962,211	5,754,833	2,187,579	53,213,414
债权投资	2,734,800	10,311,021	18,739,408	99,275,418	59,159,073	190,219,720
其他债权投资	4,085,059	57,571,763	24,059,772	140,299,158	48,664,487	274,680,2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500	-	-	-	-	236,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72,398	132,174	6,389,967	698,801	91,250	7,384,590
长期应收款	283,568	212,372	32,333,897	2,064,806	101,618	34,996,261
其他金融资产	992,043	-	-	-	-	992,043
金融资产总额	18,345,532	401,273,324	589,710,901	307,491,614	121,234,206	1,438,055,577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77,636)	(16,943,672)	(35,955,550)	-	-	(53,176,85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4,719)	(4,874,121)	(530,000)	-	-	(5,418,840)
拆入资金	(448,901)	(25,984,780)	(43,201,982)	(730,000)	-	(70,365,66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2,994)	-	-	-	-	(112,994)
衍生金融负债	(2,955,078)	-	-	-	-	(2,955,0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85)	(30,379,375)	-	-	-	(30,384,260)
吸收存款	(21,710,554)	(480,979,158)	(273,706,865)	(290,835,630)	-	(1,067,232,207)
已发行债务证券	(484,037)	(28,577,571)	(33,435,605)	(18,000,000)	(10,000,000)	(90,497,213)
租赁负债	-	(59,736)	(144,993)	(401,055)	(55,370)	(661,154)
其他金融负债	(6,086,146)	(6,450)	(188,990)	-	-	(6,281,586)
金融负债总额	(32,094,950)	(587,804,863)	(387,163,985)	(309,966,685)	(10,055,370)	(1,327,085,853)
利率风险敞口	(13,749,418)	(186,531,539)	202,546,916	(2,475,071)	111,178,836	110,969,724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含)	1年至5年(含)	5年以上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667,942	64,866,004	-	-	-	69,533,94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3,166	14,387,534	2,616,281	-	-	17,086,981
拆出资金	659,484	15,495,495	34,618,978	3,386,100	-	54,160,057
衍生金融资产	2,036,268	-	-	-	-	2,036,2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647	18,042,041	-	-	-	18,054,68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30,190	275,927,813	343,486,209	53,961,760	10,273,312	684,879,2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4,452	42,997,594	8,956,791	5,814,448	1,199,123	59,242,408
债权投资	2,829,771	9,105,812	19,726,784	90,816,474	51,377,809	173,856,650
其他债权投资	4,045,403	59,442,029	14,331,075	142,267,579	40,656,457	260,742,5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500	-	-	-	-	236,500
应收融资租赁款	90,907	5,169,878	1,581,585	847,757	26,294	7,716,421
长期应收款	248,980	22,705,286	2,706,934	1,354,367	65,970	27,081,537
其他金融资产	982,897	-	-	-	-	982,897
金融资产总额	17,398,607	528,139,486	428,024,637	298,448,485	103,598,965	1,375,610,18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2,294)	(11,368,478)	(38,554,311)	-	-	(50,215,0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2,420)	(1,873,161)	(5,110,000)	-	-	(7,005,581)
拆入资金	(191,423)	(16,459,486)	(27,565,080)	(700,000)	-	(44,915,9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97,128)	-	-	-	-	(97,128)
衍生金融负债	(1,781,336)	-	-	-	-	(1,781,3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247)	(31,606,627)	-	-	-	(31,619,874)
吸收存款	(21,794,263)	(527,062,838)	(202,647,206)	(286,233,791)	-	(1,037,738,098)
已发行债务证券	(383,136)	(14,460,056)	(54,276,954)	(13,000,000)	(10,000,000)	(92,120,146)
租赁负债	-	(61,850)	(133,851)	(383,587)	(61,456)	(640,744)
其他金融负债	(4,946,306)	-	-	-	-	(4,946,306)
金融负债总额	(29,521,553)	(602,892,496)	(328,287,402)	(300,317,378)	(10,061,456)	(1,271,080,285)
利率风险敞口	(12,122,946)	(74,753,010)	99,737,235	(1,868,893)	93,537,509	104,529,895

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 100 个基点，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净利息收入及其他综合收益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利息 净收入	其他综合 (损失) / 收益	利息 净收入	其他综合 (损失) / 收益
收益率上升 100 个基点	177,419	(7,425,993)	644,573	(6,796,334)
收益率下降 100 个基点	(177,419)	7,920,061	(644,573)	7,237,094

在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时，本集团在确定商业条件和财务参数时做出了下列一般假设：

-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未考虑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活期吸收存款对资产负债表日静态缺口的影响；
- 不同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利率波动幅度相同；
- 所有重新定价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的影响；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市场价格的影响；
-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表外产品的影响；
- 未考虑本集团针对利率变化采取的必要措施。

基于上述限制条件，利率增减导致本集团净利息收入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2024 年 6 月 30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3,965,777	-	3,965,777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9,202,232	9,202,2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	-	123,992,888	123,992,8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76,256	42,537,158	-	53,213,414
其他债权投资	-	274,680,239	-	274,680,2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236,500	236,5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u>10,676,256</u>	<u>321,183,174</u>	<u>133,431,620</u>	<u>465,291,050</u>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12,994)	-	(112,994)
衍生金融负债	-	(2,955,078)	-	(2,955,07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u>-</u>	<u>(3,068,072)</u>	<u>-</u>	<u>(3,068,072)</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	2,036,268	-	2,036,268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	3,523,403	3,523,4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 垫款	-	-	108,563,530	108,563,5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54,935	49,577,272	210,201	59,242,408
其他债权投资	-	260,742,543	-	260,742,5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236,500	236,5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454,935	312,356,083	112,533,634	434,344,652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97,128)	-	(97,128)
衍生金融负债	-	(1,781,336)	-	(1,781,33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1,878,464)	-	(1,878,464)

(2) 第一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有可靠的活跃市场 (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或交易活跃的开放式基金管理人) 报价的,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活跃市场的收盘价或赎回价作为公允价值。

(3)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贵金属合同等。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 外汇远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汇期权等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和布莱尔-斯科尔斯模型等方法对其进行估值; 贵金属的公允价值参照上海黄金交易所的收盘价格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

(4)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划分为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主要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理财产品、信托和资管计划，所采用的估值技术为现金流量折现法，涉及的不可观察参数为现金流量、折现率；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参考最近交易市场法，涉及的不可观察参数为最近融资价格。

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变动表

本集团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合计
2024 年 1 月 1 日	3,523,403	108,563,530	210,201	236,500	112,533,634
综合收益					
- 损益	85,688	-	-	-	85,688
- 其他综合收益	-	103,478	-	-	103,478
购买 / 发放	44,932,214	146,887,762	-	-	191,819,976
处置 / 结算	(39,339,073)	(131,561,882)	(210,201)	-	(171,111,156)
2024 年 6 月 30 日	<u>9,202,232</u>	<u>123,992,888</u>	<u>-</u>	<u>236,500</u>	<u>133,431,620</u>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	2,858,795	92,436,016	1,019,297	236,500	96,550,608
综合收益					
- 损益	166,152	-	1,260,864	-	1,427,016
- 其他综合收益	-	16,365	-	-	16,365
购买 / 发放	35,637,239	209,031,003	7,010,000	-	251,678,242
处置 / 结算	(35,138,783)	(192,919,854)	(9,079,960)	-	(237,138,59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3,523,403</u>	<u>108,563,530</u>	<u>210,201</u>	<u>236,500</u>	<u>112,533,634</u>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信息如下：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3,195,120	现金流量折现法	现金流量，折现率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500	参考最近交易市场法	最近融资价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 <u>公允价值</u>	<u>估值技术</u>	<u>不可观察输入值</u>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2,086,933	现金流量折现法	现金流量, 折现率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210,201	现金流量折现法	现金流量, 折现率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6,500	参考最近交易市场法	最近融资价格

2. 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于报告期内, 本集团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除以下项目外, 本集团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本集团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账面价值</u>	<u>公允价值</u>	<u>账面价值</u>	<u>公允价值</u>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190,219,720	196,260,133	173,856,650	177,477,885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	90,497,213	90,380,923	92,120,146	91,652,228

上述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属于第二层次。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持有本行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u>关联方名称</u>	<u>主营业务</u>	<u>持股比例 (%)</u>	
		<u>2024 年 6 月 30 日</u>	<u>2023 年 12 月 31 日</u>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资本运作、实业投资	9.29	9.29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国际船舶运输	8.29	8.29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钢铁冶炼、加工	8.29	8.29
上海久事 (集团) 有限公司	城市交通、体育产业和资本经营	7.79	7.72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资金运用	5.81	5.81

主要股东概况：

<u>股东名称</u>	<u>法定代表人</u>	<u>注册地</u>	<u>2024 年 6 月 30 日</u>
			<u>注册资本</u>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管蔚	上海	人民币 55 亿元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万敏	上海	人民币 110 亿元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邹继新	上海	人民币 223 亿元
上海久事 (集团) 有限公司	过剑飞	上海	人民币 600 亿元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潘艳红	上海	人民币 86 亿元

主要业务详情如下：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实业投资、资本运作、资产收购、包装和出让、企业和资产托管、债务重组、产权经纪、房地产中介、财务顾问、投资咨询及与经营范围相关的咨询服务，与资产经营，资本运作业务相关的担保。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国际船舶运输、国际海运辅助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业务；自有船舶租赁；船舶、集装箱、钢材销售；海洋工程装备设计；码头和港口投资；通讯设备销售，信息与技术服务；仓储（除危险化学品）；从事船舶、备件相关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股权投资基金。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废物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港口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特种设备制造；机动车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再生资源销售；销售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船舶租赁；特种设备出租；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企业管理咨询；环境保护监测；招投标代理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利用国内外资金的城市交通运营、基础设施投资管理及资源开发利用，土地及房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体育与旅游经营，股权投资、管理及运作，信息技术服务，汽车租赁，咨询业务。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人身保险业务，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业务，办理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办理各种法定人身保险业务，与国内外保险及有关机构建立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代理外国保险机构办理对损失的鉴定和理赔业务及其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保险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 本行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12.1。

3. 本行的联营企业情况

本行的联营企业为海门农商行、上海经怡和杭州联合农商行。

4.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本集团与关联方进行的重大交易的金额及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重大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持有本行 5%以上 (含 5%)股份的股东及其 所属集团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法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68,157	71	161,055	229,283	1.01
利息支出	30,630	147	15,547	46,324	0.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	10	7	48	0.00
投资收益	3,463	-	138,175	141,638	9.9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61	-	(8,646)	(7,785)	1.50
汇兑损益	(61,698)	-	-	(61,698)	156.01
业务及管理费	2,445	1,685	936	5,066	0.13
其他综合收益	8,762	-	27,016	35,778	0.60

	持有本行 5%以上 (含 5%)股份的股东及其 所属集团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法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重大往来款项的 余额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4	-	567,555	567,609	3.57
拆出资金	480,054	-	1,037,350	1,517,404	2.60
衍生金融资产	29,953	-	25,247	55,200	1.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04,154	504,154	2.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3,906,552	12,411	6,379,310	10,298,273	1.45
金融投资: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31,935	231,935	0.44
- 其他债权投资	1,490,248	-	1,784,199	3,274,447	1.19
长期股权投资	-	-	1,910,468	1,910,468	1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8	-	169	217	0.00
吸收存款	3,764,224	12,465	2,340,145	6,116,834	0.57
衍生金融负债	92,181	-	35,713	127,894	4.33
已发行债务证券	597,870	-	-	597,870	0.66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进行的重大表外 项目余额:					
委托贷款	243,318	133	-	243,451	0.30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	-	-	40,000	0.22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余额	1,103,981	-	600,000	1,703,981	0.24

	持有本行 5%以上 (含 5%)股份的股东及其 所属集团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法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56,180	288	128,024	184,492	0.81
利息支出	34,565	345	22,895	57,805	0.4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	2	8,897	8,938	0.59
投资收益	2,015	-	56,006	58,021	7.9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41	-	7,002	7,443	0.72
业务及管理费	4,185	1,230	762	6,177	0.15
其他综合收益	371	-	10,407	10,778	0.74

	持有本行 5%以上 (含 5%) 股份的股东 及其所属集团	关联自然人	其他关联法人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 余额的比例 (%)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重大往来款项 的余额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6	-	766,976	767,042	4.49
衍生金融资产	28,995	-	16,972	45,967	2.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67	-	89,713	139,780	0.77
发放贷款和垫款	3,873,627	13,476	6,123,713	10,010,816	1.4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1,102	-	250,754	461,856	0.78
-其他债权投资	1,124,175	-	1,308,435	2,432,610	0.93
长期股权投资	-	-	1,780,780	1,780,780	1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0	-	220	270	0.00
吸收存款	3,226,682	30,683	3,057,602	6,314,967	0.61
衍生金融负债	30,387	-	18,373	48,760	2.74
已发行债务证券	792,494	-	698,652	1,491,146	1.6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进行的重大表 外项目余额:					
委托贷款	368,295	147	-	368,442	0.42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余额	1,293,470	-	400,000	1,693,470	0.25

5. 本行与子公司的交易

于报告期内进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利息收入	21,977	36,439
利息支出	89,609	78,88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354	260
投资收益	123,277	128,628
业务及管理费	64	523

于资产负债表日重大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拆出资金	2,609,731	803,14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846,464	4,631,925

6. 与年金计划的交易

本集团与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供款外，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均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7.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薪酬及福利	<u>5,397</u>	<u>6,851</u>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为相关期间内从本公司领取的归属于当期的薪酬以及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的单位缴存部分。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该等关键管理人员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最终薪酬总额尚待主管部门最终确定。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比较数字

为符合本财务报表的列报方式，本集团对个别比较数字进行了重分类。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自2024年1月 1日至2024年 6月30日止期间	自2023年1月 1日至2023年 6月30日止期间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入	543,378	34,5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8,507	10,20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468,816
清理久悬未取款项净收入	331	2,193
违约赔偿净支出	(5,114)	(3,267)
捐赠支出	(12,310)	(4,46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54	(3,388)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注)	566,146	504,630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142,034)	(12,669)
合计	424,112	491,961
其中：影响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415,706	493,145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8,406	(1,184)

注：上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号）确定和披露。根据该文件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上述非经常性损益相应在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中核算。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转回、持有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2、 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千股)	9,644,444	9,644,4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6,970,829	6,927,665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7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6,555,123	6,434,520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68	0.67

由于本集团并无任何会有潜在稀释影响的股份，所以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并无差异。

3、 净资产收益率

本集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自2024年1月 1日至2024年 6月30日止期间	自2023年1月 1日至2023年 6月30日止期间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6,970,829	6,927,665
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89	13.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6,555,123	6,434,520
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18	12.14